



**FAST RETAILING**

**FAST RETAILING CO., LTD.**

**迅銷有限公司**

**年終報告 2015/16**

**2015.9.1–2016.8.31**

**股份代號：6288**

## 目錄

公司資料	2
財務摘要	3
公司概況	6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13
資本開支	24
股份資料及股息政策	28
董事會	66
企業管治報告	72
財務資料	80
綜合財務狀況表	81
綜合損益表	82
綜合全面收益表	82
綜合權益變動表	84
綜合現金流量表	85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86
資產負債表	137
收益表	139
資產淨值變動表	140
財務報表附註	142
附加資料	146
資產及負債的主要詳情	146
獨立核數師報告(本集團)	147
獨立核數師報告(本公司)	148
內部監控報告	149
確認附註	150

## 公司資料

### 董事會

#### 執行董事

柳井正先生(董事長、總裁兼行政總裁)

#### 非執行董事

村山徹先生(外部董事)

名和高司先生(外部董事)

#### 獨立非執行董事

半林亨先生(外部董事)

服部暢達先生(外部董事)

新宅正明先生(外部董事)

#### 法定核數師

田中明先生(監查役)(常任法定核數師)

新庄正明先生(監查役)(常任法定核數師)

安本隆晴先生(社外監查役)(外部法定核數師)

渡邊顯先生(社外監查役)(外部法定核數師)

金子圭子女士(社外監查役)(外部法定核數師)

#### 聯席公司秘書

日本：大木滿先生

香港：蔡綺文女士

#### 核數師

Ernst & Young ShinNihon LLC(新日本有限責任監查法人)

#### 主要往來銀行

三井住友銀行

三菱東京UFJ銀行

瑞穗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香港上海滙豐銀行有限公司

#### 註冊辦事處及總部

日本

山口縣

山口市

佐山717-1

郵政編號754-0894

#### 日本主要營業地點

日本

東京都

港區赤坂

9丁目7番1號Midtown Tower

郵政編號107-6231

#### 香港主要營業地點

香港

九龍

尖沙咀

彌敦道132號

美麗華大廈7樓702-706號

香港預託證券登記處及香港預託證券過戶處

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

香港

灣仔

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

17樓1712-1716號舖

#### 股份代號

香港：6288

日本：9983

#### 網址

<http://www.fastretailing.com>

## 財務摘要

### (1) 綜合財務概要

期間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				
	過渡日期	第52個年度	第53個年度	第54個年度	第55個年度
會計期間	2012年 9月1日	截至2013年 8月31日止 年度	截至2014年 8月31日止 年度	截至2015年 8月31日止 年度	截至2016年 8月31日止 年度
收益(百萬日圓)	—	1,142,971	1,382,935	1,681,781	1,786,473
經營溢利(百萬日圓)	—	134,101	130,402	164,463	127,292
所得稅前溢利(百萬日圓)	—	155,732	135,470	180,676	90,237
母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百萬日圓)	—	104,595	74,546	110,027	48,052
母公司擁有人應佔全面收益(百萬日圓)	—	205,660	75,517	163,871	(139,372)
母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百萬日圓)	391,456	570,428	618,381	750,937	574,501
資產總值(百萬日圓)	604,397	901,208	992,307	1,163,706	1,238,119
母公司擁有人應佔每股權益(日圓)	3,843.30	5,598.12	6,067.40	7,366.07	5,634.35
年內每股基本盈利(日圓)	—	1,026.68	731.51	1,079.42	471.31
年內每股攤薄盈利(日圓)	—	1,025.75	730.81	1,078.08	470.69
母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對資產總值比率(%)	64.8	63.3	62.3	64.5	46.4
母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對權益比率(%)	—	21.7	12.5	16.1	7.3
市盈率(倍)	—	31.1	44.5	45.6	77.1
經營業務產生的現金淨額(百萬日圓)	—	99,474	110,595	134,931	98,755
投資業務使用的現金淨額(百萬日圓)	—	(62,584)	(56,323)	(73,145)	(245,939)
融資活動使用的現金淨額(百萬日圓)	—	(24,226)	(44,060)	(41,784)	201,428
年末的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百萬日圓)	266,023	296,708	314,049	355,212	385,431
僱員人數：	18,854	23,982	30,448	41,646	43,639
(獨立計算的臨時僱員平均人數)(人)	(19,485)	(23,535)	(25,705)	(27,219)	(26,282)

(附註) 1. 收益並不包括消費稅等。

2. 本集團於截至2014年8月31日止年度開始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編製綜合財務報表。

期間	日本公認會計原則		
	第51個年度	第52個年度	第53個年度
會計期間	截至2012年 8月31日止年度	截至2013年 8月31日止年度	截至2014年 8月31日止年度
銷售淨額(百萬日圓)	928,669	1,143,003	1,382,907
經常性收入(百萬日圓)	125,212	148,979	156,828
收入淨額(百萬日圓)	71,654	90,377	78,118
全面收益(百萬日圓)	96,501	205,329	82,066
資產淨值總額(百萬日圓)	394,892	579,591	626,581
資產總值(百萬日圓)	595,102	885,800	977,609
每股權益(日圓)	3,797.04	5,489.86	5,958.54
每股基本收入淨額(日圓)	703.62	887.12	766.55
每股攤薄收入淨額(日圓)	703.06	886.31	765.82
權益比率(%)	65.0	63.2	62.1
股本盈利率(%)	20.4	19.1	13.4
市盈率(倍)	26.0	36.0	42.5
經營業務產生的現金淨額(百萬日圓)	127,643	99,439	111,399
投資業務使用的現金淨額(百萬日圓)	(35,313)	(63,901)	(63,574)
融資活動使用的現金淨額(百萬日圓)	(29,056)	(23,945)	(38,014)
年末的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百萬日圓)	266,020	295,622	313,746
僱員人數：	18,854	23,982	30,448
(獨立計算的臨時僱員平均人數)(人)	(19,485)	(23,535)	(25,705)

(附註) 1. 銷售淨額並不包括消費稅等。

2. 根據日本公認會計原則編製的第53個年度財務數據並未按金融工具及交易法第193-2-1條進行審核。

## (2) 非綜合財務概要

期間	第51個年度	第52個年度	第53個年度	第54個年度	第55個年度
會計期間	截至2012年 8月31日止 年度	截至2013年 8月31日止 年度	截至2014年 8月31日止 年度	截至2015年 8月31日止 年度	截至2016年 8月31日止 年度
經營收益(百萬日圓)	78,454	91,570	77,438	119,071	99,289
經常性收入(百萬日圓)	54,982	76,569	46,921	89,245	9,270
收入淨額(百萬日圓)	55,956	68,776	23,336	70,227	6,084
股本(百萬日圓)	10,273	10,273	10,273	10,273	10,273
已發行股份總數(股)	106,073,656	106,073,656	106,073,656	106,073,656	106,073,656
資產淨值總額(百萬日圓)	284,314	335,754	332,255	376,007	345,773
資產總值(百萬日圓)	322,589	370,110	385,113	410,009	631,086
每股權益(日圓)	2,783.97	3,286.26	3,243.97	3,662.28	3,355.83
每股股息(日圓)	260.00	290.00	300.00	350.00	350.00
(括弧內數字指中期股息)(日圓)	(130.00)	(140.00)	(150.00)	(175.00)	(185.00)
每股基本收入淨額(日圓)	549.48	675.09	228.99	688.96	59.68
每股攤薄收入淨額(日圓)	549.04	674.48	228.77	688.11	59.60
權益比率(%)	87.9	90.5	85.9	91.1	54.2
股本盈利率(%)	21.0	22.2	7.0	20.0	1.7
市盈率(倍)	33.2	47.3	142.1	71.5	608.9
股息比率(%)	47.3	43.0	131.0	50.8	586.5
僱員人數：	781	924	1,088	1,234	1,131
(獨立計算的臨時僱員平均人數)(人)	(84)	(103)	(114)	(119)	(126)

(附註) 經營收益並不包括消費稅等。

## 公司概況

### 1. 歷史

於1949年3月，我們現任董事長、總裁兼行政總裁柳井正的父親柳井等於山口縣宇部市創立小郡商事男裝店。為鞏固管理基礎，該業務其後於1963年5月註冊成立為小郡商事株式會社。

於1984年6月，專門銷售休閒服飾的門店袋町店在廣島縣廣島市開幕，成為首間UNIQLO門店。

本公司的歷史：

日期	概要
1963年5月	柳井正接管家族企業，並以6百萬日圓資本將其轉形為小郡商事株式會社，總部設於山口縣宇部市小串村63-147(現為山口縣宇部市中央町2-12-12)。
1984年6月	UNIQLO在廣島開設首間門店袋町店(於1991年結業)，標誌著以UNIQLO為名的門店打進休閒服飾零售業。
1991年9月	小郡商事株式會社更名為迅銷有限公司，落實管理方針。
1992年4月	銷售男裝的小郡商事總店轉為UNIQLO恩田店(於2001年結業)。所有門店均全面翻新為配合UNIQLO品牌的休閒服飾門店。
1994年4月	日本UNIQLO門店數目超過100間(109間直營店及7間特許經營門店)。
1994年7月	迅銷有限公司的股份於廣島證券交易所上市。
1997年4月	迅銷有限公司的股份於東京證券交易所第二板上市。
1998年2月	總部的建築工程完成(山口縣山口市佐山717-1)，擴大本公司的總部面積。
1998年11月	首間市區UNIQLO門店在東京澀谷區開幕(UNIQLO原宿店，於2007年結業)。
1999年2月	迅銷有限公司的股份於東京證券交易所主板上市。
1999年4月	UNIQLO設立上海辦事處，以進一步加強生產管理。
2000年4月	東京總部在東京澀谷區開幕
2000年6月	與東日本旅客鐵路株式會社(JR東日本)及JR東日本Kiosk合作，於東京區JR東日本車站內店鋪銷售UNIQLO產品，以提高我們產品的消費者曝光率，並方便顧客購物。
2000年10月	開設網上商店，以開啓一個新的銷售渠道，更方便顧客購物。
2001年9月	FAST RETAILING (U.K) LTD.於倫敦開設首四間海外UNIQLO門店。
2002年9月	迅銷(江蘇)服飾有限公司於上海開設首兩間中國UNIQLO門店。
2003年8月	UNIQLO (U.K.) LIMITED(現稱UNIQLO EUROPE LIMITED)成立，接替FAST RETAILING (U.K) LTD.。
2004年1月	迅銷有限公司注資Theory品牌工作服飾開發商LINK HOLDINGS CO., LTD.(現稱LINK THEORY JAPAN CO., LTD.)。
2004年8月	資本儲備70億日圓納入資本，令資本總額增至102.73億日圓。
2004年11月	成立UNIQLO USA, Inc.。
2004年12月	與南韓的Lotte Shopping Co., Ltd.成立合營企業FRL Korea Co., Ltd.。
2005年3月	成立UNIQLO HONG KONG, LIMITED。
2005年4月	成立FR FRANCE S.A.S.(現稱FAST RETAILING FRANCE S.A.S.)及GLOBAL RETAILING FRANCE S.A.S.(現稱UNIQLO EUROPE LIMITED)。
2005年5月	收購Comptoir des Cottonniers品牌開發商Nelson Finance S.A.S.(現稱CRÉATIONS NELSON S.A.S.)的管理控制權，使其成為附屬公司。
2005年11月	採納控股公司架構，以鞏固UNIQLO品牌及開發新商機。
2006年2月	於法國知名內衣品牌PRINCESSE TAM.TAM的開發商PETIT VEHICULE S.A.S.作出股本投資，使其成為附屬公司。
2006年3月	成立G.U. CO., LTD.以管理繼UNIQLO品牌後另一個銷售廉價休閒服裝的新品牌。

日期	概要
2006年11月	UNIQLO首間全球旗艦店UNIQLO紐約蘇豪店開幕，佔地逾3,300平方米。
2007年3月	UNIQLO開設神戶臨海樂園店(於2012年結業)，成為日本首間大型門店，佔地逾3,300平方米。
2007年11月	UNIQLO首間歐洲全球旗艦店UNIQLO牛津街311號店在倫敦開幕。
2007年12月	首間UNIQLO法國門店在巴黎市郊La Defense開幕。
2008年8月	UNIQLO與Wing Tai Retail Pte. Ltd.成立合營企業以開拓新加坡市場。
2009年3月	LINK THEORY HOLDINGS CO., LTD.(現稱LINK THEORY JAPAN CO., LTD.)通過收購要約成為附屬公司。
2009年3月	UNIQLO與世界知名時裝設計師Jil Sander簽訂產品設計顧問約。
2009年4月	首間UNIQLO新加坡門店在Tampines 1 Mall開幕。
2009年10月	全球旗艦店UNIQLO巴黎歌劇院店在法國開幕。
2010年3月	UNIQLO在台灣成立一家全資附屬公司。
2010年4月	首間UNIQLO俄羅斯門店UNIQLO Atrium店在莫斯科開幕。
2010年5月	全球旗艦店UNIQLO上海南京西路店在中國開幕。
2010年10月	日本首間UNIQLO全球旗艦店UNIQLO心齋橋店在大阪開幕。
2010年10月	首間GU旗艦店在大阪心齋橋開幕。
2010年10月	首間UNIQLO台灣門店在台北開幕。
2010年11月	首間UNIQLO馬來西亞門店在吉隆坡開幕。
2011年2月	迅銷有限公司與聯合國難民事務高級專員公署(難民署)開展全球夥伴關係協議，以進一步加強本公司全線產品回收計劃等持續推行的計劃。
2011年3月	向東日本大地震災民捐贈UNIQLO及GU服裝。
2011年9月	首間UNIQLO泰國門店在曼谷開幕。
2011年9月	全球旗艦店UNIQLO明曜百貨店在台灣台北市開幕。
2011年10月	全球旗艦店UNIQLO第五街店在紐約開幕。
2011年11月	全球旗艦店UNIQLO明洞中心店在南韓首爾開幕。
2012年3月	全球旗艦店UNIQLO銀座店在東京開幕。
2012年6月	首間UNIQLO菲律賓門店在馬尼拉開幕。
2012年9月	全球熱點門市BICQLO新宿東口店在東京開幕。
2012年10月	美國西岸首間UNIQLO門店在三藩市Union Square開幕。
2012年12月	迅銷有限公司收購總部設於加州洛杉磯的當代領先時尚品牌J Brand Holdings, LLC的大多數控制權。
2013年4月	全球旗艦店UNIQLO利舞臺店在香港開幕。
2013年6月	UNIQLO於印度尼西亞共和國的首間門店UNIQLO Lotte Shopping Avenue店開幕。
2013年9月	UNIQLO全球旗艦店在上海市開幕。
2013年9月	GU首間海外門店在上海市開幕。
2014年3月	香港預託證券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主板上市。
2014年3月	UNIQLO全球熱點門市在池袋Sunshine 60開幕。
2014年4月	首間UNIQLO澳洲門店在墨爾本開幕。
2014年4月	首間UNIQLO德國門店在柏林Tauenzienstrasse開幕，為一間全球旗店。
2014年4月	UNIQLO全球熱點門市在東京御徒町開幕。
2014年10月	UNIQLO全球熱點門市在東京吉祥寺開幕。
2014年10月	UNIQLO全球旗艦店UNIQLO OSAKA開幕。
2015年4月	迅銷與Daiwa House Industry Co., Ltd.共同成立ON HAND CO., LTD.，以推廣新一代物流業務



日期	概要
2015年9月	與埃森哲日本有限公司一起成立Wearex有限公司，以加快引進先進的IT系統。
2015年10月	首個優衣庫比利時商店在安特衛普開業。 優衣庫美國在芝加哥開設了第一家中西部店，優衣庫密歇根大道店。
2015年12月	迅銷發行2,500億元無抵押公司債券。
2016年3月	新近翻新的311牛津街全球旗艦店在倫敦開業。
2016年4月	在東京有明的最先進配送中心建設落成。

## 2. 業務

本集團包括迅銷有限公司(「本公司」)、120家合併附屬公司及1家聯營公司。

本集團業務以及本公司及其主要附屬公司就相關業務的定位詳述如下。本報告本節內的分部類別與「財務資料4.綜合財務報表：綜合財務報表附註」一節的分部類別相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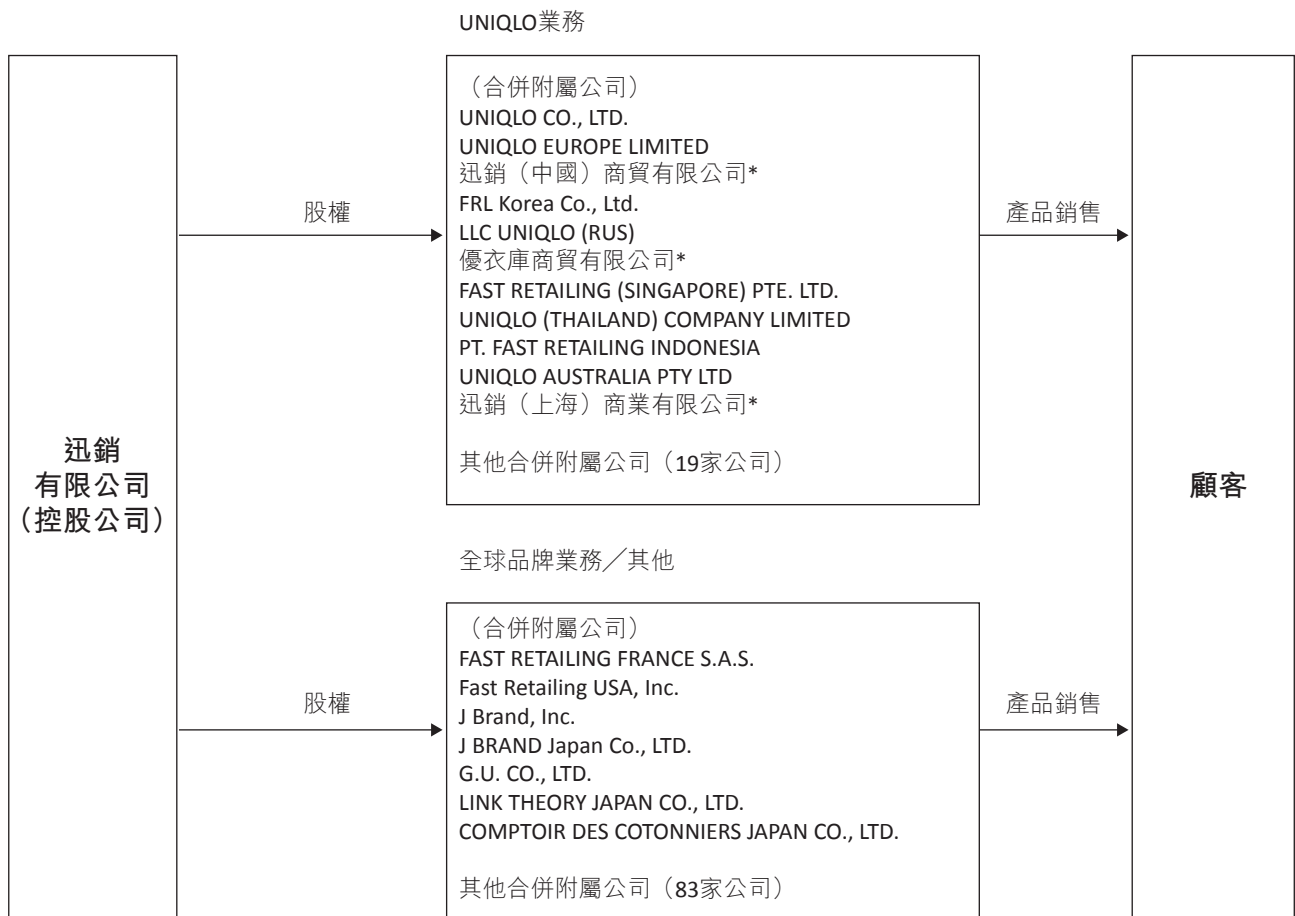
類別	公司名稱	可呈報分部
控股公司	迅銷有限公司	其他
主要合併附屬公司	UNIQLO CO., LTD.(合併附屬公司)	日本UNIQLO
	UNIQLO EUROPE LIMITED(合併附屬公司)	海外UNIQLO
	迅銷(中國)商貿有限公司*(合併附屬公司)	海外UNIQLO
	FRL Korea Co., Ltd.(合併附屬公司)	海外UNIQLO
	LLC UNIQLO (RUS)(合併附屬公司)	海外UNIQLO
	優衣庫商貿有限公司*(合併附屬公司)	海外UNIQLO
	FAST RETAILING (SINGAPORE) PTE. LTD.(合併附屬公司)	海外UNIQLO
	UNIQLO (THAILAND) COMPANY LIMITED(合併附屬公司)	海外UNIQLO
	PT. FAST RETAILING INDONESIA(合併附屬公司)	海外UNIQLO
	UNIQLO AUSTRALIA PTY LTD(合併附屬公司)	海外UNIQLO
	迅銷(上海)商業有限公司*(合併附屬公司)	海外UNIQLO
	FAST RETAILING FRANCE S.A.S.(合併附屬公司)	全球品牌
	Fast Retailing USA, Inc.(合併附屬公司)	海外UNIQLO/ 全球品牌
	J Brand, Inc.(合併附屬公司)	全球品牌
	J BRAND Japan Co., LTD.(合併附屬公司)	全球品牌
	G.U. CO., LTD.(合併附屬公司)	全球品牌
	LINK THEORY JAPAN CO., LTD.(合併附屬公司)	全球品牌
COMPTOIR DES COTONNIERS JAPAN CO., LTD. (合併附屬公司)	全球品牌	
其他合併附屬公司(102家公司)	海外UNIQLO/ 全球品牌/其他	
聯營公司	其他聯營公司(1家公司)	其他

\* 英文版本內所有在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成立的附屬公司的英文名稱均為譯名，僅供識別。

- (附註) 1. 「UNIQLO」業務指UNIQLO品牌於日本及海外的休閒服飾零售業務。  
 2. 「全球品牌」業務指於日本及海外的服飾設計、零售及製造。  
 3. 按權益法入賬的其他聯營公司於2016年6月由本公司參與出資以建設物流設施為目的而成立。  
 4. 「其他」包括房地產租賃業務。  
 5. 本公司符合有關證券交易限制的內閣府令第49-2條所訂明指定上市公司的標準。因此，內幕交易條例項下重大事實的最低標準評核乃根據綜合數據作出。

組織架構如下：

### 業務架構



\* 英文版本內所有在中國成立的附屬公司的英文名稱均為譯名，僅供識別。

### 3. 附屬公司及聯營公司

名稱	地點	已發行普通／ 註冊股本面值 (以千計)	主要業務詳情	持有投票權比率	關係	
					共同董事(人數)	資本／業務關係
(合併附屬公司) UNIQLO CO., LTD.	山口縣山口市	1,000,000日圓	日本UNIQLO	100.0%	3	—
UNIQLO EUROPE LIMITED	英國倫敦	40,000英鎊	海外UNIQLO	100.0%	1	債券擔保
迅銷(中國)商貿有限公司*	中國上海市	20,000美元	海外UNIQLO	100.0%	2	—
FRL Korea Co., Ltd.	南韓首爾特別市	24,000,000韓圓	海外UNIQLO	51.0%	1	—
LLC UNIQLO (RUS)	俄羅斯聯邦莫斯科	1,310,010盧布	海外UNIQLO	100.0%	—	貸款
優衣庫商貿有限公司*	中國上海市	30,000美元	海外UNIQLO	100.0%	2	—
FAST RETAILING (SINGAPORE) PTE. LTD.	新加坡共和國	86,000新加坡元	海外UNIQLO	100.0%	1	—
UNIQLO (THAILAND) COMPANY LIMITED	泰國曼谷	800,000泰銖	海外UNIQLO	75.0% (75.0%)	—	—
PT. FAST RETAILING INDONESIA	印度尼西亞共和國 雅加達	115,236,000印尼盾	海外UNIQLO	75.0% (75.0%)	—	—
UNIQLO AUSTRALIA PTY LTD	澳洲墨爾本	21,000澳元	海外UNIQLO	100.0% (100.0%)	—	貸款
迅銷(上海)商業有限公司*	中國上海市	35,000美元	海外UNIQLO	100.0%	2	—
FAST RETAILING FRANCE S.A.S.	法國巴黎	169,525歐元	全球品牌	100.0%	1	債券擔保貸款
Fast Retailing USA, Inc.	美國紐約	30,000美元	海外UNIQLO／全球品牌	100.0%	1	債券擔保貸款
J Brand, Inc.	美國加利福尼亞州	394,248美元	全球品牌	100.0% (100.0%)	1	—
J Brand Japan Co., LTD.	山口縣山口市	10,000日圓	全球品牌	100.0%	—	貸款
G.U. CO., LTD.	山口縣山口市	10,000日圓	全球品牌	100.0%	1	—
LINK THEORY JAPAN CO., LTD.	山口縣山口市	10,000日圓	全球品牌	100.0%	2	—
COMPTOIR DES COTONNIERS JAPAN CO., LTD.	山口縣山口市	33,775日圓	全球品牌	100.0% (100.0%)	—	—
其他合併附屬公司(102家公司)	—	—	—	—	—	—
其他聯營公司(1家公司)	—	—	—	—	—	—

\* 英文版本內所有在中國成立的附屬公司的英文名稱均為譯名，僅供識別。

(附註) 1. 「主要業務詳情」一欄所示資料為業務分部的名稱。

2. UNIQLO CO., LTD.、UNIQLO EUROPE LIMITED、迅銷(中國)商貿有限公司、FRL Korea Co., Ltd.、LLC UNIQLO (RUS)、優衣庫商貿有限公司、FAST RETAILING (SINGAPORE) PTE. LTD.、UNIQLO (THAILAND) COMPANY LIMITED、PT. FAST RETAILING INDONESIA、UNIQLO AUSTRALIA PTY LTD、迅銷(上海)商業有限公司、FAST RETAILING FRANCE S.A.S.、Fast Retailing USA, Inc.及J Brand, Inc.為指定附屬公司。

3. 「持有投票權比率」一欄括弧內數字指本集團附屬公司持有的投票權比率。

4. UNIQLO CO., LTD.及迅銷(中國)商貿有限公司的銷售淨額(不包括合併集團內其他成員公司之間的內部銷售)佔合併收益10%以上。截至2016年8月31日止年度的主要損益詳情如下。

UNIQLO CO., LTD.

(1) 收益	799,817百萬日圓
(2) 所得稅前溢利	91,880百萬日圓
(3) 純利	61,730百萬日圓
(4) 資產淨值	140,026百萬日圓
(5) 資產總值	337,434百萬日圓

迅銷(中國)商貿有限公司

(1) 收益	213,565百萬日圓
(2) 所得稅前溢利	26,464百萬日圓
(3) 純利	19,689百萬日圓
(4) 資產淨值	55,468百萬日圓
(5) 資產總值	104,954百萬日圓

G.U. CO., LTD.

(1) 收益	183,212百萬日圓
(2) 所得稅前溢利	22,785百萬日圓
(3) 純利	14,842百萬日圓
(4) 資產淨值	5,715百萬日圓
(5) 資產總值	76,714百萬日圓

4. 僱員

(1) 本集團

於2016年8月31日

分部名稱	僱員人數(人)
日本UNIQLO	13,233 (11,756)
海外UNIQLO	22,186 (8,730)
全球品牌	6,009 (5,606)
可呈報分部總計	41,428 (26,092)
其他	1,080 (64)
所有公司(跨分部)	1,131 (126)
總計	43,639 (26,282)

- (附註) 1. 僱員人數不包括受委託營運人員、初級僱員、兼職員工或從其他公司借調的臨時工。  
 2. 初級僱員及兼職員工按每人每日工作八小時計算的每年平均人數於括弧內分開列示。  
 3. 「所有公司(跨分部)」所示的僱員人數指未能分類為特定業務分部的行政人員。  
 4. 截至2016年8月31日止年度內僱員人數增加乃主要由於新門店招聘僱員所致。

(2) 本公司

於2016年8月31日

僱員人數(人)	平均年齡(年、月)	於本公司的平均年資	平均年薪(千日圓)
1,131(126)	37歲零4個月	4年零4個月	7,644

- (附註) 1. 僱員人數不包括受委託營運人員、初級僱員、兼職員工或從其他公司借調的臨時工。  
 2. 於括弧內列示的初級僱員及兼職員工人數指按每人每日工作八小時計算的人數。  
 3. 平均年薪的數字包括獎金及其他非標準款項。  
 4. 本公司所有僱員歸類於「所有公司(跨分部)」。

(3) 工會狀況

本公司並無工會，惟部分附屬公司已組建工會。管理層與員工關係一直維持穩定，並無注意事項須作報告。

##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 1. 業務業績

#### (1) 截至2016年8月31日止年度的業務業績分析

迅銷有限公司2016年財政年度(即2015年9月1日至2016年8月31日期間)整體收益錄得增長，惟溢利則錄得下跌。綜合收益達17,864億日圓(較上年度增長6.2%)、綜合經營溢利總額為1,272億日圓(同比減少22.6%)以及母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總額為480億日圓(同比減少56.3%)。母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大幅下跌原因包括在其他開支項下錄得匯兌虧損110億日圓、J Brand優質牛仔布品牌減值虧損138億日圓，以及日本UNIQLO(優衣庫)及美國UNIQLO門店的減值虧損、因部分門店結業而出現的物業、廠房及設備報廢虧損等總計93億日圓。此外，日圓匯率於2016年8月底時較本年度開始時為高，令以外幣持有的長期資產價值在換算為日幣後下滑，導致融資收入及成本項下錄得匯兌虧損369億日圓。

儘管綜合經營溢利於本財政年度表現下跌22.6%，惟全賴日本UNIQLO及海外UNIQLO下半年度銷售好轉以及各方共同推行成本削減措施奏效，使得下半年度(即2016年3月1日至2016年8月31日)的經營溢利大幅回升，錄得同比勁升94.3%。

本集團的中期願景乃是希望成為世界第一的信息化服飾製造商和零售商。為實現這一目標，我們致力擴展海外UNIQLO業務以及GU休閒時裝品牌業務。不但在各國持續開設新UNIQLO門店，並於世界各主要城市推出全球旗艦店及大型門店，藉以鞏固UNIQLO作為全球主要品牌的地位。此外，GU已成為本集團的第二大支柱品牌，我們在持續於日本開設GU門店的同時，也將加快該品牌於國際市場的發展，藉此擴展GU事業。

本集團亦正全力推行中期計劃，針對由原材料採購至規劃、設計、生產及零售各個環節的供應鏈進行改革，建立一個可全面滿足現今數碼時代需求的全新供應鏈。我們現正積極朝向創造一個新型的「信息化製造零售業」邁進，將顧客心儀的設計即時商品化，同時積極傳遞包括與消費者息息相關的生活時尚資訊等。我們亦正擴展網路商店業務及進行物流配送體制的轉型，例如我們已於2016年4月在東京有明開設未來型物流中心。下一步，我們計劃於日本其他地點以及中國、歐洲及北美洲等海外據點開設新型物流中心。

#### 日本UNIQLO

日本UNIQLO於2016年財政年度收益錄得增長，惟溢利則錄得下跌，其中收益總額為7,998億日圓(同比增長2.5%)，而經營溢利總額則為1,024億日圓(同比減少12.6%)。全年收益增長乃歸因於同店銷售同比增長0.9%及網路商店同比強勁增長30.1%。全年經營溢利同比減少12.6%，主要由於毛利佔收益比率縮減1.4個百分點，以及銷售、一般及行政開支比率上升0.5個百分點所致。

然而，日本UNIQLO的經營溢利於下半年度則已大幅好轉，錄得同比增長38.0%。下半年期間束口褲、褲裙及女裝襯衫等潮流商品銷情強勁，以及以AIRism及DRY吸汗排濕高功能物料製造的運動型商品等強勁表現，有助同店銷售於下半年同比增長4.9%。同時，為消費者提供「隨時都能方便、輕鬆購買UNIQLO商品的新價格」策略終見成效，使毛利率於下半年有所增長；而成本削減措施亦令銷售、一般及行政成本比率有所改善。

#### 海外UNIQLO

海外UNIQLO於2016年財政年度期間亦錄得收益增長及溢利下跌，其中收益同比增長8.6%至6,554億日圓，經營溢利則同比縮減13.7%至374億日圓。然而，經營溢利於下半年大幅改善，所錄得的數字為上一年度同期的15倍之高，此乃由於大中華區(中國內地、香港及台灣)、東南亞及大洋洲以及歐洲地區的盈利能力均顯著提升所致。

大中華區UNIQLO於2016年財政年度產生收益3,328億日圓(同比增長9.3%)及經營溢利365億日圓(同比減少5.5%)。儘管大中華區UNIQLO的全年溢利下跌，惟該地區業務於下半年度期間表現優於預期，出現溢利大幅增長。其中特別是中國大陸自第二季度起同店銷售收入回升及有效的成本削減措施奏效，促使其下半年度溢利強勁增長。在東南亞及大洋洲UNIQLO以及歐洲地區UNIQLO方面，於2016年財政年度均錄得收益及溢利攀升。另外，在太平洋的另一邊，美國UNIQLO下半年的營商環境雖有起色，惟在錄得門店減值虧損以及與門店結業有關的資產報廢等一次性虧損共計74億日圓後，於2016年財政年度進一步錄得經營虧損。

最後，海外UNIQLO持續擴展，繼2015年10月在比利時開設首家門店後，2016年9月再度進入新市場，於加拿大開設首家門店；另外，繼2016年3月萬眾期待的倫敦311牛津街全球旗艦店盛大重新開幕後，UNIQLO更於2016年9月在新加坡開設東南亞首家全球旗艦店UNIQLO Orchard Central店。截至2016年8月31日，海外UNIQLO門店總數已較上年度同期增加160間至958間門店。

## 全球品牌

全球品牌於2016年財政年度的收益亦錄得增長，惟溢利則錄得下跌。收益較上年度增長11.3%至3,285億日圓。受J Brand錄得減值虧損138億日圓等因素影響，經營溢利較上年度縮減34.0%至95億日圓。於全球品牌事業分部中，GU自開設首家門店起，今年迎來第十周年。本年度GU業績錄得壓倒性強勁表現，收益及溢利均大幅增加，全年度收益較上年度增長32.7%至1,878億日圓；經營溢利增長34.8%至222億日圓。在女裝針織衫、褲裙及寬腳褲等潮流商品強勁銷售帶動下，GU同店銷售錄得雙位數增長。於2016年8月31日止，GU門店數目較上年度同期淨增加31間門店至350間門店，其中包括10間在日本以外的門店。

就其他全球品牌而言，Comptoir des Cottonniers本年度轉為虧損，Princesse tam.tam及J Brand均持續錄得虧損，而Theory品牌於2016年財政年度的溢利則有所增長。

## 企業社會責任

本集團企業社會責任活動的基本政策包括全球性及地區性履行我們的社會責任、貢獻社會、解決社會問題及創造新價值。

透過我們的「全線產品回收計劃」，我們與聯合國難民署(聯合國難民事務高級專員署)合作，合共捐贈2,033萬件於Uniqlo及G.U.門店收集的衣物(由2007年財政年度至2016年財政年度)予難民及流離失所人士。於本財政年度，我們已分別運送580,000件衣物及540,000件衣物至烏干達難民營及盧旺達難民營。

融合印尼傳統圖案的蠟染圖騰系列(Batik Motif Collection)於2016年6月在全球Uniqlo門店發售，其部分所得溢利用作支援約12,000名於本集團供應商的印尼工廠工作的員工接受教育的經費。此計劃名為「工廠勞動工作者公益計劃」(Factory Worker Empowerment Project)，於2015年開始於孟加拉進行並已擴展至印尼，旨在改善當地工廠工人的衛生及健康狀況。

「服裝的力量計劃」為將「全線產品回收計劃」帶進校園的計劃，旨在增加學生對難民問題的關注。於2016年財政年度，該計劃邁進第四年，約有30,000名來自日本268所學校的學生參與該計劃。經迅銷員工講解衣物的用途及難民所面對的問題後，學生自發帶頭捐贈衣物，而迅銷則將所收集的衣物捐贈至難民營。

## (2) 現金流量資料

於2016年8月31日的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下文統稱「資金」)為3,854億日圓，較上一綜合財政年度末增加302億日圓。

### (經營現金流量)

截至2016年8月31日止年度，經營業務產生的現金淨額為987億日圓，較截至2015年8月31日止年度減少361億日圓(較上年度同期減少26.8%)，主要因素為所得稅前溢利902億日圓(較截至2015年8月31日止年度減少904億日圓)及匯兌虧損369億日圓(較截至2015年8月31日止年度增長520億日圓)。

### (投資現金流量)

截至2016年8月31日止年度，投資業務使用的現金淨額為2,459億日圓，較截至2015年8月31日止年度增加1,727億日圓(較上年度同期增長236.2%)，主要因素為到期日超過3個月的銀行存款增加1,865億日圓(較截至2015年8月31日止年度增長1,703億日圓)。

### (融資現金流量)

截至2016年8月31日止年度，融資活動產生的現金淨額為2,014億日圓，較截至2015年8月31日止年度增加2,432億日圓，主要因素為發行公司債券所得款項2,493億日圓(較截至2015年8月31日止年度增長2,493億日圓)。

## (3) 並進披露

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所編製綜合財務報表內的主要項目與根據日本公認會計原則所編製綜合財務報表內的主要項目有所差異的項目

### (重新分類)

根據日本公認會計原則列入非經營收入、非經營開支、非經常性收益以及非經常性虧損的項目已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重新分類；並呈列為融資收入、融資成本、其他開支、其他收入或銷售、一般及行政開支。

### (商譽攤銷的調整)

根據日本公認會計原則，商譽於估計攤銷期間內攤銷。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此攤銷於過渡日期終止。

因此，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截至2016年8月31日止年度的商譽攤銷(銷售、一般及行政開支)較根據日本公認會計原則計算者減少1,899百萬日圓，而截至2015年8月31日止年度則較根據日本公認會計原則計算者減少3,680百萬日圓，以及截至2016年8月31日止年度的減值虧損(其他開支)較根據日本公認會計原則計算者增加962百萬日圓，而截至2015年8月31日止年度則較根據日本公認會計原則計算者減少1,420百萬日圓。

### (以外幣計值的貨幣金融工具的匯兌差額調整)

根據日本公認會計原則，以外幣計值的貨幣金融工具的匯兌差額乃列作資產淨值項下可供出售證券的未變現收益或虧損。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此等匯兌差額被視作匯兌收益或虧損。

因此，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截至2016年8月31日止年度的匯兌差額(其他收入)較根據日本公認會計原則計算者增加1,678百萬日圓，而截至2015年8月31日止年度則較根據日本公認會計原則計算者增加5,595百萬日圓。

### (非流動資產減值虧損的調整)

根據日本公認會計原則，當有跡象顯示需要進行資產減值，則就資產減值進行評估(將賬面值與貼現前的未來現金流量價值比較)，然後計量資產減值虧損(將賬面值與可收回價值比較)。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當有跡象顯示需要進行資產減值，則估計固定資產的可收回價值，倘估計可收回價值低於賬面值，則計量有關資產或創現金單位組別的資產減值虧損。

因此，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截至2016年8月31日止年度的資產減值虧損較根據日本公認會計原則計算者增加2,394百萬日圓，而截至2015年8月31日止年度則較根據日本公認會計原則計算者增加2,232百萬日圓。



## 2. 收益及採購額概要

### (1) 收益，按分部劃分

分部	截至2015年8月31日止年度 (2014年9月1日至2015年8月31日)		截至2016年8月31日止年度 (2015年9月1日至2016年8月31日)	
	收益(百萬日圓)	佔總額百分比(%)	收益(百萬日圓)	佔總額百分比(%)
男裝	314,587	18.7	319,995	17.9
女裝	371,127	22.1	379,837	21.3
童裝及嬰兒裝	56,526	3.4	55,005	3.1
貨品及其他	19,429	1.1	20,935	1.2
日本UNIQLO銷售件數總額	761,671	45.3	775,773	43.5
特許經營店相關收入 及改衣費用	18,467	1.1	24,044	1.3
日本UNIQLO業務總計	780,139	46.4	799,817	44.8
海外UNIQLO業務	603,684	35.9	655,406	36.7
UNIQLO業務總計	1,383,824	82.3	1,455,224	81.5
全球品牌業務	295,316	17.6	328,557	18.4
其他業務	2,641	0.1	2,691	0.1
總計	1,681,781	100.0	1,786,473	100.0

- (附註) 1. 「特許經營店相關收入」指自銷售服裝至特許經營門店的所得款項及特許權收入。「改衣費用」指來自刺繡印花及修改褲長的收入。
2. 「UNIQLO業務」包括銷售UNIQLO品牌的休閒服飾。
3. 「全球品牌業務」包括GU業務(銷售GU品牌的休閒服飾)、Theory業務(銷售Theory、Helmut Lang及PLST品牌的服飾)、COMPTOIR DES COTONNIERS業務(銷售COMPTOIR DES COTONNIERS品牌的服飾)、PRINCESSE TAM.TAM業務(銷售PRINCESSE TAM.TAM品牌的服飾)、及J Brand業務(銷售J BRAND品牌的服飾)。
4. 「其他業務」包括房地產租賃業務等。
5. 上述金額並不包括消費稅等。

## (2) 收益・按區域劃分

區域		截至2016年8月31日止年度 (2015年9月1日至2016年8月31日)			
		收益 (百萬日圓)	同比變動 (%)	佔總額百分比 (%)	年末門店數目 (間)
日本UNIQLO門店 產品銷售額	北海道	25,753	101.2	1.4	29
	青森縣	5,708	102.0	0.3	9
	岩手縣	5,037	98.9	0.3	8
	宮城縣	12,418	100.9	0.7	14
	秋田縣	3,933	101.1	0.2	7
	山形縣	5,030	102.9	0.3	8
	福島縣	8,613	97.9	0.5	10
	茨城縣	14,678	99.0	0.8	16
	栃木縣	10,251	99.7	0.6	14
	群馬縣	11,207	90.6	0.6	18
	埼玉縣	39,039	98.1	2.2	44
	千葉縣	33,461	99.8	1.9	41
	東京都	124,522	101.2	7.0	98
	神奈川縣	60,657	103.0	3.4	58
	新潟縣	11,730	104.3	0.7	12
	富山縣	4,569	83.8	0.3	6
	石川縣	5,991	103.0	0.3	7
	福井縣	4,132	103.8	0.2	5
	山梨縣	4,694	99.4	0.3	5
	長野縣	10,455	100.0	0.6	11
	岐阜縣	10,067	101.4	0.6	11
	靜岡縣	20,838	99.1	1.2	24
	愛知縣	41,761	100.1	2.3	43
	三重縣	9,277	100.4	0.5	10
	滋賀縣	7,602	106.1	0.4	10
	京都府	17,727	102.0	1.0	20
	大阪府	65,322	103.4	3.7	72
	兵庫縣	33,509	99.6	1.9	34
	奈良縣	7,057	96.5	0.4	9
	和歌山縣	2,212	99.5	0.1	3
	鳥取縣	3,009	98.9	0.2	3
	島根縣	504	101.6	0.0	1
	岡山縣	8,855	94.9	0.5	9
	廣島縣	14,507	102.4	0.8	17
	山口縣	3,664	99.1	0.2	5
	德島縣	3,834	98.2	0.2	5
	香川縣	4,924	99.7	0.3	6
	愛媛縣	5,126	100.2	0.3	7
	高知縣	3,605	97.2	0.2	4
	福岡縣	28,764	102.5	1.6	32
	佐賀縣	3,483	99.2	0.2	4

區域		截至2016年8月31日止年度 (2015年9月1日至2016年8月31日)			
		收益 (百萬日圓)	同比變動 (%)	佔總額百分比 (%)	年末門店數目 (間)
	長崎縣	5,719	100.0	0.3	8
	熊本縣	7,405	93.7	0.4	9
	大分縣	6,353	104.9	0.4	8
	宮崎縣	4,019	98.0	0.2	6
	鹿兒島縣	7,268	101.0	0.4	11
	沖繩縣	5,294	103.7	0.3	7
日本UNIQLO門店總計		733,606	100.6	41.1	798
網上及郵購銷售額		42,167	130.1	2.4	—
向特許經營門店提供的產品／管理及行政費		23,388	131.6	1.3	39
改衣費用		656	94.7	0.0	—
日本UNIQLO業務		799,817	102.5	44.8	837
海外UNIQLO業務		655,406	108.6	36.7	958
UNIQLO業務總計		1,455,224	105.2	81.5	1,795
全球品牌業務		328,557	111.3	18.4	1,365
其他業務		2,691	101.9	0.1	—
總計		1,786,473	106.2	100.0	3,160

- (附註) 1. 「向特許經營門店提供的產品」指向特許經營門店銷售產品的銷售額。「管理及行政費」指來自特許經營門店的特許權收入。「改衣費用」指來自刺繡印花及修改褲長的收入。
2. 「UNIQLO業務」指銷售UNIQLO品牌的休閒服飾。
3. 「全球品牌業務」包括Comptoir des Cottonniers業務(銷售Comptoir des Cottonniers品牌的服飾)、Princesse tam.tam業務(銷售Princesse tam.tam品牌的服飾)、GU業務(銷售GU品牌的休閒服飾)、Theory業務(銷售Theory、Helmut Lang及PLST品牌的服飾)及J Brand業務(銷售J BRAND品牌的服飾)。
4. 「其他業務」包括房地產租賃業務等。
5. 上述金額並不包括消費稅等。

### (3) 每單位銷售額

概要		截至2016年8月31日 止年度 (2015年9月1日至 2016年8月31日)	同比變動(%)
收益		1,389,012百萬日圓	104.2%
每平方米銷售額	銷售建築面積(平均)	1,576,632平方米	108.3%
	每平方米銷售額(每年)	811千日圓	96.2%
每名僱員銷售額	僱員人數(平均)	55,633人	107.7%
	每名僱員銷售額(每年)	24,967千日圓	96.8%

- (附註) 1. 此等數字僅包括日本UNIQLO業務及海外UNIQLO業務。
2. 銷售額數字指門店銷售額，並不包括網上銷售額、向特許經營門店提供的產品、管理及行政費或改衣費用。
3. 「銷售建築面積(平均)」乃按每間門店營業的月數計算。
4. 「僱員人數(平均)」包括初級僱員、兼職員工、合約員工或從其他公司借調的臨時工，惟不包括受委託營運人員。初級僱員及兼職員工的數字乃按期內加權平均數(每日工作八小時)計算。
5. 上述數字並不包括消費稅等。

## (4) 採購額

按產品分類劃分	截至2016年8月31日止年度 (2015年9月1日至2016年8月31日)		
	採購額 (百萬日圓)	同比變動 (%)	佔總額百分比 (%)
男裝	170,357	104.6	18.7
女裝	212,320	110.8	23.3
童裝及嬰兒裝	27,823	92.8	3.0
貨品及其他	11,326	118.1	1.2
日本UNIQLO業務總計	421,828	107.0	46.2
海外UNIQLO業務	336,964	109.5	36.9
UNIQLO業務總計	758,792	108.1	83.1
全球品牌業務	154,353	118.0	16.9
總計	913,146	109.7	100.0

(附註) 1. 「UNIQLO業務」包括銷售UNIQLO品牌的休閒服飾。

2. 「全球品牌業務」包括Comptoir des Cottonniers業務(銷售Comptoir des Cottonniers品牌的服飾)、Princesse tam.tam業務(銷售Princesse tam.tam品牌的服飾)、GU業務(銷售GU品牌的休閒服飾)、Theory業務(銷售Theory、Helmut Lang及PLST品牌的服飾)及J Brand業務(銷售J BRAND品牌的服飾)。

3. 除上述業務外尚有其他業務，主要為房地產租賃，惟其業務性質並不涉及採購。

4. 上述數字並不包括消費稅等。

### 3. 業務計劃

#### i) 推廣Global One(全球一體)的經營體制

我們正強化設於東京、紐約、倫敦、巴黎、上海及新加坡各地區總部之間的管理職能及合作，以推進集團Global One經營體制，統合集團下UNIQLO、GU、Theory及其他品牌業務。同時，通過內部教育單位迅銷管理創新中心(FR Management Innovation Center)，積極培育未來能在全球舞台上活躍的領導者及經營人才。

#### ii) 加快UNIQLO在全球的發展

我們正透過在大中華地區、南韓以及東南亞等亞洲及大洋洲市場乃至歐洲及美國市場擴展門店網絡，推動UNIQLO的全球發展。同時，經由於世界各地主要城市開設全球旗艦店及區域旗艦店，建構我們的全球營銷活動，提升UNIQLO品牌的知名度。特別是要提升品牌於美國的認知度，以期及早轉虧為盈。

#### iii) 加強開發世界級優質商品

我們於東京、紐約、倫敦、巴黎、上海及洛杉磯設立商品研究設計中心，以搶先掌握全球流行趨勢，開創世界級優質產品。UNIQLO以提供消費者最優質基本休閒服為目標，秉持豐富人們生活、提供極致穿著感受的LifeWear理念，進一步提升商品水準。而GU也網羅世界各地的潮流資訊，開發最新時尚商品。

#### iv) 大幅改革供應鏈

我們正針對現行由原材料採購至規劃、設計、生產及零售各個環節的供應鏈進行改革，建立一個可全面滿足現今數碼時代需求的全新供應鏈。我們現正積極朝向創造一個新型的「信息化零售業」邁進，將顧客心儀的設計即時商品化，同時積極傳遞包括與消費者息息相關的生活時尚資訊等。我們亦正擴展網路商店業務及進行物流配送體制的轉型，例如我們已於2016年4月在東京有明開設未來型物流中心。下一步，我們計劃於日本國內及海外據點也開設新型物流中心。

#### v) 透過數碼創新為行業帶來轉變

我們的目標是將網路電子商務銷售比例由目前的5%水平提升至30%，並透過連結實體商店及虛擬商店打造「嶄新購物體驗」。我們正利用新數碼營銷及大數據等，進行一系列數碼創新計劃，以為顧客提供更加便利，且能讓顧客在最短時間之內獲得心儀商品的服務方式。

#### vi) 促進日本UNIQLO的穩定增長

日本UNIQLO將繼續透過以大型門店取代小型門店的「以舊改新」策略，提升每一間店舖的坪效。截至2016年8月31日止，日本UNIQLO店舖總數為837間。中期而言，我們希望將門店半數的員工轉為正式社員，並推出為在地制定的營銷策略等，滿足當地顧客的需要。我們希望透過建構地區緊密關聯型店舖，進一步提升服務水準，持續穩定增長。

#### vii) 發展全球品牌事業分部

我們的GU時尚休閒服品牌成功以低價與時尚的新業務模式，持續於日本開設大量分店，維持高收益。此外，在擴展電子商務的同時，進一步擴大於亞洲市場的門店覆蓋範圍，並期望在日後達致1兆日圓的銷售額水準。在其他全球品牌方面，我們將致力發揮集團協同效益，擴展Theory、Comptoir des Cotonniers、Princess tam.tam及J Brand等。

#### viii) 追求企業社會責任，讓世界朝更好的方向發展

我們希望通過企業社會責任(CSR)豐富社會及人們的生活。例如透過全產品回收再利用計劃將二手UNIQLO及GU衣物捐贈予難民及流離失所的人們、在孟加拉成立社會企業、針對合作工廠等的勞動環境及工廠對環境的影響進行監測、為員工的發展推廣多樣化人才及在工作與生活中取得良好平衡，以及積極聘用殘疾人士等等。

#### 4. 風險

下文載列投資者可能認為有機會對本公司及本集團業務構成重大影響的風險因素。本公司注意到該等風險發生的可能性，已計劃預防措施及詳細的行政程序，並於該等風險發生時致力採取適當措施。

有關未來的陳述乃基於本公司根據本報告刊發時(2016年11月25日)所得資料所作的管理決策及預測而作出。

##### (1) 管理策略的特定風險

本集團管理策略的特定風險如下：

###### i) 管理人員風險

我們的代表董事、董事長兼行政總裁柳井正及本集團管理團隊的其他成員全體均在彼等負責的業務範疇發揮重要作用。倘任何行政人員無法履行其職務，或彼等無法發揮重要作用，可對本集團盈利構成負面影響。

###### ii) 競爭風險

本集團所有業務的顧客均為普通消費者，對產品、服務及價格非常講究，故我們面對國內外對手的激烈競爭。倘我們的顧客選擇光顧我們的競爭對手，及倘我們的業務競爭力相對減弱，或會對盈利構成負面影響。

###### iii) 依賴特定地理位置生產的風險

大部分透過集團公司銷售的產品乃於中國、其他亞洲國家及土耳其製造。因此，倘我們產品生產所在的國家發生劇烈的政治、經濟、安全或法律變動，或工廠工人或碼頭工人罷工，或發生地震、水災或其他嚴重天災，可對我們產品的供應構成影響。此外，倘棉花、羊絨、羽絨或其他原材料價格急升，可對我們的盈利構成負面影響。

###### iv) 企業收購的風險

本集團管理策略其中一項要素為透過併購擴展業務。我們的目的為尋求與目標公司及業務的協同效應，致力優化我們的業務組合，盡量提高本集團的企業價值，然而，倘我們無法取得預期收益及效果，可能會對業績構成負面影響。

###### v) 海外業務風險

由於本集團透過併購擴展其業務，我們一直穩步拓展海外市場佔有率。隨著我們於更多國家開設更多門店，預期我們的海外業務佔本集團收益總額的份額將會提高。倘我們出售的商品不符合各國的市場需求及產品趨勢，或倘出現經濟波動、社會及政治動盪、法律變動或主要貨幣市場波動或影響我們於各國招聘及培訓可順利管理我們業務的優秀管理人員及當地員工的能力的其他因素，或會對盈利構成負面影響。

###### vi) 貨幣風險

大部分透過UNIQLO業務(本集團核心業務)銷售的產品均以美元計值。就進口日本的產品而言，我們透過遠期外匯協議對沖約未來三年的貨幣風險，平衡進口產品的匯率風險，並穩定採購成本。倘未來日圓兌美元繼續進一步貶值，可對本集團核心業務日本UNIQLO的盈利構成負面影響。

(2) 一般業務風險

管理本集團及經營業務時，我們注意到幾類風險：

i) 製造產品責任風險

倘本集團出售的產品被發現有嚴重質量問題，例如受有害物質或毒素污染，則可能需要進行全球產品回收或就顧客健康受損作出賠償，繼而或會對盈利構成負面影響，並打擊顧客的信心。

ii) 洩露商業秘密或客戶個人資料的風險

在業務過程中，本集團收集有關顧客的資料(包括個人資料)，同時亦會處理商業秘密及其他機密資料。洩露或遺失顧客資料或機密資料可能導致需要回收有關資料、向顧客道歉並可能需要支付損害賠償，繼而或會對盈利構成負面影響，並打擊顧客的信心。

iii) 天氣風險

全球暖化可能會令冬季天氣偏暖，或會減少本集團出售產品的銷量，繼而可能對盈利構成負面影響。

iv) 天災風險

影響生產本集團產品的工廠或銷售本集團產品的門店或在附近發生的火災、水災、爆炸、建築物倒塌或其他災害或會對本公司供應或銷售其產品的能力構成負面影響。

v) 糾紛及訴訟風險

倘本集團與其門店租戶或其他進行交易的人士或顧客之間發生糾紛或訴訟，有關糾紛或需要大量金錢方可解決，繼而或會對盈利構成負面影響。

vi) 商業環境及消費潮流轉變的風險

本集團經營業務所在國家的商業環境或消費潮流出現轉變，或會令產品銷量減少或存貨增加，從而可能對盈利構成負面影響。

5. 重大合約

不適用。

6. 研發

不適用。

## 7. 財務回顧

- (1) 主要會計政策及估計本集團綜合財務報表乃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編製。本集團在編製綜合財務報表過程中，會在必要時按合理基準作出估計。

有關詳情請參閱「財務資料4.綜合財務報表：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 (2) 截至2016年8月31日止年度的管理層表現分析

- (1) 收益及毛利

收益較上年度增加1,046億日圓至17,864億日圓。有關收益的詳細分類，請參閱「業務業績(1)截至2016年8月31日止年度的業務業績分析」及「2.收益及採購額概要」。

收益增長乃主要由於所有主要分部均錄得增長：海外UNIQLO增長517億日圓，而全球品牌則增長332億日圓，日本UNIQLO增長196億日圓。特別是海外UNIQLO業務於亞洲積極開設新門店，以及全球品牌業務擴展G.U.，均有助增加收益。

毛利較上年度增加164億日圓至8,649億日圓。毛利佔收益48.4%，較上年度50.5%下跌2.1個百分點。這種下降的主要原因是：在優衣庫日本和優衣庫國際，上半年不利的溫暖冬天迫使我们提供折扣價格的產品。這導致毛利下降。

- (2) 銷售、一般及行政開支、其他收入、其他開支及經營收入

銷售、一般及行政開支較上年度增加310億日圓至7,029億日圓。銷售、一般及行政開支佔收益39.3%，較上年度下跌0.6%。主要原因是整個公司在下半年削減成本。經營收入較上年度減少371億日圓至1,272億日圓。

- (3) 融資收入、融資成本及所得稅前溢利

融資收入為23億日元，減少149億日元，融資費用為394億日元，比上一個合併會計年度增加382億日元。融資收入減少和財務成本增加的主要原因是，由於前一個合併財年的日元大幅貶值，外匯收益為150億日元，外匯損失為369億日元，由於急劇升值在當前合併會計年度的日元。

因此，所得稅前溢利較上年度減少904億日圓至902億日圓。所得稅前溢利佔收益5.1%，較上年度10.7%減少5.6%。

- (4) 母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

所得稅為361億日圓，較上一綜合財政年度減少271億日圓。母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較上年度減少619億日圓至480億日圓。每股收入淨額減少608.11日圓至471.31日圓。

- (3) 資金來源及資金流動性分析

- (1) 資產總值

於2016年8月31日的資產總值為12,381億日圓，較上一綜合財政年度末增加744億日圓、主要因素為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增加302億日圓、其他流動金融資產增加1,616億日圓、遞延稅項資產增加333億日圓、及衍生金融資產減少1,569億日圓。

- (2) 負債總額

於2016年8月31日的負債總額為6,404億日圓，較上一綜合財政年度末增加2,515億日圓，主要因素為衍生金融負債增加722億日圓、應付所得稅減少271億日圓、非流動金融負債增加2,485億日圓及遞延稅項負債減少434億日圓。

- (3) 資產淨值總額

於2016年8月31日的權益為5,976億日圓，較上一綜合財政年度末減少1,771億日圓，主要因素為其他權益組成部分減少1,893億日圓。

- (4) 資金狀況

有關本集團資金狀況的討論，請參閱「管理層討論及分析1.業務業績(2)現金流量資料」。



## 資本開支

### 1. 資本開支

日本UNIQLO開設27間新門店。海外UNIQLO在中國開設92間門店，在南韓開設20間門店，在台灣開設8間門店，在新加坡開設2間門店，在馬來西亞開設10間門店，在泰國開設9間門店，在菲律賓開設9間門店，在印尼開設1間門店，在澳洲開設6間門店，在美國開設8間門店，在英國開設1間門店，在法國開設2間門店，在俄羅斯開設4間門店，在德國開設2間門店，以及在比利時開設2間門店。此外，全球品牌開設99間新門店。

因此，截至2016年8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資本開支為523億日圓。資本開支主要包括樓宇341億日圓、門店租賃按金74億日圓、建設援助金13億日圓以及無形資產94億日圓。

上述數字並不包括消費稅等。

### 2. 重要設施

於2016年8月31日，本集團重要設施載列如下：

#### (1) 有關報告實體的資料

公司名稱	設施種類	地點	面積 (平方米)	資本開支(百萬日圓)						僱員人數 (人)	商業單位 數目(間)
			土地	土地	樓宇	按金/ 保證金	建設援助金	其他	總計		
迅銷有限公司	總公司	山口縣山口市	95,255.83	1,047	669	—	—	92	1,808	24	—
	商業單位	福岡市、中央區等	—	—	297	1,309	—	0	1,607	—	4
	其他		29,308.87	111	561	3,756	—	3,835	8,263	1,107	—

#### (2) 日本附屬公司

公司名稱	設施種類	地點	面積 (平方米)	資本開支(百萬日圓)						僱員人數 (人)	商業單位 數目(間)
			土地	土地	樓宇	按金/ 保證金	建設援助金	其他	總計		
UNIQLO CO., LTD.	日本UNIQLO門店	北海道	—	—	400	535	426	189	1,551	419	29
		青森縣	—	—	36	138	121	16	313	131	9
		岩手縣	—	—	59	108	64	36	268	120	8
		宮城縣	—	—	126	325	354	102	909	275	14
		秋田縣	—	—	164	130	156	83	535	74	7
		山形縣	—	—	142	142	60	63	409	114	8
		福島縣	—	—	57	130	434	54	676	183	10
		茨城縣	—	—	214	486	276	100	1,077	229	16
		栃木縣	—	—	170	190	319	43	723	214	14
		群馬縣	—	—	172	312	252	69	807	178	18
		埼玉縣	—	—	872	1,237	352	394	2,857	713	44
		千葉縣	—	—	584	918	521	377	2,402	551	41
		東京都	—	—	2,774	10,968	197	838	14,779	1,567	98
		神奈川縣	—	—	1,395	2,209	412	749	4,767	924	58
		新潟縣	—	—	136	302	475	142	1,057	227	12
		富山縣	—	—	26	55	85	19	187	70	6
		石川縣	—	—	59	92	240	19	411	159	7
		福井縣	—	—	16	65	61	9	153	78	5
		山梨縣	—	—	42	87	174	23	327	71	5
		長野縣	—	—	125	143	595	203	1,068	185	11
		岐阜縣	—	—	175	224	283	81	765	135	11
		靜岡縣	—	—	423	440	381	150	1,395	364	24
		愛知縣	—	—	518	1,094	630	287	2,530	604	43
三重縣	—	—	58	138	258	13	469	128	10		

公司名稱	設施種類	地點	面積 (平方米)	資本開支(百萬日圓)						僱員人數 (人)	商業單位 數目(間)
			土地	土地	樓宇	按金/ 保證金	建設援助金	其他	總計		
UNIQLO CO., LTD.	日本UNIQLO門店	滋賀縣	—	—	233	221	161	144	760	141	10
		京都府	—	—	225	469	105	80	881	275	20
		大阪府	—	—	1,061	3,166	371	468	5,067	1,021	72
		兵庫縣	—	—	555	934	357	288	2,135	530	34
		奈良縣	—	—	24	153	148	57	384	98	9
		和歌山縣	—	—	8	40	32	3	84	39	3
		鳥取縣	—	—	4	60	28	5	97	71	3
		島根縣	—	—	1	10	10	0	22	12	1
		岡山縣	—	—	182	186	134	102	605	162	9
		廣島縣	—	—	221	393	122	70	808	272	17
		山口縣	2,591.06	450	116	40	39	26	673	59	5
		德島縣	—	—	71	86	11	7	176	67	5
		香川縣	—	—	50	212	8	14	285	93	6
		愛媛縣	—	—	107	145	144	63	461	103	7
		高知縣	—	—	54	85	24	26	190	73	4
		福岡縣	—	—	864	845	382	291	2,383	554	32
		佐賀縣	—	—	55	70	101	41	269	80	4
		長崎縣	—	—	39	116	226	48	430	126	8
		熊本縣	—	—	150	294	84	89	619	149	9
		大分縣	—	—	234	181	164	178	758	116	8
	宮崎縣	—	—	14	92	43	9	160	88	6	
鹿兒島縣	—	—	98	185	146	97	527	167	11		
沖繩縣	—	—	133	95	—	64	293	108	7		
	日本UNIQLO門店		2,591.06	450	13,266	28,563	9,990	6,253	58,523	12,117	798
	日本UNIQLO・其他		19,960.76	353	368	3,063	1,989	374	6,148	1,116	—
	日本UNIQLO總計		22,551.82	803	13,634	31,626	11,979	6,627	64,671	13,233	798
J BRAND Japan Co., LTD.	日本門店等	山口縣山口市等	—	—	—	—	—	—	—	2	—
G.U. CO., LTD.	日本門店等	山口縣山口市等	—	—	7,665	6,628	3,871	4,116	22,281	1,581	340
LINK THEORY JAPAN CO., LTD.	日本門店等	山口縣山口市等	—	—	256	1,409	—	1,248	2,914	1,575	286
Comptoir des Cotonniers Japan	日本門店等	山口縣山口市等	—	—	12	286	—	71	370	175	24

## (3) 海外附屬公司

公司名稱	設施種類	地點	面積 (平方米)	資本開支(百萬日圓)						僱員人數 (人)	商業單位 數目(間)
				土地	樓宇	按金/保證金	建設援助金	其他	總計		
UNIQLO EUROPE LIMITED	海外UNIQLO門店	英國倫敦	—	—	7,359	421	—	2,119	9,900	630	25
迅銷(中國)商貿有限公司	海外UNIQLO門店	中國上海市	—	—	14,508	3,053	—	3,217	20,779	8,066	437
FRL Korea Co., Ltd.	海外UNIQLO門店	南韓首爾特別市	—	—	5,863	4,802	—	2,225	12,891	2,843	173
LLC UNIQLO (RUS)	海外UNIQLO門店	俄羅斯聯邦莫斯科	—	—	695	212	—	638	1,547	218	11
優衣庫商貿有限公司	海外UNIQLO門店	中國上海市	—	—	1,478	349	—	355	2,184	710	34
FAST RETAILING (SINGAPORE) PTE. Ltd.	海外UNIQLO門店	新加坡共和國	—	—	3	30	—	1	35	39	—
UNIQLO (THAILAND) COMPANY LIMITED	海外UNIQLO門店	泰國曼谷	—	—	1,689	697	—	419	2,806	996	32
PT. Fast Retailing Indonesia	海外UNIQLO門店	印尼雅加達	—	—	529	101	—	478	1,110	722	9
UNIQLO Australia Pty Ltd.	海外UNIQLO門店	澳洲墨爾本	—	—	2,154	6	—	635	2,796	532	12
迅銷(上海)商業有限公司	海外UNIQLO門店	中國上海市	—	—	1,743	202	—	94	2,040	183	1
Fast Retailing France S.A.S.	海外門店等	法國巴黎	—	—	516	95	—	156	768	451	—
Fast Retailing USA, Inc.	海外門店等	美國紐約	—	—	8,583	433	—	5,433	14,450	1,828	95
J Brand, Inc.	海外門店等	美國加利福尼亞州	—	—	61	10	—	136	208	191	—

- (附註) 1. 報告實體大部分分類為「其他」的項目均位於東京都總部(港區)或舊總部(山口縣宇部市)。  
2. 貨幣金額乃按賬面值列示，不包括在建工程賬款。  
3. 僱員人數不包括受委託營運人員、初級僱員、兼職員工或從其他公司借調的臨時工。  
4. 資產並無按業務分部間的分配列示。

## 3. 增建設施、移除舊有設施等計劃

於2016年8月31日，增建重要設施及／或移除設施的計劃載列如下。

## (1) 重要新設施

2017年財政年度(2016年9月1日至2017年8月31日)各分部的資本投資計劃(增建設施、擴建)如下。

分部名稱	2016年財政年度資本投資 (百萬日圓)	投資詳情
日本UNIQLO	2,600	開設新門店(約30間門店)
海外UNIQLO	19,800	開設新門店(約166間門店)
全球品牌業務	9,600	開設新門店(約60間門店)
其他	14,500	資訊科技相關投資
總計	46,500	

- (附註) 1. 預期本集團可自股本、企業債券及借款等滿足其資金需求。  
2. 上述數字並不包括消費稅等。

此外，上述計劃所包含的主要新設施計劃如下。

公司名稱	設施種類	業務名稱	地點	計劃投資金額		動工日期	落成日期	計劃銷售 建築面積 (平方米)	備註
				總額 (百萬日圓)	已付金額 (百萬日圓)				
UNIQLO CANADA INC.	海外 UNIQLO門店	UNIQLO Toronto Eaton Centre	Toronto Ontario Canada	1,149	514	2016年6月	2016年9月	2,545	—
UNIQLO CANADA INC.	海外 UNIQLO門店	UNIQLO Yorkdale Shopping Center	Toronto Ontario Canada	700	321	2016年5月	2016年10月	2,369	—
UNIQLO (SINGAPORE) PTE.LTD.	海外 UNIQLO門店	Orchard Central	Singapore	1,070	563	2016年4月	2016年9月	2,951	—

(附註) 1. 預期本集團可自股本滿足其資金需求。

2. 上述數字並不包括消費稅等。

3. 資產不會在業務分部間分配。

(2) 計劃移除重要設施

於2016年8月31日並無計劃移除重要設施。

## 股份資料及股息政策

### 1. 股份資料

#### (1) 股份數目

##### (i) 股份總數

類型	法定股份總數(股)
普通股	300,000,000
總計	300,000,000

##### (ii) 已發行股份

類型	於2016年8月31日	於提交日期 已發行股份數目(股) (2016年11月25日)	金融工具上市交易所 名稱或認可金融工具 公司協會名稱	詳情
普通股	106,073,656	106,073,656	東京證券交易所主板 及香港聯合交易所 有限公司主板(附註)	每個單位100股
總計	106,073,656	106,073,656	—	—

(附註) 香港預託證券已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主板上市。

#### (2) 股份認購權

本公司已根據日本公司法制訂購股權計劃，以授出認購新股份的權利。

##### (i) 第一批甲(A)類股份認購權

於2010年10月8日以董事會決議案決定。

	於2016年8月31日	於提交日期 前一個月的 最後一日 (2016年10月31日)
購股權數目(股)	1,292	同左
庫存股份的股份認購權數目(股)	—	—
行使股份認購權後將予發行的股份類型	普通股	同左
行使股份認購權後將予發行的股份數目(股)	1,292	同左
行使股份認購權時將予支付的金額(日圓)	分配股份數目乘以所有將透過行使股份認購權取得的股份的每股行使價一日圓。	同左
股份認購權行使期	由2013年11月8日至2020年11月7日	同左
行使股份認購權時每股於授予日期的公平值及實繳資本金額(日圓)	發行價：10,624 實繳資本：5,312	同左
行使股份認購權的條件	倘股份認購權持有人放棄認購股份的權利，則該等股份認購權將告失效，且不得行使。	同左
有關轉讓股份認購權的事宜	任何透過轉讓而收購的股份認購權須經董事會以決議案授權批准。	同左
有關替代付款的事宜	—	—
有關就重組而發行股份認購權的事宜	(附註)	同左

(附註) 於本公司進行任何重組(包括合併(僅限於本公司於合併後不再存續的情況)、納入公司分拆或分拆後成立新公司(就兩者而言,僅限於本公司為因公司分拆而產生的實體的情況),或交換或轉讓股份(就兩者而言,僅限於本公司成為全資附屬公司的情况),統稱為「重組」)時,緊接有關重組的生效日期前持有現有股份認購權(以下稱為「尚未行使股份認購權」)的人士將於各適用情況下,獲發行股份認購權以認購按日本公司法第236(1)viii條的規定因上述事件而產生的公司(以下稱為「因重組而產生的公司」)的股份。在該情況下,任何尚未行使股份認購權將告失效,而因重組而產生的公司須發行新股份認購權;然而,前提為規定因重組而產生的公司須發行股份認購權的條款及條件如有訂明下述事項,則須載入任何納入合併協議、新合併協議、納入公司分拆協議、分拆後成立新公司的計劃、股份交換協議或股份轉讓計劃。

1. 因重組而產生的公司將予發行的股份認購權數目:  
各尚未行使股份認購權持有人將獲發行相同數目的股份認購權。
2. 股份認購權所涉及因重組而產生的公司的股份類型:  
因重組而產生的公司的普通股。
3. 股份認購權所涉及因重組而產生的公司的股份數目:  
訂明重組條件等的計劃書須載有一份列明上述股份認購權所涉及股份類型及數目的最終陳述。
4. 將於行使股份認購權後納入的物業價值:  
將於行使已發行股份認購權後納入的物業價值為將下文所規定重組後的行使價乘以上文第3項所述股份認購權所涉及因重組而產生的公司的最終股份數目所得的金額。因重組而產生的公司因行使每份已發行股份認購權而可予發行的股份於重組後的行使價將為每股一日圓。
5. 可行使股份認購權的期間:  
自上文規定可行使股份認購權期間的首日或重組生效當日(以較晚者為準)起,直至上文規定可行使股份認購權期間的最後一日止的期間。
6. 有關因行使股份認購權而發行股份所導致資本及資本儲備增加的事宜:  
有待釐定,以與標的股份認購權的適用條件貫徹一致。
7. 透過轉讓而收購股份認購權的限制:  
任何透過轉讓而收購的股份認購權須經因重組而產生的公司的董事會以決議案授權批准。
8. 收購股份認購權的條款及條件:  
有待釐定,以與標的股份認購權的適用條件貫徹一致。
9. 行使股份認購權的條件:  
有待釐定,以與標的股份認購權的適用條件貫徹一致。

- (ii) 第一批乙(B)類股份認購權  
於2010年10月8日以董事會決議案決定。

	於2016年8月31日	於提交日期 前一個月的 最後一日 (2016年10月31日)
購股權數目(股)	13,002	12,750
庫存股份的股份認購權數目(股)	—	—
行使股份認購權後將予發行的股份類型	普通股	同左
行使股份認購權後將予發行的股份數目(股)	13,002	12,750
行使股份認購權時將予支付的金額(日圓)	分配股份數目乘以所有將透過行使股份認購權取得的股份的每股行使價一日圓。	同左
股份認購權行使期	由2010年12月8日至2020年11月7日	同左
行使股份認購權時每股於授予日期的公平值及實繳資本金額(日圓)	發行價：10,925 實繳資本：5,463	同左
行使股份認購權的條件	倘股份認購權持有人放棄認購股份的權利，則該等股份認購權將告失效，且不得行使。	同左
有關轉讓股份認購權的事宜	任何透過轉讓而收購的股份認購權須經董事會以決議案授權批准。	同左
有關替代付款的事宜	—	—
有關就重組而發行股份認購權的事宜	(附註)	同左

(附註) 於本公司進行任何重組(包括合併(僅限於本公司於合併後不再存續的情況)、納入公司分拆或分拆後成立新公司(就兩者而言,僅限於本公司為因公司分拆而產生的實體的情況),或交換或轉讓股份(就兩者而言,僅限於本公司成為全資附屬公司的情况),統稱為「重組」)時,緊接有關重組的生效日期前持有現有股份認購權(以下稱為「尚未行使股份認購權」)的人士將於各適用情況下,獲發行股份認購權以認購按日本公司法第236(1)viii條的規定因上述事件而產生的公司(以下稱為「因重組而產生的公司」)的股份。在該情況下,任何尚未行使股份認購權將告失效,而因重組而產生的公司須發行新股份認購權;然而,前提為規定因重組而產生的公司須發行股份認購權的條款及條件如有訂明下述事項,則須載入任何納入合併協議、新合併協議、納入公司分拆協議、分拆後成立新公司的計劃、股份交換協議或股份轉讓計劃。

1. 因重組而產生的公司將予發行的股份認購權數目:  
各尚未行使股份認購權持有人將獲發行相同數目的股份認購權。
2. 股份認購權所涉及因重組而產生的公司的股份類型:  
因重組而產生的公司的普通股。
3. 股份認購權所涉及因重組而產生的公司的股份數目:  
訂明重組條件等的計劃書須載有一份列明上述股份認購權所涉及股份類型及數目的最終陳述。
4. 將於行使股份認購權後納入的物業價值:  
將於行使已發行股份認購權後納入的物業價值為將下文所規定重組後的行使價乘以上文第3項所述股份認購權所涉及因重組而產生的公司的最終股份數目所得的金額。因重組而產生的公司因行使每份已發行股份認購權而可予發行的股份於重組後的行使價將為每股一日圓。
5. 可行使股份認購權的期間:  
自上文規定可行使股份認購權期間的首日或重組生效當日(以較晚者為準)起,直至上文規定可行使股份認購權期間的最後一日止的期間。
6. 有關因行使股份認購權而發行股份所導致資本及資本儲備增加的事宜:  
有待釐定,以與標的股份認購權的適用條件貫徹一致。
7. 透過轉讓而收購股份認購權的限制:  
任何透過轉讓而收購的股份認購權須經因重組而產生的公司的董事會以決議案授權批准。
8. 收購股份認購權的條款及條件:  
有待釐定,以與標的股份認購權的適用條件貫徹一致。
9. 行使股份認購權的條件:  
有待釐定,以與標的股份認購權的適用條件貫徹一致。



- (iii) 第二批甲(A)類股份認購權  
於2011年10月12日以董事會決議案決定。

	於2016年8月31日	於提交日期 前一個月的 最後一日 (2016年10月31日)
購股權數目(股)	6,495	同左
庫存股份的股份認購權數目(股)	—	—
行使股份認購權後將予發行的股份類型	普通股	同左
行使股份認購權後將予發行的股份數目(股)	6,495	同左
行使股份認購權時將予支付的金額(日圓)	分配股份數目乘以所有將透過行使股份認購權取得的股份的每股行使價一日圓。	同左
股份認購權行使期	由2014年11月15日至2021年11月14日	同左
行使股份認購權時每股於授予日期的公平值及實繳資本金額(日圓)	發行價：12,499 實繳資本：6,250	同左
行使股份認購權的條件	倘股份認購權持有人放棄認購股份的權利，則該等股份認購權將告失效，且不得行使。	同左
有關轉讓股份認購權的事宜	任何透過轉讓而收購的股份認購權須經董事會以決議案授權批准。	同左
有關替代付款的事宜	—	—
有關就重組而發行股份認購權的事宜	(附註)	同左

(附註) 於本公司進行任何重組(包括合併(僅限於本公司於合併後不再存續的情況)、納入公司分拆或分拆後成立新公司(就兩者而言,僅限於本公司為因公司分拆而產生的實體的情況),或交換或轉讓股份(就兩者而言,僅限於本公司成為全資附屬公司的情况),統稱為「重組」)時,緊接有關重組的生效日期前持有現有股份認購權(以下稱為「尚未行使股份認購權」)的人士將於各適用情況下,獲發行股份認購權以認購按日本公司法第236(1)viii條的規定因上述事件而產生的公司(以下稱為「因重組而產生的公司」)的股份。在該情況下,任何尚未行使股份認購權將告失效,而因重組而產生的公司須發行新股份認購權;然而,前提為規定因重組而產生的公司須發行股份認購權的條款及條件如有訂明下述事項,則須載入任何納入合併協議、新合併協議、納入公司分拆協議、分拆後成立新公司的計劃、股份交換協議或股份轉讓計劃。

1. 因重組而產生的公司將予發行的股份認購權數目:  
各尚未行使股份認購權持有人將獲發行相同數目的股份認購權。
2. 股份認購權所涉及因重組而產生的公司的股份類型:  
因重組而產生的公司的普通股。
3. 股份認購權所涉及因重組而產生的公司的股份數目:  
訂明重組條件等的計劃書須載有一份列明上述股份認購權所涉及股份類型及數目的最終陳述。
4. 將於行使股份認購權後納入的物業價值:  
將於行使已發行股份認購權後納入的物業價值為將下文所規定重組後的行使價乘以上文第3項所述股份認購權所涉及因重組而產生的公司的最終股份數目所得的金額。因重組而產生的公司因行使每份已發行股份認購權而可予發行的股份於重組後的行使價將為每股一日圓。
5. 可行使股份認購權的期間:  
自上文規定可行使股份認購權期間的首日或重組生效當日(以較晚者為準)起,直至上文規定可行使股份認購權期間的最後一日止的期間。
6. 有關因行使股份認購權而發行股份所導致資本及資本儲備增加的事宜:  
有待釐定,以與標的股份認購權的適用條件貫徹一致。
7. 透過轉讓而收購股份認購權的限制:  
任何透過轉讓而收購的股份認購權須經因重組而產生的公司的董事會以決議案授權批准。
8. 收購股份認購權的條款及條件:  
有待釐定,以與標的股份認購權的適用條件貫徹一致。
9. 行使股份認購權的條件:  
有待釐定,以與標的股份認購權的適用條件貫徹一致。

- (iv) 第二批乙(B)類股份認購權  
於2011年10月12日以董事會決議案決定。

	於2016年8月31日	於提交日期 前一個月的 最後一日 (2016年10月31日)
購股權數目(股)	10,419	10,147
庫存股份的股份認購權數目(股)	—	—
行使股份認購權後將予發行的股份類型	普通股	同左
行使股份認購權後將予發行的股份數目(股)	10,419	10,147
行使股份認購權時將予支付的金額(日圓)	分配股份數目乘以所有將透過行使股份認購權取得的股份的每股行使價一日圓。	同左
股份認購權行使期	由2011年12月15日至2021年11月14日	同左
行使股份認購權時每股於授予日期的公平值及實繳資本金額(日圓)	發行價：12,742 實繳資本：6,371	同左
行使股份認購權的條件	倘股份認購權持有人放棄認購股份的權利，則該等股份認購權將告失效，且不得行使。	同左
有關轉讓股份認購權的事宜	任何透過轉讓而收購的股份認購權須經董事會以決議案授權批准。	同左
有關替代付款的事宜	—	—
有關就重組而發行股份認購權的事宜	(附註)	同左

(附註) 於本公司進行任何重組(包括合併(僅限於本公司於合併後不再存續的情況)、納入公司分拆或分拆後成立新公司(就兩者而言,僅限於本公司為因公司分拆而產生的實體的情況),或交換或轉讓股份(就兩者而言,僅限於本公司成為全資附屬公司的情况),統稱為「重組」)時,緊接有關重組的生效日期前持有現有股份認購權(以下稱為「尚未行使股份認購權」)的人士將於各適用情況下,獲發行股份認購權以認購按日本公司法第236(1)viii條的規定因上述事件而產生的公司(以下稱為「因重組而產生的公司」)的股份。在該情況下,任何尚未行使股份認購權將告失效,而因重組而產生的公司須發行新股份認購權;然而,前提為規定因重組而產生的公司須發行股份認購權的條款及條件如有訂明下述事項,則須載入任何納入合併協議、新合併協議、納入公司分拆協議、分拆後成立新公司的計劃、股份交換協議或股份轉讓計劃。

1. 因重組而產生的公司將予發行的股份認購權數目:  
各尚未行使股份認購權持有人將獲發行相同數目的股份認購權。
2. 股份認購權所涉及因重組而產生的公司的股份類型:  
因重組而產生的公司的普通股。
3. 股份認購權所涉及因重組而產生的公司的股份數目:  
訂明重組條件等的計劃書須載有一份列明上述股份認購權所涉及股份類型及數目的最終陳述。
4. 將於行使股份認購權後納入的物業價值:  
將於行使已發行股份認購權後納入的物業價值為將下文所規定重組後的行使價乘以上文第3項所述股份認購權所涉及因重組而產生的公司的最終股份數目所得的金額。因重組而產生的公司因行使每份已發行股份認購權而可予發行的股份於重組後的行使價將為每股一日圓。
5. 可行使股份認購權的期間:  
自上文規定可行使股份認購權期間的首日或重組生效當日(以較晚者為準)起,直至上文規定可行使股份認購權期間的最後一日止的期間。
6. 有關因行使股份認購權而發行股份所導致資本及資本儲備增加的事宜:  
有待釐定,以與標的股份認購權的適用條件貫徹一致。
7. 透過轉讓而收購股份認購權的限制:  
任何透過轉讓而收購的股份認購權須經因重組而產生的公司的董事會以決議案授權批准。
8. 收購股份認購權的條款及條件:  
有待釐定,以與標的股份認購權的適用條件貫徹一致。
9. 行使股份認購權的條件:  
有待釐定,以與標的股份認購權的適用條件貫徹一致。

- (v) 第三批甲(A)類股份認購權  
於2012年10月11日以董事會決議案決定。

	於2016年8月31日	於提交日期 前一個月的 最後一日 (2016年10月31日)
購股權數目(股)	6,554	5,666
庫存股份的股份認購權數目(股)	—	—
行使股份認購權後將予發行的股份類型	普通股	同左
行使股份認購權後將予發行的股份數目(股)	6,554	5,666
行使股份認購權時將予支付的金額(日圓)	分配股份數目乘以所有將透過行使股份認購權取得的股份的每股行使價一日圓。	同左
股份認購權行使期	由2015年11月13日至2022年11月12日	同左
行使股份認購權時每股於授予日期的公平值及實繳資本金額(日圓)	發行價：15,222 實繳資本：7,611	同左
行使股份認購權的條件	倘股份認購權持有人放棄認購股份的權利，則該等股份認購權將告失效，且不得行使。	同左
有關轉讓股份認購權的事宜	任何透過轉讓而收購的股份認購權須經董事會以決議案授權批准。	同左
有關替代付款的事宜	—	—
有關就重組而發行股份認購權的事宜	(附註)	同左

(附註) 於本公司進行任何重組(包括合併(僅限於本公司於合併後不再存續的情況)、納入公司分拆或分拆後成立新公司(就兩者而言,僅限於本公司為因公司分拆而產生的實體的情況),或交換或轉讓股份(就兩者而言,僅限於本公司成為全資附屬公司的情况),統稱為「重組」)時,緊接有關重組的生效日期前持有現有股份認購權(以下稱為「尚未行使股份認購權」)的人士將於各適用情況下,獲發行股份認購權以認購按日本公司法第236(1)viii條的規定因上述事件而產生的公司(以下稱為「因重組而產生的公司」)的股份。在該情況下,任何尚未行使股份認購權將告失效,而因重組而產生的公司須發行新股份認購權;然而,前提為規定因重組而產生的公司須發行股份認購權的條款及條件如有訂明下述事項,則須載入任何納入合併協議、新合併協議、納入公司分拆協議、分拆後成立新公司的計劃、股份交換協議或股份轉讓計劃。

1. 因重組而產生的公司將予發行的股份認購權數目:  
各尚未行使股份認購權持有人將獲發行相同數目的股份認購權。
2. 股份認購權所涉及因重組而產生的公司的股份類型:  
因重組而產生的公司的普通股。
3. 股份認購權所涉及因重組而產生的公司的股份數目:  
訂明重組條件等的計劃書須載有一份列明上述股份認購權所涉及股份類型及數目的最終陳述。
4. 將於行使股份認購權後納入的物業價值:  
將於行使已發行股份認購權後納入的物業價值為將下文所規定重組後的行使價乘以上文第3項所述股份認購權所涉及因重組而產生的公司的最終股份數目所得的金額。因重組而產生的公司因行使每份已發行股份認購權而可予發行的股份於重組後的行使價將為每股一日圓。
5. 可行使股份認購權的期間:自上文規定可行使股份認購權期間的首日或重組生效當日(以較晚者為準)起,直至上文規定可行使股份認購權期間的最後一日止的期間。
6. 有關因行使股份認購權而發行股份所導致資本及資本儲備增加的事宜:  
有待釐定,以與標的股份認購權的適用條件貫徹一致。
7. 透過轉讓而收購股份認購權的限制:  
任何透過轉讓而收購的股份認購權須經因重組而產生的公司的董事會以決議案授權批准。
8. 收購股份認購權的條款及條件:  
有待釐定,以與標的股份認購權的適用條件貫徹一致。
9. 行使股份認購權的條件:  
有待釐定,以與標的股份認購權的適用條件貫徹一致。

- (vi) 第三批乙(B)類股份認購權  
於2012年10月11日以董事會決議案決定。

	於2016年8月31日	於提交日期 前一個月的 最後一日 (2016年10月31日)
購股權數目(股)	10,896	10,585
庫存股份的股份認購權數目(股)	—	—
行使股份認購權後將予發行的股份類型	普通股	同左
行使股份認購權後將予發行的股份數目(股)	10,896	10,585
行使股份認購權時將予支付的金額(日圓)	分配股份數目乘以所有將透過行使股份認購權取得的股份的每股行使價一日圓。	同左
股份認購權行使期	由2012年12月13日至2022年11月12日	同左
行使股份認購權時每股於授予日期的公平值及實繳資本金額(日圓)	發行價：15,569 實繳資本：7,785	同左
行使股份認購權的條件	倘股份認購權持有人放棄認購股份的權利，則該等股份認購權將告失效，且不得行使。	同左
有關轉讓股份認購權的事宜	任何透過轉讓而收購的股份認購權須經董事會以決議案授權批准。	同左
有關替代付款的事宜	—	—
有關就重組而發行股份認購權的事宜	(附註)	同左

(附註) 於本公司進行任何重組(包括合併(僅限於本公司於合併後不再存續的情況)、納入公司分拆或分拆後成立新公司(就兩者而言,僅限於本公司為因公司分拆而產生的實體的情況),或交換或轉讓股份(就兩者而言,僅限於本公司成為全資附屬公司的情况),統稱為「重組」)時,緊接有關重組的生效日期前持有現有股份認購權(以下稱為「尚未行使股份認購權」)的人士將於各適用情況下,獲發行股份認購權以認購按日本公司法第236(1)viii條的規定因上述事件而產生的公司(以下稱為「因重組而產生的公司」)的股份。在該情況下,任何尚未行使股份認購權將告失效,而因重組而產生的公司須發行新股份認購權;然而,前提為規定因重組而產生的公司須發行股份認購權的條款及條件如有訂明下述事項,則須載入任何納入合併協議、新合併協議、納入公司分拆協議、分拆後成立新公司的計劃、股份交換協議或股份轉讓計劃。

1. 因重組而產生的公司將予發行的股份認購權數目:  
各尚未行使股份認購權持有人將獲發行相同數目的股份認購權。
2. 股份認購權所涉及因重組而產生的公司的股份類型:  
因重組而產生的公司的普通股。
3. 股份認購權所涉及因重組而產生的公司的股份數目:  
訂明重組條件等的計劃書須載有一份列明上述股份認購權所涉及股份類型及數目的最終陳述。
4. 將於行使股份認購權後納入的物業價值:  
將於行使已發行股份認購權後納入的物業價值為將下文所規定重組後的行使價乘以上文第3項所述股份認購權所涉及因重組而產生的公司的最終股份數目所得的金額。因重組而產生的公司因行使每份已發行股份認購權而可予發行的股份於重組後的行使價將為每股一日圓。
5. 可行使股份認購權的期間:  
自上文規定可行使股份認購權期間的首日或重組生效當日(以較晚者為準)起,直至上文規定可行使股份認購權期間的最後一日止的期間。
6. 有關因行使股份認購權而發行股份所導致資本及資本儲備增加的事宜:  
有待釐定,以與標的股份認購權的適用條件貫徹一致。
7. 透過轉讓而收購股份認購權的限制:  
任何透過轉讓而收購的股份認購權須經因重組而產生的公司的董事會以決議案授權批准。
8. 收購股份認購權的條款及條件:  
有待釐定,以與標的股份認購權的適用條件貫徹一致。
9. 行使股份認購權的條件:  
有待釐定,以與標的股份認購權的適用條件貫徹一致。



## (vii) 第四批甲(A)類股份認購權

於2013年10月10日以董事會決議案決定。

	於2016年8月31日	於提交日期 前一個月的 最後一日 (2016年10月31日)
購股權數目(股)	6,616	同左
庫存股份的股份認購權數目(股)	—	—
行使股份認購權後將予發行的股份類型	普通股	同左
行使股份認購權後將予發行的股份數目(股)	6,616	同左
行使股份認購權時將予支付的金額(日圓)	分配股份數目乘以所有將透過行使股份認購權取得的股份的每股行使價一日圓。	同左
股份認購權行使期	由2016年12月3日至2023年12月2日	同左
行使股份認購權時每股於授予日期的公平值及實繳資本金額(日圓)	發行價：37,110 實繳資本：18,555	同左
行使股份認購權的條件	倘股份認購權持有人放棄認購股份的權利，則該等股份認購權將告失效，且不得行使。	同左
有關轉讓股份認購權的事宜	任何透過轉讓而收購的股份認購權須經董事會以決議案授權批准。	同左
有關替代付款的事宜	—	—
有關就重組而發行股份認購權的事宜	(附註)	同左

(附註) 於本公司進行任何重組(包括合併(僅限於本公司於合併後不再存續的情況)、納入公司分拆或分拆後成立新公司(就兩者而言,僅限於本公司為因公司分拆而產生的實體的情況),或交換或轉讓股份(就兩者而言,僅限於本公司成為全資附屬公司的情况),統稱為「重組」)時,緊接有關重組的生效日期前持有現有股份認購權(以下稱為「尚未行使股份認購權」)的人士將於各適用情況下,獲發行股份認購權以認購按日本公司法第236(1)viii條的規定因上述事件而產生的公司(以下稱為「因重組而產生的公司」)的股份。在該情況下,任何尚未行使股份認購權將告失效,而因重組而產生的公司須發行新股份認購權;然而,前提為規定因重組而產生的公司須發行股份認購權的條款及條件如有訂明下述事項,則須載入任何納入合併協議、新合併協議、納入公司分拆協議、分拆後成立新公司的計劃、股份交換協議或股份轉讓計劃。

1. 因重組而產生的公司將予發行的股份認購權數目:  
各尚未行使股份認購權持有人將獲發行相同數目的股份認購權。
2. 股份認購權所涉及因重組而產生的公司的股份類型:  
因重組而產生的公司的普通股。
3. 股份認購權所涉及因重組而產生的公司的股份數目:  
訂明重組條件等的計劃書須載有一份列明上述股份認購權所涉及股份類型及數目的最終陳述。
4. 將於行使股份認購權後納入的物業價值:  
將於行使已發行股份認購權後納入的物業價值為將下文所規定重組後的行使價乘以上文第3項所述股份認購權所涉及因重組而產生的公司的最終股份數目所得的金額。因重組而產生的公司因行使每份已發行股份認購權而可予發行的股份於重組後的行使價將為每股一日圓。
5. 可行使股份認購權的期間:  
自上文規定可行使股份認購權期間的首日或重組生效當日(以較晚者為準)起,直至上文規定可行使股份認購權期間的最後一日止的期間。
6. 有關因行使股份認購權而發行股份所導致資本及資本儲備增加的事宜:  
有待釐定,以與標的股份認購權的適用條件貫徹一致。
7. 透過轉讓而收購股份認購權的限制:  
任何透過轉讓而收購的股份認購權須經因重組而產生的公司的董事會以決議案授權批准。
8. 收購股份認購權的條款及條件:  
有待釐定,以與標的股份認購權的適用條件貫徹一致。
9. 行使股份認購權的條件:  
有待釐定,以與標的股份認購權的適用條件貫徹一致。

## (viii) 第四批乙(B)類股份認購權

於2013年10月10日以董事會決議案決定。

	於2016年8月31日	於提交日期 前一個月的 最後一日 (2016年10月31日)
購股權數目(股)	12,160	11,900
庫存股份的股份認購權數目(股)	—	—
行使股份認購權後將予發行的股份類型	普通股	同左
行使股份認購權後將予發行的股份數目(股)	12,160	11,900
行使股份認購權時將予支付的金額(日圓)	分配股份數目乘以所有將透過行使股份認購權取得的股份的每股行使價一日圓。	同左
股份認購權行使期	由2014年1月3日至2023年12月2日	同左
行使股份認購權時每股於授予日期的公平值及實繳資本金額(日圓)	發行價：37,515 實繳資本：18,757	同左
行使股份認購權的條件	倘股份認購權持有人放棄認購股份的權利，則該等股份認購權將告失效，且不得行使。	同左
有關轉讓股份認購權的事宜	任何透過轉讓而收購的股份認購權須經董事會以決議案授權批准。	同左
有關替代付款的事宜	—	—
有關就重組而發行股份認購權的事宜	(附註)	同左

(附註) 於本公司進行任何重組(包括合併(僅限於本公司於合併後不再存續的情況)、納入公司分拆或分拆後成立新公司(就兩者而言,僅限於本公司為因公司分拆而產生的實體的情況),或交換或轉讓股份(就兩者而言,僅限於本公司成為全資附屬公司的情况),統稱為「重組」)時,緊接有關重組的生效日期前持有現有股份認購權(以下稱為「尚未行使股份認購權」)的人士將於各適用情況下,獲發行股份認購權以認購按日本公司法第236(1)viii條的規定因上述事件而產生的公司(以下稱為「因重組而產生的公司」)的股份。在該情況下,任何尚未行使股份認購權將告失效,而因重組而產生的公司須發行新股份認購權;然而,前提為規定因重組而產生的公司須發行股份認購權的條款及條件如有訂明下述事項,則須載入任何納入合併協議、新合併協議、納入公司分拆協議、分拆後成立新公司的計劃、股份交換協議或股份轉讓計劃。

1. 因重組而產生的公司將予發行的股份認購權數目:  
各尚未行使股份認購權持有人將獲發行相同數目的股份認購權。
2. 股份認購權所涉及因重組而產生的公司的股份類型:  
因重組而產生的公司的普通股。
3. 股份認購權所涉及因重組而產生的公司的股份數目:  
訂明重組條件等的計劃書須載有一份列明上述股份認購權所涉及股份類型及數目的最終陳述。
4. 將於行使股份認購權後納入的物業價值:  
將於行使已發行股份認購權後納入的物業價值為將下文所規定重組後的行使價乘以上文第3項所述股份認購權所涉及因重組而產生的公司的最終股份數目所得的金額。因重組而產生的公司因行使每份已發行股份認購權而可予發行的股份於重組後的行使價將為每股一日圓。
5. 可行使股份認購權的期間:  
自上文規定可行使股份認購權期間的首日或重組生效當日(以較晚者為準)起,直至上文規定可行使股份認購權期間的最後一日止的期間。
6. 有關因行使股份認購權而發行股份所導致資本及資本儲備增加的事宜:  
有待釐定,以與標的股份認購權的適用條件貫徹一致。
7. 透過轉讓而收購股份認購權的限制:  
任何透過轉讓而收購的股份認購權須經因重組而產生的公司的董事會以決議案授權批准。
8. 收購股份認購權的條款及條件:  
有待釐定,以與標的股份認購權的適用條件貫徹一致。
9. 行使股份認購權的條件:  
有待釐定,以與標的股份認購權的適用條件貫徹一致。

- (ix) 第五批甲(A)類股份認購權  
於2014年10月9日以董事會決議案決定。

	於2016年8月31日	於提交日期 前一個月的 最後一日 (2016年10月31日)
購股權數目(股)	17,144	同左
庫存股份的股份認購權數目(股)	—	—
行使股份認購權後將予發行的股份類型	普通股	同左
行使股份認購權後將予發行的股份數目(股)	17,144	同左
行使股份認購權時將予支付的金額(日圓)	分配股份數目乘以所有將透過行使股份認購權取得的股份的每股行使價一日圓。	同左
股份認購權行使期	由2017年11月14日至2024年11月13日	同左
行使股份認購權時每股於授予日期的公平值及實繳資本金額(日圓)	發行價：42,377 實繳資本：21,188	同左
行使股份認購權的條件	倘股份認購權持有人放棄認購股份的權利，則該等股份認購權將告失效，且不得行使。	同左
有關轉讓股份認購權的事宜	任何透過轉讓而收購的股份認購權須經董事會以決議案授權批准。	同左
有關替代付款的事宜	—	—
有關就重組而發行股份認購權的事宜	(附註)	同左

(附註) 於本公司進行任何重組(包括合併(僅限於本公司於合併後不再存續的情況)、納入公司分拆或分拆後成立新公司(就兩者而言,僅限於本公司為因公司分拆而產生的實體的情況),或交換或轉讓股份(就兩者而言,僅限於本公司成為全資附屬公司的情况),統稱為「重組」)時,緊接有關重組的生效日期前持有現有股份認購權(以下稱為「尚未行使股份認購權」)的人士將於各適用情況下,獲發行股份認購權以認購按日本公司法第236(1)viii條的規定因上述事件而產生的公司(以下稱為「因重組而產生的公司」)的股份。在該情況下,任何尚未行使股份認購權將告失效,而因重組而產生的公司須發行新股份認購權;然而,前提為規定因重組而產生的公司須發行股份認購權的條款及條件如有訂明下述事項,則須載入任何納入合併協議、新合併協議、納入公司分拆協議、分拆後成立新公司的計劃、股份交換協議或股份轉讓計劃。

1. 因重組而產生的公司將予發行的股份認購權數目:  
各尚未行使股份認購權持有人將獲發行相同數目的股份認購權。
2. 股份認購權所涉及因重組而產生的公司的股份類型:  
因重組而產生的公司的普通股。
3. 股份認購權所涉及因重組而產生的公司的股份數目:  
訂明重組條件等的計劃書須載有一份列明上述股份認購權所涉及股份類型及數目的最終陳述。
4. 將於行使股份認購權後納入的物業價值:  
將於行使已發行股份認購權後納入的物業價值為將下文所規定重組後的行使價乘以上文第3項所述股份認購權所涉及因重組而產生的公司的最終股份數目所得的金額。因重組而產生的公司因行使每份已發行股份認購權而可予發行的股份於重組後的行使價將為每股一日圓。
5. 可行使股份認購權的期間:  
自上文規定可行使股份認購權期間的首日或重組生效當日(以較晚者為準)起,直至上文規定可行使股份認購權期間的最後一日止的期間。
6. 有關因行使股份認購權而發行股份所導致資本及資本儲備增加的事宜:  
有待釐定,以與標的股份認購權的適用條件貫徹一致。
7. 透過轉讓而收購股份認購權的限制:  
任何透過轉讓而收購的股份認購權須經因重組而產生的公司的董事會以決議案授權批准。
8. 收購股份認購權的條款及條件:  
有待釐定,以與標的股份認購權的適用條件貫徹一致。
9. 行使股份認購權的條件:  
有待釐定,以與標的股份認購權的適用條件貫徹一致。

- (x) 第五批乙(B)類股份認購權  
於2014年10月9日以董事會決議案決定。

	於2016年8月31日	於提交日期 前一個月的 最後一日 (2016年10月31日)
購股權數目(股)	18,568	18,051
庫存股份的股份認購權數目(股)	—	—
行使股份認購權後將予發行的股份類型	普通股	同左
行使股份認購權後將予發行的股份數目(股)	18,568	18,051
行使股份認購權時將予支付的金額(日圓)	分配股份數目乘以所有將透過行使股份認購權取得的股份的每股行使價一日圓。	同左
股份認購權行使期	由2014年12月14日至2024年11月13日	同左
行使股份認購權時每股於授予日期的公平值及實繳資本金額(日圓)	發行價：42,799 實繳資本：21,399	同左
行使股份認購權的條件	倘股份認購權持有人放棄認購股份的權利，則該等股份認購權將告失效，且不得行使。	同左
有關轉讓股份認購權的事宜	任何透過轉讓而收購的股份認購權須經董事會以決議案授權批准。	同左
有關替代付款的事宜	—	—
有關就重組而發行股份認購權的事宜	(附註)	同左

(附註) 於本公司進行任何重組(包括合併(僅限於本公司於合併後不再存續的情況)、納入公司分拆或分拆後成立新公司(就兩者而言,僅限於本公司為因公司分拆而產生的實體的情況),或交換或轉讓股份(就兩者而言,僅限於本公司成為全資附屬公司的情况),統稱為「重組」)時,緊接有關重組的生效日期前持有現有股份認購權(以下稱為「尚未行使股份認購權」)的人士將於各適用情況下,獲發行股份認購權以認購按日本公司法第236(1)viii條的規定因上述事件而產生的公司(以下稱為「因重組而產生的公司」)的股份。在該情況下,任何尚未行使股份認購權將告失效,而因重組而產生的公司須發行新股份認購權;然而,前提為規定因重組而產生的公司須發行股份認購權的條款及條件如有訂明下述事項,則須載入任何納入合併協議、新合併協議、納入公司分拆協議、分拆後成立新公司的計劃、股份交換協議或股份轉讓計劃。

1. 因重組而產生的公司將予發行的股份認購權數目:  
各尚未行使股份認購權持有人將獲發行相同數目的股份認購權。
2. 股份認購權所涉及因重組而產生的公司的股份類型:  
因重組而產生的公司的普通股。
3. 股份認購權所涉及因重組而產生的公司的股份數目:  
訂明重組條件等的計劃書須載有一份列明上述股份認購權所涉及股份類型及數目的最終陳述。
4. 將於行使股份認購權後納入的物業價值:  
將於行使已發行股份認購權後納入的物業價值為將下文所規定重組後的行使價乘以上文第3項所述股份認購權所涉及因重組而產生的公司的最終股份數目所得的金額。因重組而產生的公司因行使每份已發行股份認購權而可予發行的股份於重組後的行使價將為每股一日圓。
5. 可行使股份認購權的期間:  
自上文規定可行使股份認購權期間的首日或重組生效當日(以較晚者為準)起,直至上文規定可行使股份認購權期間的最後一日止的期間。
6. 有關因行使股份認購權而發行股份所導致資本及資本儲備增加的事宜:  
有待釐定,以與標的股份認購權的適用條件貫徹一致。
7. 透過轉讓而收購股份認購權的限制:  
任何透過轉讓而收購的股份認購權須經因重組而產生的公司的董事會以決議案授權批准。
8. 收購股份認購權的條款及條件:  
有待釐定,以與標的股份認購權的適用條件貫徹一致。
9. 行使股份認購權的條件:  
有待釐定,以與標的股份認購權的適用條件貫徹一致。



- (xi) 第六批甲(A)類股份認購權  
於2015年10月8日以董事會決議案決定。

	於2016年8月31日	於提交日期 前一個月的 最後一日 (2016年10月31日)
購股權數目(股)	2,712	2,646
庫存股份的股份認購權數目(股)	—	—
行使股份認購權後將予發行的股份類型	普通股	同左
行使股份認購權後將予發行的股份數目(股)	2,712	2,646
行使股份認購權時將予支付的金額(日圓)	分配股份數目乘以所有將透過行使股份認購權取得的股份的每股行使價一日圓。	同左
股份認購權行使期	由2018年11月13日至2025年11月12日	同左
行使股份認購權時每股於授予日期的公平值及實繳資本金額(日圓)	發行價：45,658 實繳資本：22,829	同左
行使股份認購權的條件	倘股份認購權持有人放棄認購股份的權利，則該等股份認購權將告失效，且不得行使。	同左
有關轉讓股份認購權的事宜	任何透過轉讓而收購的股份認購權須經董事會以決議案授權批准。	同左
有關替代付款的事宜	—	—
有關就重組而發行股份認購權的事宜	(附註)	同左

(附註) 於本公司進行任何重組(包括合併(僅限於本公司於合併後不再存續的情況)、納入公司分拆或分拆後成立新公司(就兩者而言,僅限於本公司為因公司分拆而產生的實體的情況),或交換或轉讓股份(就兩者而言,僅限於本公司成為全資附屬公司的情况),統稱為「重組」)時,緊接有關重組的生效日期前持有現有股份認購權(以下稱為「尚未行使股份認購權」)的人士將於各適用情況下,獲發行股份認購權以認購按日本公司法第236(1)viii條的規定因上述事件而產生的公司(以下稱為「因重組而產生的公司」)的股份。在該情況下,任何尚未行使股份認購權將告失效,而因重組而產生的公司須發行新股份認購權;然而,前提為規定因重組而產生的公司須發行股份認購權的條款及條件如有訂明下述事項,則須載入任何納入合併協議、新合併協議、納入公司分拆協議、分拆後成立新公司的計劃、股份交換協議或股份轉讓計劃。

1. 因重組而產生的公司將予發行的股份認購權數目:  
各尚未行使股份認購權持有人將獲發行相同數目的股份認購權。
2. 股份認購權所涉及因重組而產生的公司的股份類型:  
因重組而產生的公司的普通股。
3. 股份認購權所涉及因重組而產生的公司的股份數目:  
訂明重組條件等的計劃書須載有一份列明上述股份認購權所涉及股份類型及數目的最終陳述。
4. 將於行使股份認購權後納入的物業價值:  
將於行使已發行股份認購權後納入的物業價值為將下文所規定重組後的行使價乘以上文第3項所述股份認購權所涉及因重組而產生的公司的最終股份數目所得的金額。因重組而產生的公司因行使每份已發行股份認購權而可予發行的股份於重組後的行使價將為每股一日圓。
5. 可行使股份認購權的期間:  
自上文規定可行使股份認購權期間的首日或重組生效當日(以較晚者為準)起,直至上文規定可行使股份認購權期間的最後一日止的期間。
6. 有關因行使股份認購權而發行股份所導致資本及資本儲備增加的事宜:  
有待釐定,以與標的股份認購權的適用條件貫徹一致。
7. 透過轉讓而收購股份認購權的限制:  
任何透過轉讓而收購的股份認購權須經因重組而產生的公司的董事會以決議案授權批准。
8. 收購股份認購權的條款及條件:  
有待釐定,以與標的股份認購權的適用條件貫徹一致。
9. 行使股份認購權的條件:  
有待釐定,以與標的股份認購權的適用條件貫徹一致。

- (xii) 第六批乙(B)類股份認購權  
於2015年10月8日以董事會決議案決定。

	於2016年8月31日	於提交日期 前一個月的 最後一日 (2016年10月31日)
購股權數目(股)	19,495	18,739
庫存股份的股份認購權數目(股)	—	—
行使股份認購權後將予發行的股份類型	普通股	同左
行使股份認購權後將予發行的股份數目(股)	19,495	18,739
行使股份認購權時將予支付的金額(日圓)	分配股份數目乘以所有將透過行使股份認購權取得的股份的每股行使價一日圓。	同左
股份認購權行使期	由2015年12月13日至2025年11月12日	同左
行使股份認購權時每股於授予日期的公平值及實繳資本金額(日圓)	發行價：46,148 實繳資本：23,074	同左
行使股份認購權的條件	倘股份認購權持有人放棄認購股份的權利，則該等股份認購權將告失效，且不得行使。	同左
有關轉讓股份認購權的事宜	任何透過轉讓而收購的股份認購權須經董事會以決議案授權批准。	同左
有關替代付款的事宜	—	—
有關就重組而發行股份認購權的事宜	(附註)	同左

(附註) 於本公司進行任何重組(包括合併(僅限於本公司於合併後不再存續的情況)、納入公司分拆或分拆後成立新公司(就兩者而言,僅限於本公司為因公司分拆而產生的實體的情況),或交換或轉讓股份(就兩者而言,僅限於本公司成為全資附屬公司的情况),統稱為「重組」)時,緊接有關重組的生效日期前持有現有股份認購權(以下稱為「尚未行使股份認購權」)的人士將於各適用情況下,獲發行股份認購權以認購按日本公司法第236(1)viii條的規定因上述事件而產生的公司(以下稱為「因重組而產生的公司」)的股份。在該情況下,任何尚未行使股份認購權將告失效,而因重組而產生的公司須發行新股份認購權;然而,前提為規定因重組而產生的公司須發行股份認購權的條款及條件如有訂明下述事項,則須載入任何納入合併協議、新合併協議、納入公司分拆協議、分拆後成立新公司的計劃、股份交換協議或股份轉讓計劃。

1. 因重組而產生的公司將予發行的股份認購權數目:  
各尚未行使股份認購權持有人將獲發行相同數目的股份認購權。
2. 股份認購權所涉及因重組而產生的公司的股份類型:  
因重組而產生的公司的普通股。
3. 股份認購權所涉及因重組而產生的公司的股份數目:  
訂明重組條件等的計劃書須載有一份列明上述股份認購權所涉及股份類型及數目的最終陳述。
4. 將於行使股份認購權後納入的物業價值:  
將於行使已發行股份認購權後納入的物業價值為將下文所規定重組後的行使價乘以上文第3項所述股份認購權所涉及因重組而產生的公司的最終股份數目所得的金額。因重組而產生的公司因行使每份已發行股份認購權而可予發行的股份於重組後的行使價將為每股一日圓。
5. 可行使股份認購權的期間:  
自上文規定可行使股份認購權期間的首日或重組生效當日(以較晚者為準)起,直至上文規定可行使股份認購權期間的最後一日止的期間。
6. 有關因行使股份認購權而發行股份所導致資本及資本儲備增加的事宜:  
有待釐定,以與標的股份認購權的適用條件貫徹一致。
7. 透過轉讓而收購股份認購權的限制:  
任何透過轉讓而收購的股份認購權須經因重組而產生的公司的董事會以決議案授權批准。
8. 收購股份認購權的條款及條件:  
有待釐定,以與標的股份認購權的適用條件貫徹一致。
9. 行使股份認購權的條件:  
有待釐定,以與標的股份認購權的適用條件貫徹一致。

- (xii) 第六批丙(C)類股份認購權  
於2015年10月8日以董事會決議案決定。

	於2016年8月31日	於提交日期 前一個月的 最後一日 (2016年10月31日)
購股權數目(股)	5,962	同左
庫存股份的股份認購權數目(股)	—	—
行使股份認購權後將予發行的股份類型	普通股	同左
行使股份認購權後將予發行的股份數目(股)	5,962	同左
行使股份認購權時將予支付的金額(日圓)	分配股份數目乘以所有將透過行使股份認購權取得的股份的每股行使價一日圓。	同左
股份認購權行使期	2018年11月13日	同左
行使股份認購權時每股於授予日期的公平值及實繳資本金額(日圓)	發行價：46,841 實繳資本：23,420	同左
行使股份認購權的條件	倘股份認購權持有人放棄認購股份的權利，則該等股份認購權將告失效，且不得行使。	同左
有關轉讓股份認購權的事宜	任何透過轉讓而收購的股份認購權須經董事會以決議案授權批准。	同左
有關替代付款的事宜	—	—
有關就重組而發行股份認購權的事宜	(附註)	同左

(附註) 於本公司進行任何重組(包括合併(僅限於本公司於合併後不再存續的情況)、納入公司分拆或分拆後成立新公司(就兩者而言,僅限於本公司為因公司分拆而產生的實體的情況),或交換或轉讓股份(就兩者而言,僅限於本公司成為全資附屬公司的情况),統稱為「重組」)時,緊接有關重組的生效日期前持有現有股份認購權(以下稱為「尚未行使股份認購權」)的人士將於各適用情況下,獲發行股份認購權以認購按日本公司法第236(1)viii條的規定因上述事件而產生的公司(以下稱為「因重組而產生的公司」)的股份。在該情況下,任何尚未行使股份認購權將告失效,而因重組而產生的公司須發行新股份認購權;然而,前提為規定因重組而產生的公司須發行股份認購權的條款及條件如有訂明下述事項,則須載入任何納入合併協議、新合併協議、納入公司分拆協議、分拆後成立新公司的計劃、股份交換協議或股份轉讓計劃。

1. 因重組而產生的公司將予發行的股份認購權數目:  
各尚未行使股份認購權持有人將獲發行相同數目的股份認購權。
2. 股份認購權所涉及因重組而產生的公司的股份類型:  
因重組而產生的公司的普通股。
3. 股份認購權所涉及因重組而產生的公司的股份數目:  
訂明重組條件等的計劃書須載有一份列明上述股份認購權所涉及股份類型及數目的最終陳述。
4. 將於行使股份認購權後納入的物業價值:  
將於行使已發行股份認購權後納入的物業價值為將下文所規定重組後的行使價乘以上文第3項所述股份認購權所涉及因重組而產生的公司的最終股份數目所得的金額。因重組而產生的公司因行使每份已發行股份認購權而可予發行的股份於重組後的行使價將為每股一日圓。
5. 可行使股份認購權的期間:  
自上文規定可行使股份認購權期間的首日(以較晚者為準)。
6. 有關因行使股份認購權而發行股份所導致資本及資本儲備增加的事宜:  
有待釐定,以與標的股份認購權的適用條件貫徹一致。
7. 透過轉讓而收購股份認購權的限制:  
任何透過轉讓而收購的股份認購權須經因重組而產生的公司的董事會以決議案授權批准。
8. 收購股份認購權的條款及條件:  
有待釐定,以與標的股份認購權的適用條件貫徹一致。
9. 行使股份認購權的條件:  
有待釐定,以與標的股份認購權的適用條件貫徹一致。

(3) 行使可有條件批准調整行使價的可換股債券  
不適用。

(4) 權利計劃內容  
不適用。

## (5) 已發行股份總數、股本等變動

日期	已發行股份 總數增加/ 減少(股)	已發行股份 總數結餘(股)	股本 增加/減少 (百萬日圓)	股本結餘 (百萬日圓)	資本儲備 增加/減少 (百萬日圓)	資本儲備結餘 (百萬日圓)
2004年8月31日	—	106,073,656	7,000	10,273	(7,000)	4,578

(附註) 指於2004年8月30日舉行的董事會特別會議上透過決議案批准由資本儲備增加股本。

## (6) 狀況，按持有人類別劃分

於2016年8月31日

類別	股份(一個單位=100股股份)							少於一個 單位的 股份(股)	
	政府、 市政實體	金融機構	金融產品 交易商	其他企業	外國企業等		個人及 其他		總計
					不包括個人	個人			
股東人數(人)	—	72	29	126	665	10	6,499	7,401	—
持股數目 (買賣單位)	—	299,375	58,308	85,105	211,040	11	406,350	1,060,189	54,756
持股百分比(%)	—	28.24	5.50	8.03	19.91	0.00	38.33	100.00	—

- (附註) 1. 4,109,503股庫存股份包括由個人及其他持有41,095個單位的股份。少於一個單位的股份包括由持有少於一個單位的個人及其他持有3個單位的股份。
2. 「其他企業」及「少於一個單位的股份」欄目所示數字分別包括以Japan Securities Depository Center, Inc. 名義持有27個單位的股份及84股股份。

## (7) 主要股東

於2016年8月31日

姓名或商號	地點	持股數目 (千股)	佔已發行 股份總數的 百分比(%)
柳井正	東京都澀谷區	22,987	21.67
The Master Trust Bank of Japan, Ltd.	東京都港區濱松町2-11-3	13,886	13.09
Japan Trustee Services Bank, Ltd.	東京都中央區晴海1-8-11	10,789	10.17
TTY Management B.V.	Hoogoorddreef 15, 1101BA Amsterdam, The Netherlands	5,310	5.01
柳井一海	美國紐約	4,781	4.51
柳井康治	東京都澀谷區	4,780	4.51
Fight & Step Co., Ltd.	東京都目黑區三田1-4-3	4,750	4.48
Trust & Custody Services Bank, Ltd.	東京都中央區晴海1-8-12	4,256	4.01
MASTERMIND, LLC	東京都目黑區三田1-4-3	3,610	3.40
BNP Paribas Securities (Japan) Limited	東京都千代田區丸之內1-9-1	3,387	2.25
總計	—	77,538	73.10

- (附註) 1. 「持股數目」向下調整至最接近千股。
2. The Master Trust Bank of Japan, Ltd.、Japan Trustee Services Bank, Ltd.及Trust & Custody Services Bank, Ltd.持有的股份均與信託業務一併持有。
3. 根據野村證券株式會社與NOMURA INTERNATIONAL PLC及Nomura Asset Management Co., Ltd.兩方(作為聯名持有人)於2016年7月22日提交的大額持股報告(組成變動報告),各方於2016年7月15日的持股量載列如下。然而,由於本公司未能確定於期末實際持有的股份數目,故此等股權並未計入上文主要股東表內。

姓名或商號	地點	持股數目 (千股)	佔已發行 股份總數的 百分比(%)
野村證券株式會社	東京都中央區日本橋1-9-1	7,898	0.01
NOMURA INTERNATIONAL PLC	1 Angel Lane, London EC4R 3AB, United Kingdom	109,777	0.10
Nomura Asset Management Co., Ltd.	東京都中央區日本橋1-12-1	8,827,797	8.32

4. Sumitomo Mitsui Trust Bank與Sumitomo Mitsui Trust Asset Management Co., Ltd.及Nikko Asset Management Co., Ltd.兩方(作為聯名持有人)於2016年9月6日提交的大額持股報告(組成變動報告),各方於2016年8月31日的持股量載列如下。然而,由於本公司未能確定於期末實際持有的股份數目,故此等股權並未計入上文主要股東表內。

姓名或商號	地點	持股數目 (千股)	佔已發行 股份總數的 百分比(%)
Sumitomo Mitsui Trust Bank, Limited	1-4-1 Marunouchi, Chiyoda-ku, Tokyo	1,378,600	1.30
Sumitomo Mitsui Trust Asset Management Co., Ltd.	3-33-1 Shiba, Minato-ku, Tokyo	285,600	0.27
Nikko Asset Management Co., Ltd.	9-7-1 Akasaka, Minato-ku, Tokyo	5,097,900	4.81

5. 除上述者外,本公司持有4,109,503股庫存股份(佔法定股份總數3.87%)。

## (8) 投票權

### (i) 已發行股份

於2016年8月31日

類別	股份數目 (股)	投票權數目 (數目)	詳情
無投票權股份	—	—	—
附有限制投票權的股份(庫存股份)	—	—	—
附有限制投票權的股份(其他)	—	—	—
附有全部投票權的股份(庫存股份等)	(持作庫存 股份的股份) 普通股 4,109,500	—	—
附有全部投票權的股份(其他)	普通股 101,909,400	1,019,094	(附註)1
少於一個單位的股份	普通股 54,756	—	(附註)1, 2
已發行股份總數	106,073,656	—	—
全體股東的投票權總數	—	1,019,094	—

- (附註) 1. 「附有全部投票權的股份(其他)」及「少於一個單位的股份」兩欄內的股份數目分別包括以Japan Securities Depository Center, Inc.名義持有的2,700股股份及84股股份。
2. 「少於一個單位的股份」一欄的普通股包括本公司持有的3股庫存股份。



## (ii) 庫存股份

於2016年8月31日

持有人姓名或商號	持有人地址	以本身名義持有的股份數目(股)	以其他人士或商號名義持有的股份數目(股)	所持股份總數(股)	佔已發行股份總數的百分比(%)
(持作庫存股份的股份)迅銷有限公司	山口縣 山口市 佐山717-1	4,109,500	—	4,109,500	3.87
總計	—	4,109,500	—	4,109,500	3.87

## (9) 購股權計劃

本公司已根據日本公司法制訂購股權計劃，以授出認購新股份的權利。

## 第一批甲(A)類股份認購權

決議案日期	2010年10月8日
承授人類別及人數(人)	本公司僱員 7 本集團附屬公司僱員 3
行使股份認購權後將予發行的股份類型	如(2)股份認購權所述。
股份數目(股)	同上
行使股份認購權時將予支付的金額(日圓)	同上
股份認購權行使期	同上
行使股份認購權的條件	同上
有關轉讓股份認購權的事宜	同上
有關替代付款的事宜	—
有關就重組而發行股份認購權的事宜	同上

## 第一批乙(B)類股份認購權

決議案日期	2010年10月8日
承授人類別及人數(人)	本公司僱員 266 本集團附屬公司僱員 413
行使股份認購權後將予發行的股份類型	如(2)股份認購權所述。
股份數目(股)	同上
行使股份認購權時將予支付的金額(日圓)	同上
股份認購權行使期	同上
行使股份認購權的條件	同上
有關轉讓股份認購權的事宜	同上
有關替代付款的事宜	—
有關就重組而發行股份認購權的事宜	同上

第二批甲(A)類股份認購權

決議案日期	2011年10月12日	
承授人類別及人數(人)	本公司僱員	14
	本集團附屬公司僱員	4
行使股份認購權後將予發行的股份類型	如(2)股份認購權所述。	
股份數目(股)	同上	
行使股份認購權時將予支付的金額(日圓)	同上	
股份認購權行使期	同上	
行使股份認購權的條件	同上	
有關轉讓股份認購權的事宜	同上	
有關替代付款的事宜	—	
有關就重組而發行股份認購權的事宜	同上	

第二批乙(B)類股份認購權

決議案日期	2011年10月12日	
承授人類別及人數(人)	本公司僱員	139
	本集團附屬公司僱員	584
行使股份認購權後將予發行的股份類型	如(2)股份認購權所述。	
股份數目(股)	同上	
行使股份認購權時將予支付的金額(日圓)	同上	
股份認購權行使期	同上	
行使股份認購權的條件	同上	
有關轉讓股份認購權的事宜	同上	
有關替代付款的事宜	—	
有關就重組而發行股份認購權的事宜	同上	

第三批甲(A)類股份認購權

決議案日期	2012年10月11日	
承授人類別及人數(人)	本公司僱員	18
	本集團附屬公司僱員	8
行使股份認購權後將予發行的股份類型	如(2)股份認購權所述。	
股份數目(股)	同上	
行使股份認購權時將予支付的金額(日圓)	同上	
股份認購權行使期	同上	
行使股份認購權的條件	同上	
有關轉讓股份認購權的事宜	同上	
有關替代付款的事宜	—	
有關就重組而發行股份認購權的事宜	同上	

第三批乙(B)類股份認購權

決議案日期	2012年10月11日	
承授人類別及人數(人)	本公司僱員	136
	本集團附屬公司僱員	615
行使股份認購權後將予發行的股份類型	如(2)股份認購權所述。	
股份數目(股)	同上	
行使股份認購權時將予支付的金額(日圓)	同上	
股份認購權行使期	同上	
行使股份認購權的條件	同上	
有關轉讓股份認購權的事宜	同上	
有關替代付款的事宜	—	
有關就重組而發行股份認購權的事宜	同上	

第四批甲(A)類股份認購權

決議案日期	2013年10月10日	
承授人類別及人數(人)	本公司僱員	19
	本集團附屬公司僱員	11
行使股份認購權後將予發行的股份類型	如(2)股份認購權所述。	
股份數目(股)	同上	
行使股份認購權時將予支付的金額(日圓)	同上	
股份認購權行使期	同上	
行使股份認購權的條件	同上	
有關轉讓股份認購權的事宜	同上	
有關替代付款的事宜	—	
有關就重組而發行股份認購權的事宜	同上	

第四批乙(B)類股份認購權

決議案日期	2013年10月10日	
承授人類別及人數(人)	本公司僱員	180
	本集團附屬公司僱員	706
行使股份認購權後將予發行的股份類型	如(2)股份認購權所述。	
股份數目(股)	同上	
行使股份認購權時將予支付的金額(日圓)	同上	
股份認購權行使期	同上	
行使股份認購權的條件	同上	
有關轉讓股份認購權的事宜	同上	
有關替代付款的事宜	—	
有關就重組而發行股份認購權的事宜	同上	

第五批甲(A)類股份認購權

決議案日期	2014年10月9日	
承授人類別及人數(人)	本公司僱員	36
	本集團附屬公司僱員	16
行使股份認購權後將予發行的股份類型	如(2)股份認購權所述。	
股份數目(股)	同上	
行使股份認購權時將予支付的金額(日圓)	同上	
股份認購權行使期	同上	
行使股份認購權的條件	同上	
有關轉讓股份認購權的事宜	同上	
有關替代付款的事宜	—	
有關就重組而發行股份認購權的事宜	同上	

第五批乙(B)類股份認購權

決議案日期	2014年10月9日	
承授人類別及人數(人)	本公司僱員	223
	本集團附屬公司僱員	785
行使股份認購權後將予發行的股份類型	如(2)股份認購權所述。	
股份數目(股)	同上	
行使股份認購權時將予支付的金額(日圓)	同上	
股份認購權行使期	同上	
行使股份認購權的條件	同上	
有關轉讓股份認購權的事宜	同上	
有關替代付款的事宜	—	
有關就重組而發行股份認購權的事宜	同上	

第六批甲(A)類股份認購權

決議案日期	2015年10月8日	
承授人類別及人數(人)	本公司僱員	15
	本集團附屬公司僱員	19
行使股份認購權後將予發行的股份類型	如(2)股份認購權所述。	
股份數目(股)	同上	
行使股份認購權時將予支付的金額(日圓)	同上	
股份認購權行使期	同上	
行使股份認購權的條件	同上	
有關轉讓股份認購權的事宜	同上	
有關替代付款的事宜	—	
有關就重組而發行股份認購權的事宜	同上	

第六批乙(B)類股份認購權

決議案日期	2015年10月8日	
承授人類別及人數(人)	本公司僱員	274
	本集團附屬公司僱員	921
行使股份認購權後將予發行的股份類型	如(2)股份認購權所述。	
股份數目(股)	同上	
行使股份認購權時將予支付的金額(日圓)	同上	
股份認購權行使期	同上	
行使股份認購權的條件	同上	
有關轉讓股份認購權的事宜	同上	
有關替代付款的事宜	—	
有關就重組而發行股份認購權的事宜	同上	

第六批丙(C)類股份認購權

決議案日期	2015年10月8日	
承授人類別及人數(人)	本公司僱員	26
行使股份認購權後將予發行的股份類型	如(2)股份認購權所述。	
股份數目(股)	同上	
行使股份認購權時將予支付的金額(日圓)	同上	
股份認購權行使期	同上	
行使股份認購權的條件	同上	
有關轉讓股份認購權的事宜	同上	
有關替代付款的事宜	—	
有關就重組而發行股份認購權的事宜	同上	

第七批甲(A)類股份認購權

決議案日期	2016年10月13日
承授人類別及人數(人)	本公司僱員 16 本集團附屬公司僱員 23
行使股份認購權後將予發行的股份類型	普通股
股份數目(股)	2,821股
行使股份認購權時將予支付的金額(日圓)	分配股份數目乘以所有將透過行使股份認購權取得的股份的每股行使價一日圓。
股份認購權行使期	由2019年11月11日 至2026年11月10日
行使股份認購權的條件	倘股份認購權持有人放棄認購股份的權利，則該等股份認購權將告失效，且不得行使。
有關轉讓股份認購權的事宜	任何透過轉讓而收購的股份認購權須經董事會以決議案授權批准。
有關替代付款的事宜	—
有關就重組而發行股份認購權的事宜	(附註)

(附註) 於本公司進行任何重組(包括合併(僅限於本公司於合併後不再存續的情況)、納入公司分拆或分拆後成立新公司(就兩者而言，僅限於本公司為因公司分拆而產生的實體的情況)，或交換或轉讓股份(就兩者而言，僅限於本公司成為全資附屬公司的情况)，統稱為「重組」)時，緊接有關重組的生效日期前持有現有股份認購權(以下稱為「尚未行使股份認購權」)的人士將於各適用情況下，獲發行股份認購權以認購按日本公司法第236(1)viii條的規定因上述事件而產生的公司(以下稱為「因重組而產生的公司」)的股份。在該情況下，任何尚未行使股份認購權將告失效，而因重組而產生的公司須發行新股份認購權；然而，前提為規定因重組而產生的公司須發行股份認購權的條款及條件如有訂明下述事項，則須載入任何納入合併協議、新合併協議、納入公司分拆協議、分拆後成立新公司的計劃、股份交換協議或股份轉讓計劃。

1. 因重組而產生的公司將予發行的股份認購權數目：  
各尚未行使股份認購權持有人將獲發行相同數目的股份認購權。
2. 股份認購權所涉及因重組而產生的公司的股份類型：  
因重組而產生的公司的普通股。
3. 股份認購權所涉及因重組而產生的公司的股份數目：  
訂明重組條件等的計劃書須載有一份列明上述股份認購權所涉及股份類型及數目的最終陳述。
4. 將於行使股份認購權後納入的物業價值：  
將於行使已發行股份認購權後納入的物業價值為將下文所規定重組後的行使價乘以上文第3項所述股份認購權所涉及因重組而產生的公司的最終股份數目所得的金額。因重組而產生的公司因行使每份已發行股份認購權而可予發行的股份於重組後的行使價將為每股一日圓。
5. 可行使股份認購權的期間：  
自上文規定可行使股份認購權期間的首日或重組生效當日(以較晚者為準)起，直至上文規定可行使股份認購權期間的最後一日止的期間。
6. 有關因行使股份認購權而發行股份所導致資本及資本儲備增加的事宜：  
有待釐定，以與標的股份認購權的適用條件貫徹一致。
7. 透過轉讓而收購股份認購權的限制：  
任何透過轉讓而收購的股份認購權須經因重組而產生的公司的董事會以決議案授權批准。
8. 收購股份認購權的條款及條件：  
有待釐定，以與標的股份認購權的適用條件貫徹一致。
9. 行使股份認購權的條件：  
有待釐定，以與標的股份認購權的適用條件貫徹一致。

第七批乙(B)類股份認購權

決議案日期	2016年10月13日
承授人類別及人數(人)	本公司僱員 339 本集團附屬公司僱員 1,096
行使股份認購權後將予發行的股份類型	普通股
股份數目(股)	31,726股
行使股份認購權時將予支付的金額(日圓)	分配股份數目乘以所有將透過行使股份認購權取得的股份的每股行使價一日圓。
股份認購權行使期	由2016年12月11日 至2026年11月10日
行使股份認購權的條件	倘股份認購權持有人放棄認購股份的權利，則該等股份認購權將告失效，且不得行使。
有關轉讓股份認購權的事宜	任何透過轉讓而收購的股份認購權須經董事會以決議案授權批准。
有關替代付款的事宜	—
有關就重組而發行股份認購權的事宜	(附註)

(附註) 於本公司進行任何重組(包括合併(僅限於本公司於合併後不再存續的情況)、納入公司分拆或分拆後成立新公司(就兩者而言，僅限於本公司為因公司分拆而產生的實體的情況)，或交換或轉讓股份(就兩者而言，僅限於本公司成為全資附屬公司的情况)，統稱為「重組」)時，緊接有關重組的生效日期前持有現有股份認購權(以下稱為「尚未行使股份認購權」)的人士將於各適用情況下，獲發行股份認購權以認購按日本公司法第236(1)viii條的規定因上述事件而產生的公司(以下稱為「因重組而產生的公司」)的股份。在該情況下，任何尚未行使股份認購權將告失效，而因重組而產生的公司須發行新股份認購權；然而，前提為規定因重組而產生的公司須發行股份認購權的條款及條件如有訂明下述事項，則須載入任何納入合併協議、新合併協議、納入公司分拆協議、分拆後成立新公司的計劃、股份交換協議或股份轉讓計劃。

1. 因重組而產生的公司將予發行的股份認購權數目：  
各尚未行使股份認購權持有人將獲發行相同數目的股份認購權。
2. 股份認購權所涉及因重組而產生的公司的股份類型：  
因重組而產生的公司的普通股。
3. 股份認購權所涉及因重組而產生的公司的股份數目：  
訂明重組條件等的計劃書須載有一份列明上述股份認購權所涉及股份類型及數目的最終陳述。
4. 將於行使股份認購權後納入的物業價值：  
將於行使已發行股份認購權後納入的物業價值為將下文所規定重組後的行使價乘以上文第3項所述股份認購權所涉及因重組而產生的公司的最終股份數目所得的金額。因重組而產生的公司因行使每份已發行股份認購權而可予發行的股份於重組後的行使價將為每股一日圓。
5. 可行使股份認購權的期間：  
自上文規定可行使股份認購權期間的首日或重組生效當日(以較晚者為準)起，直至上文規定可行使股份認購權期間的最後一日止的期間。
6. 有關因行使股份認購權而發行股份所導致資本及資本儲備增加的事宜：  
有待釐定，以與標的股份認購權的適用條件貫徹一致。
7. 透過轉讓而收購股份認購權的限制：  
任何透過轉讓而收購的股份認購權須經因重組而產生的公司的董事會以決議案授權批准。
8. 收購股份認購權的條款及條件：  
有待釐定，以與標的股份認購權的適用條件貫徹一致。
9. 行使股份認購權的條件：  
有待釐定，以與標的股份認購權的適用條件貫徹一致。

第七批丙(C)類股份認購權

決議案日期	2016年10月13日
承授人類別及人數(人)	本公司僱員 30
行使股份認購權後將予發行的股份類型	普通股
股份數目(股)	5,205股
行使股份認購權時將予支付的金額(日圓)	分配股份數目乘以所有將透過行使股份認購權取得的股份的每股行使價一日圓。
股份認購權行使期	2019年11月11日
行使股份認購權的條件	倘股份認購權持有人放棄認購股份的權利，則該等股份認購權將告失效，且不得行使。
有關轉讓股份認購權的事宜	任何透過轉讓而收購的股份認購權須經董事會以決議案授權批准。
有關替代付款的事宜	—
有關就重組而發行股份認購權的事宜	(附註)

(附註) 於本公司進行任何重組(包括合併(僅限於本公司於合併後不再存續的情況)、納入公司分拆或分拆後成立新公司(就兩者而言，僅限於本公司為因公司分拆而產生的實體的情況)，或交換或轉讓股份(就兩者而言，僅限於本公司成為全資附屬公司的情况)，統稱為「重組」)時，緊接有關重組的生效日期前持有現有股份認購權(以下稱為「尚未行使股份認購權」)的人士將於各適用情況下，獲發行股份認購權以認購按日本公司法第236(1)viii條的規定因上述事件而產生的公司(以下稱為「因重組而產生的公司」)的股份。在該情況下，任何尚未行使股份認購權將告失效，而因重組而產生的公司須發行新股份認購權；然而，前提為規定因重組而產生的公司須發行股份認購權的條款及條件如有訂明下述事項，則須載入任何納入合併協議、新合併協議、納入公司分拆協議、分拆後成立新公司的計劃、股份交換協議或股份轉讓計劃。

1. 因重組而產生的公司將予發行的股份認購權數目：  
各尚未行使股份認購權持有人將獲發行相同數目的股份認購權。
2. 股份認購權所涉及因重組而產生的公司的股份類型：  
因重組而產生的公司的普通股。
3. 股份認購權所涉及因重組而產生的公司的股份數目：  
訂明重組條件等的計劃書須載有一份列明上述股份認購權所涉及股份類型及數目的最終陳述。
4. 將於行使股份認購權後納入的物業價值：  
將於行使已發行股份認購權後納入的物業價值為將下文所規定重組後的行使價乘以上文第3項所述股份認購權所涉及因重組而產生的公司的最終股份數目所得的金額。因重組而產生的公司因行使每份已發行股份認購權而可予發行的股份於重組後的行使價將為每股一日圓。
5. 可行使股份認購權的期間：  
自上文規定可行使股份認購權或重組生效當日(以較晚者為準)。
6. 有關因行使股份認購權而發行股份所導致資本及資本儲備增加的事宜：  
有待釐定，以與標的股份認購權的適用條件貫徹一致。
7. 透過轉讓而收購股份認購權的限制：  
任何透過轉讓而收購的股份認購權須經因重組而產生的公司的董事會以決議案授權批准。
8. 收購股份認購權的條款及條件：  
有待釐定，以與標的股份認購權的適用條件貫徹一致。
9. 行使股份認購權的條件：  
有待釐定，以與標的股份認購權的適用條件貫徹一致。



## 2. 庫存股份資料

股份類型 根據日本公司法第155-7條購回的普通股

(1) 股東大會批准的購買  
不適用。

(2) 董事會批准的購買  
不適用。

(3) 並非根據股東大會或董事會決議案的事項詳情  
根據日本公司法第192-1條購買少於一個單位的股份。

類別	股份數目 (股)	已付總額 (千日圓)
截至2016年8月31日止財政年度已購買的庫存股份	149	6,428
於本年度購買的庫存股份	—	—

(附註) 本年度已購買的庫存股份並不包括於2016年11月1日至本報告提交日期之間購買少於一個單位的股份。

### (4) 已購買的庫存股份狀況

類別	截至2016年8月31日止財政年度		本年度	
	股份數目 (股)	出售總值 (千日圓)	股份數目 (股)	出售總值 (千日圓)
認購人獲邀約購買的庫存股份	—	—	—	—
購買後註銷的庫存股份	—	—	—	—
因合併、股份交換或公司分拆 而轉讓的庫存股份	—	—	—	—
其他	18,901	72,435	3,099	11,789
所持庫存股份數目	4,109,503	—	4,106,404	—

(附註) 截至2016年8月31日止年度的數字分類反映行使18,901份股份認購權，股份出售價值為72,435千日圓。本年度的數字分類反映行使股份認購權，並不包括於2016年11月1日至本報告提交日期之間購買少於一個單位的股份。

### 3. 股息政策

向股東分派溢利為本公司其中一項最重要的考慮。我們的基本政策為持續提升盈利，並根據表現作出持續而合適的溢利分派。我們的政策是經計及擴展業務及增加收益所需資金後，派付可反映業務表現的股息，同時確保本集團的財務狀況維持穩健。

本集團有關自盈餘派付股息的基本政策為每年派息兩次，分別為中期股息及年末股息。除非法律及法規另有規定，否則，此等股息由董事會決定。

根據上文概述的政策及截至2016年8月31日止綜合財政年度的盈利，我們決定派付年末股息每股165日圓。連同中期股息每股185日圓，本財政年度的全年股息總額為350日圓。我們擬將保留溢利及自由現金流量有效運用於併購投資、財務投資及貸款，以鞏固本集團旗下公司的營運基礎。

根據日本公司法第454-5條派付中期股息乃本公司的公司章程規定。

本公司第55個財政年度股息如下：

決議案日期	股息總額 (百萬日圓)	每股股息 (日圓)
2016年4月7日的董事會決議案	18,861	185
2016年11月4日的董事會決議案	16,824	165

### 4. 股價趨勢

#### (1) 過往5個財政年度的股價高位／低位

期間	第51個年度	第52個年度	第53個年度	第54個年度	第55個年度
會計期間	截至2012年 8月31日止年度	截至2013年 8月31日止年度	截至2014年 8月31日止年度	截至2015年 8月31日止年度	截至2016年 8月31日止年度
高位(日圓)	19,150	44,400	45,350	61,970	50,700
低位(日圓)	11,950	15,810	30,350	32,460	25,305

(附註) 股價高位／低位數據來自東京證券交易所主板。

#### (2) 過往6個月的股價高位／低位(每月)

月份	2016年3月	4月	5月	6月	7月	8月
高位(日圓)	37,050	35,940	29,995	30,500	35,000	38,250
低位(日圓)	30,910	26,320	27,355	26,120	25,305	33,110

(附註) 股價高位／低位數據來自東京證券交易所主板。

### 5. 本公司遵守規則第19B.21條

香港聯交所批准我們在若干條件下，豁免遵守香港上市規則第19B.21條有關於購回股份時註銷香港預託證券的若干規定。於2016年8月31日止年度，本公司已遵守相關條件。

## 董事會

男性：10名 女性：1名（職員中9.1%為女性）

職位	職責	姓名	出生日期	簡歷	任期	持股數目 (千股)
代表董事、 董事長及總裁	行政總裁	柳井正	1949年 2月7日出生	1972年8月 加入迅銷有限公司 1972年9月 迅銷有限公司董事 1973年8月 迅銷有限公司執行董事總經理 1984年9月 迅銷有限公司總裁兼行政總裁 2001年6月 Softbank Corp.現稱SOFTBANK GROUP CORP.)外部董事(現任) 2002年11月 迅銷有限公司代表董事兼董事長 2005年9月 迅銷有限公司董事長、總裁兼行政總裁 (現任) 2005年11月 UNIQLO CO., LTD.董事長、總裁兼行政總裁 (現任) 2008年9月 GOV RETAILING CO., LTD.(現稱G.U. CO., LTD.)董事兼董事長(現任) 2009年6月 Nippon Venture Capital Co., Ltd.外部董事 (現任) 2011年11月 LINK THEORY JAPAN CO., LTD.董事(現任)	附註3	22,987

職位	職責	姓名	出生日期	簡歷		任期	持股數目 (千股)
董事		半林亨	1937年 1月7日出生	1959年4月 2000年10月 2003年4月 2004年6月 2005年11月 2007年6月 2009年4月 2011年6月 2015年6月	加入日綿實業株式會社 (現稱雙日株式會社) Nichimen Corporation (現稱雙日株式會社) 總裁 Sojitz Holdings Corporation (現稱雙日株式會社)主席兼代表董事 UNITIKA LTD.外部核數師 迅銷有限公司外部董事(現任) 前田建設工業株式會社外部董事(現任) 日本國際貿易促進協會顧問(現任) 株式會社大京外部董事(現任) UNITIKA LTD.外部董事(現任)	附註3	—
董事		服部暢達	1957年 12月25日出生	1981年4月 1989年6月 1998年11月 2003年10月 2005年6月 2005年11月 2006年10月 2009年4月 2015年3月 2015年6月 2016年7月	加入日產自動車株式會社 加入Goldman Sachs and Company紐約總部 Goldman Sachs and Company紐約總部及 Goldman Sachs Japan Co., Ltd.併購諮詢部 董事總經理 一橋大學國際企業策略研究生院客席助理 教授 Miraca Holdings Inc.外部董事 迅銷有限公司外部董事(現任) 一橋大學國際企業策略研究生院客席教授 早稻田大學金融、會計及法律研究生院 客席教授(現任) Frontier Management Inc.外部核數師 (現任) Hakuhodo DY Holdings Inc.外部董事(現任) 工商管理慶應義塾大學研究生院特聘教授 的研究生院(現任)	附註3	—

職位	職責	姓名	出生日期	簡歷		任期	持股數目 (千股)
董事		村山徹	1954年 6月11日出生	1980年4月 2003年4月 2007年9月 2007年11月 2008年4月 2009年9月 2010年4月 2011年10月 2013年1月 2015年4月 2016年6月	加入Arthur Andersen & Co. (現稱Accenture Japan Ltd.) Accenture Japan Ltd.代表董事兼總裁 Accenture Japan Ltd.董事兼主席 迅銷有限公司外部董事(現任) 早稻田大學綜合研究機構客席教授 Accenture Japan Ltd.企業顧問 早稻田大學科學及工程系教授 Microsoft Japan Co., Ltd.顧問 株式會社村山事務所總裁(現任) 早稻田大學科學及工程系客席教授(現任) Meiji Holdings Co., Ltd.外部董事(現任)	附註3	0
董事		新宅正明	1954年 9月10日出生	1978年4月 1991年12月 2000年8月 2001年1月 2008年4月 2008年6月 2009年5月 2009年11月 2011年7月 2015年12月	加入IBM Japan, Ltd. 加入Oracle Corporation Japan Oracle Corporation Japan總裁兼行政總裁 Oracle Corporation執行副總裁 Special Olympics Nippon(現稱Special Olympics Nippon Foundation)副主席(現任) Oracle Corporation Japan主席 NTT DOCOMO, INC.顧問委員會成員(現任) 迅銷有限公司外部董事(現任) COOKPAD Inc.外部董事(現任) Works Applications CO., LTD.外部董事 (現任)	附註3	—

職位	職責	姓名	出生日期	簡歷		任期	持股數目 (千股)
董事		名和高司	1957年 6月8日出生	1980年4月 1991年4月 2010年6月  2010年6月 2010年9月 2011年6月  2012年9月 2012年11月 2014年6月 2015年6月	加入三菱商事株式會社 加入McKinsey & Company 一橋大學國際企業策略研究生院教授 (現任) Genesys Partners總裁(現任) Boston Consulting Group高級顧問(現任) NEC Capital Solutions Limited外部董事 (現任) Next Smart Lean Co., Ltd.總裁(現任) 迅銷有限公司外部董事(現任) DENSO CORPORATION外部董事(現任) Ajinomoto Co., Inc.外部董事(現任)	附註3	—
常任法定核數師		田中明	1942年 6月26日出生	1966年4月  1972年9月  1993年3月  1997年4月  2003年8月 2003年11月 2005年11月 2006年3月 2006年11月 2011年4月	加入大成火災海上保險株式會社(現稱 Sompo Japan Nipponkoa Insurance Inc.) 加入McDonald's Co. (Japan), Ltd. (現稱 McDonald's Holdings Company (Japan), Ltd.) McDonald's Co. (Japan), Ltd. (現稱 McDonald's Holdings Company (Japan), Ltd.) 董事 McDonald's Co. (Japan), Ltd. (現稱 McDonald's Holdings Company (Japan), Ltd.) 副總裁兼董事 迅銷有限公司顧問 迅銷有限公司董事總經理 UNIQLO CO., LTD.高級副總裁 迅銷有限公司高級副總裁 迅銷有限公司常任法定核數師(現任) 迅銷醫療保險機構代表董事(現任)	附註4	3

職位	職責	姓名	出生日期	簡歷		任期	持股數目 (千股)
常任法定核數師		新庄正明	1956年 1月28日出生	1983年4月 1994年2月 1998年9月 2005年9月 2008年1月 2009年3月 2009年9月  2011年3月 2011年4月 2012年11月	加入ASAHIPEN CORPORATION 加入迅銷有限公司 迅銷有限公司受委託營運人員行政經理 迅銷有限公司集團審核部總經理 Onezone Corp (現稱G.U. CO., LTD.)董事 迅銷有限公司企業行政部總經理 GOV Retailing Co., Ltd. (現稱G.U. CO., LTD.) 法定核數師 迅銷有限公司企業規劃及管理部總經理 迅銷(中國)商貿有限公司核數師(現任) 迅銷有限公司常任法定核數師(現任)	附註5	0
核數師		安本隆晴	1954年 3月10日出生	1978年11月  1982年8月 1992年4月 1993年11月 2001年8月 2003年6月  2005年11月 2007年4月 2010年6月	加入監查法人朝日會計社 (現稱KPMG AZSA LLC) 註冊為日本公認會計士協會成員 安本公認會計士稅理士事務所總裁(現任) 迅銷有限公司外部法定核數師(現任) ASKUL Corporation外部法定核數師(現任) LINK INTERNATIONAL CO., LTD. (現稱LINK THEORY JAPAN CO., LTD.)法定核數師 (現任) UNIQLO CO., LTD.外部法定核數師(現任) 中央大學國際會計研究生院客席教授 UBIC, Inc.外部法定核數師(現任)	附註5	4

職位	職責	姓名	出生日期	簡歷		任期	持股數目 (千股)
核數師		渡邊顯	1947年 2月16日出生	1991年5月 1998年4月 2006年6月 2006年11月 2007年6月 2010年4月 2011年12月 2013年3月 2014年10月 2015年10月	法務省法制審議會主席 山一證券株式會社法律責任 判定委員會主席 JAPAN PILE CORPORATION非執行董事 迅銷有限公司外部法定核數師(現任) 前田建設工業株式會社外部董事(現任) MS&AD Insurance Group Holdings, Inc. 外部董事(現任) Olympus Corp.核數師, 責任調查委員會 主席 DUNLOP SPORTS CO. LTD.外部董事(現任) KADOKAWA DWANGO CORPORATION (現稱KADOKAWA CORPORATION) 外部法定核數師(現任) AISA PILE CORPORATION非執行董事(現任)	附註4	—
核數師		金子圭子	1967年 11月11日出生	1991年4月 1999年4月 1999年4月 2007年1月 2007年4月 2012年11月 2012年11月 2013年6月	加入三菱商事株式會社 註冊為日本辯護士(律師)聯合會成員 加入Anderson, Mori & Tomotsune (AM&T) 律師事務所 AM&T合夥人(現任) 東京大學法學研究生院客席副教授 迅銷有限公司外部法定核數師(現任) UNIQLO CO., LTD.外部法定核數師(現任) 株式會社朝日新聞社外部法定核數師 (現任)	附註5	—
總計							22,994

- (附註) 1. 董事半林亨、服部暢達、村山徹、新宅正明及名和高司均為公司法第2條第15段所規定的外部董事。
2. 安本隆晴、渡邊顯及金子圭子均為公司法第2條第16段所規定的外部法定核數師。
3. 自2016年11月24日普通股東大會結束起計為期1年。
4. 自2014年11月20日普通股東大會結束起計為期4年。
5. 自2016年11月24日普通股東大會結束起計為期4年。



## 企業管治報告

### 1. 企業管治常規

#### (1) 企業管治的基本理念

為成為世界第一的數碼服飾零售商，本公司融入社會及順應時勢，且基於了解我們需要承擔社會責任，故本公司一直致力提升其企業管治水平，以提高董事會的獨立性及加強監察董事會的力度，同時達致高效及透明的管理。

#### (2) 公司架構及內部監控制度詳情

##### (i) 公司架構詳情

本公司的企業管治制度乃由董事會、公司核數師委員會及多個委員會組成。本公司設有委託營運人員的制度(董事會將部分管理權限下放)，以分開管理層的決策及執行職能，此制度為加強本公司企業管治制度的一個重要元素。此外，管理委員會每週舉行會議(週一會議)，以研究董事會委派的工作，迅速修訂管理策略及規劃。

此外，為提高董事會的獨立性及加強監察職能，六名董事的其中五名為外部董事，並由行政總裁擔任董事會主席。外部董事在企業管理方面擁有豐富知識和經驗。作為本公司就有關管理層及營運表現的主要決策機關，董事會至少每月舉行一次會議，以商討及決定重要的管理事宜。全體外部董事均積極參與董事會的討論，並發表無保留意見。

五名公司核數師委員會成員的其中三名為外部法定核數師。公司核數師委員會由常任法定核數師擔任主席。外部核數師為完全獨立，並有足夠擔任律師及執業會計師的知識和經驗。外部核數師及其他核數師透過參與董事會的工作，可全面了解董事會的決策過程，藉以履行其監督責任。另外，其透過與董事、其他行政人員、其他僱員、及附屬公司的核數師進行定期對話，以監督董事履行其行政職務的表現。核數師委員會至少每月舉行一次會議，以就核數政策及規劃作出決策。核數師委員會舉行季度會議，以獲取會計核數師的簡報及報告。

各委員會配合董事會的工作。外部董事及外部核數師亦擔任此等委員會的成員。委員會的職務及活動列示如下。

##### 人力資源委員會

人力資源委員會負責討論迅銷集團的重大組織變動及調整人力資源制度，並向董事會提出意見及建議。人力資源委員會由外部董事擔任主席，成員包括代表董事、外部專家、外部董事及外部法定核數師。委員會於第55個財政年度曾舉行4次會議。

##### 企業社會責任委員會

企業社會責任委員會討論及決定本公司企業社會責任政策(其涵蓋環保、社會公益、合規及多元化發展等事宜)的方向，並編製及刊發企業社會責任報告。企業社會責任委員會由企業社會責任部門的主管擔任主席，成員包括外部專家、外部法定核數師及行政人員。委員會於第55個財政年度曾舉行1次會議。

##### 披露委員會

披露委員會由負責向東京證券交易所(東交所)披露資料的行政人員領導，委員會負責透過「提供及時、準確、公正及易於理解的資料披露」的目的，提高本公司管理透明度。委員會負責決定就其認為可能對股東及投資者的投資決定構成重大影響的事宜向東交所作出自願性披露的時間及內容。委員會於第55個財政年度曾舉行18次會議。

##### 資訊技術投資委員會

資訊技術投資委員會的職能為在執行層面商議及決定資訊技術投資政策，以優化資訊系統的資源分配及推進本公司業務。此外，委員會制訂資訊技術投資預算及報告，並參與外部專業機構研究個別業務的合適性及投資回報。委員會於第55個財政年度曾舉行11次會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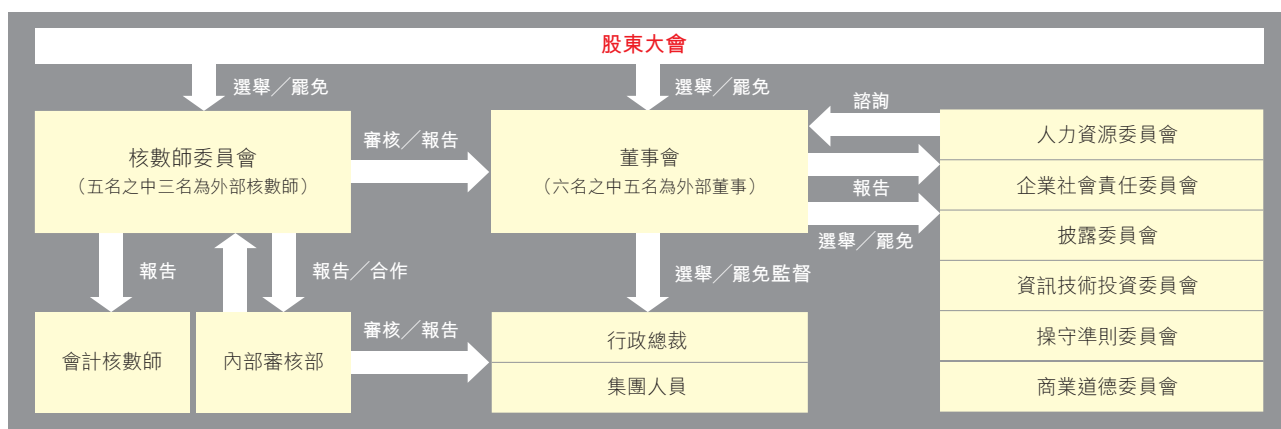
##### 操守準則委員會

操守準則委員會負責商討及處理違反迅銷操守準則的行為，並就熱線的運作提供意見及確保本公司行政人員及僱員全面了解迅銷操守準則的規定。委員會由一般行政部門的主管擔任主席，成員包括核數師、顧問及律師。委員會於第55個財政年度曾舉行10次會議。

### 商業道德委員會

此委員會旨在確保本集團不會利用其優越地位向供應商公司(生產工廠及供應商等)施加不當壓力。委員會根據外部機構對營商環境及供應商進行的調查，向涉及部門提出意見及建議。委員會由企業社會責任部門的主管擔任主席，成員包括核數師、顧問及律師。委員會於第55個財政年度曾舉行12次會議。

下圖為本公司的企業管治制度。



(ii) 內部監控制度

本公司致力透過建立嚴格遵守本集團政策及規則(包括本集團的管理原則、Fast Retailing Way(迅銷之路)及迅銷集團操守準則)的內部監控制度，涵蓋整個迅銷集團，確保其業務營運合法、公平及高效。

A. 確保董事遵照法律及法規以及公司章程執行職務的框架

1. 迅銷集團旗下所有成員公司的董事及行政人員(董事)均忠實遵守本集團管理原則、迅銷之路、迅銷操守準則以及其他公司內部規則及規例，同時推動本集團上下嚴格遵守企業道德與規章。董事亦定期檢討本公司的規則及原則，並在必要時作出修訂以反映社會及公司業務活動變動，確保該等規則及原則以及迅銷操守準則的運作行之有效。
2. 本公司委任負責監察法律部的營運人員或法律部主管擔任合規人員，以設立適用於本公司及本集團的合規框架，並解決任何有關合規的問題。
3. 本公司委任外部董事加入董事會，從而提高高級管理層決策的公平性及透明度。本公司或本集團附屬公司的法定核數師可出席其負責審核的公司的董事會會議，以及時表達意見。本公司或本集團附屬公司的董事可委聘外部律師及執業會計師等，以避免違反法例的可能性及採取預防措施。倘本公司或本集團附屬公司的董事發現另一名董事進行違法行動，彼等須立即向法定核數師、總裁及合規人員報告有關事宜。

B. 確保僱員遵照法律及法規以及公司章程執行職務的框架

1. 本公司及本集團附屬公司的董事負責制定框架確保本集團所有僱員遵守管理原則、迅銷之路、迅銷操守準則及其他公司內部規則。彼等亦須負責培訓僱員的合規意識。
2. 本公司設有監察迅銷集團內部監控制度的內部審核部以及監察合規事宜的法律部。
3. 倘本公司或本集團附屬公司的董事發現違法或違規行為，彼等須立即向其他董事報告有關事宜。任何嚴重違法事宜須立即向法定核數師、總裁及合規人員報告。
4. 本公司已設立內部報告制度(熱線)，以供本公司或本集團附屬公司的董事及僱員報告違法行動或違規行為。
5. 操守準則委員會(成員包括律師及執業會計師等外部專家)定期檢討維持合規情況及熱線的運作，並作出必要改進。倘本公司或本集團附屬公司的董事發現熱線運作方面出現問題，彼等應向操守準則委員會表達意見，並要求作出改善。

C. 迅銷集團董事執行職務所涉及的數據存儲及管理

根據法律、公司章程以及董事會及本公司的文件管理及機密資料規例及指引規定，下列有關本公司及本集團附屬公司的董事職務的文件均予保留，作為決策過程及執行業務過程的證明。於法律規定的儲存期內，該等文件會妥善儲存及管理，以便索取或查閱。

- 股東週年大會會議記錄及相關文件
- 董事會會議記錄及相關文件
- 董事舉行的重大會議的會議記錄及相關文件
- 其他主要僱員舉行的會議的會議記錄及相關文件

D. 迅銷集團的損失風險管理

1. 本公司定期分析有關本公司及本集團附屬公司的風險，以確認可直接或間接導致本公司或迅銷集團蒙受財務損失、業務中斷或停止、品牌形象受損或公信力受損的風險，並管理任何有關風險。
2. 倘出現不可預見的情況，則須成立由總裁或總裁委任的董事領導的專案小組，以防止損失增加及將損害減至最低。為更迅速應對問題，專案小組主管可成立由律師及執業會計師等成員組成的外部顧問團隊。

- E. 確保董事有效執行職務
1. 為確保本公司及本集團附屬公司的董事有效執行職務，本公司每月定期舉行董事會(包括若干外部董事)會議，並在必要時舉行特別會議。擁有自身董事會的本集團附屬公司亦須根據法律規定舉行董事會會議。
  2. 有關本公司及本集團管理政策及管理策略的重要事宜須事先於由總裁主持的每週管理層會議(週一會議)中討論，並經審慎商議後作出決定。
  3. 董事會所作的決策須由董事會指定的營運人員有效妥善執行。
- F. 確保迅銷集團財務報告的可靠性
1. 本公司已設立制度，確保本公司及迅銷集團附屬公司的活動的財務報告的可靠性以及收購、持有及出售資產的合適性，而此等活動均經緊密監察。本公司亦已成立披露委員會，確保本公司及集團附屬公司及時且適當地披露資料。
- G. 確保由本公司及迅銷集團附屬公司組成的企業集團恰當經營業務
1. 為確保迅銷集團成員公司均恰當經營業務，本集團所有成員公司均須遵守管理原則、迅銷之路及迅銷操守準則。該等原則亦構成本集團個別受委託成員公司成立時所用的規則及規例的基礎。在尊重聯屬公司自主權的同時，本公司亦會釐定聯屬公司的業務管理規則及要求聯屬公司將重要事項轉介本公司以作諮詢或最終決定，藉此管理聯屬公司。本公司亦會在必要時監察聯屬公司。倘本集團附屬公司的董事發現任何違法行為或嚴重違規行為，則須向法定核數師、總裁及合規人員報告有關事宜。
  2. 倘本集團附屬公司的董事認為本公司管理原則或指引觸犯法律、違反特定國家的企業道德或產生合規問題，彼等須向內部審核部或法律部報告。有關部門須隨即向法定核數師委員會、總裁及合規人員報告，並要求作出合適的改善。
- H. 法定核數師所要求的僱員助理及其獨立性
1. 當接獲法定核數師委員會的要求，本公司須制定規則釐定哪些僱員可協助法定核數師履行職責，並委派合適的內部人員協助法定核數師，或委聘外部律師或執業會計師。為確保助理獨立於董事，法定核數師會評估助理的表現，而法定核數師委員會將批准董事會就委派、解僱、調動及薪金等事宜作出的決定。
  2. 助理須直接向法定核數師報告，且不得兼任涉及執行本公司業務的職位。
- I. 董事及僱員向法定核數師報告及其他報告
1. 本公司及本集團附屬公司的董事及僱員須向法定核數師報告任何或會影響本公司運作或企業表現的重大事宜。儘管該等規則有所規定，惟法定核數師可於必要時要求本公司董事或僱員或本集團附屬公司董事、僱員及法定核數師作出報告。
  2. 為遵守本集團管理原則、迅銷之路及迅銷操守準則，本公司及本集團附屬公司維持向法定核數師報告違法或違規事宜的框架。倘法定核數師認為該框架出現問題，彼等可通知董事及董事會，並要求作出改善。
  3. 本公司向整個迅銷集團的董事及僱員表示，禁止使用向法定核數師提交的報告而令提交者不利。所提交的報告受嚴格資料管理制度保護。
  4. 法定核數師透過定期會議及資訊交流，與會計核數師、內部審核部以及本集團成員公司的法定核數師密切溝通。

- J. 向法定核數師預付或補償開支的政策
1. 如法定核數師申請要求預付或補償於其履行職務過程中產生的開支，本公司須隨即支付發票或償付債項，惟證明所要求的開支或債項並非履行法定核數師職務所必需者則作別論。
- K. 確保法定核數師有效進行其他審核
1. 法定核數師會出席董事會會議及其他重要會議，以監察重大議題的報告及討論。彼等可於必要時發表意見。
  2. 總裁定期與法定核數師會面，以就迫切議題進行諮詢、確保適當審核環境，以及就審核過程中發現的重大問題交換意見。
- L. 消除反社會勢力
- 本公司透過於迅銷操守準則中納入以下內容，並知會全體行政人員及僱員其堅定立場，致力消除反社會勢力。
1. 本公司對反社會勢力採取堅定反對的立場，並拒絕牽涉任何反社會勢力。本公司禁止支付金錢解決反社會勢力不合理的索賠。
  2. 本公司禁止就本公司或個人的利益而利用反社會勢力。

(iii) 內部審核及核數師審核

本公司設有完全獨立於業務營運部門的內部審核部。於2016年8月31日，7名專業人員獲聘用。本公司定期檢討此內部行政制度，確保其維持適當及有效，並會就經營業績進行審核。

此外，法定核數師為董事會成員，彼等亦會審核管理層表現的狀況。上述法定核數師委員會由兩名全職公司核數師及三名外部法定核數師組成。其職責是就有關本公司內部審核部以及會計核數師審核的重大事宜收取報告、討論有關報告及於需要時進行協調。

另外，核數師安本隆晴為執業會計師，於財務及會計領域擁有豐富的專業知識。

(iv) 會計審核

核數師行名稱	執業會計師姓名等方面		持續審核年資
Ernst & Young ShinNihon LLC (新日本有限責任監查法人)	指定有限責任合夥人及 項目合夥人	網本重之	—(附註)
	指定有限責任合夥人及 項目合夥人	金子秀嗣	—(附註)
	指定有限責任合夥人及 項目合夥人	伊東朋	—(附註)

根據Ernst & Young ShinNihon LLC(新日本有限責任監查法人)制訂的審核計劃，核數師助理團隊由17名執業會計師及19名其他人士組成。

(附註)已省略，因持續審核年資少於7年。

(v) 外部董事及外部法定核數師的職能、職責及甄選

本公司有5名外部董事及3名外部法定核數師。

本公司期望外部董事監察管理層的監察職能。從商業角度而言，此等人士的意見以及其豐富經驗及專業知識對提升我們的企業價值作出重大貢獻。

本公司亦期望外部法定核數師監察董事會的表現。彼等於廣泛領域的豐富經驗讓本公司獲取寶貴意見。

外部董事村山徹為株式會社村山事務所的總裁。本公司現時就管理人員培訓與株式會社村山事務所訂有顧問服務分包合約。

除上述者外，本公司與其他外部董事或外部法定核數師之間概無特殊利益。

外部董事及外部法定核數師於董事會會議上就有關內部審核、內部監控運作、法定核數師審核及會計審核結果的事宜聽取報告。此外，外部法定核數師與內部審核部及會計核數師相互結盟，詳情載於(iii)內部審核及核數師審核。

就甄選外部董事及外部法定核數師而言，本公司就獨立於本公司的獨立性並無訂立具體標準，惟本公司有責任於其決策過程中客觀獨立地反映彼等的意見及建議。多年來，本公司甄選多名於行內累積豐富企業管理經驗的外部董事，彼等的專業知識廣泛，意見獨到。此外，為了於審核業務活動時納入不同持份者意見，我們重視來自不同領域的外部法定核數師的獨立性及多元性。

(vi) 有關獨立董事的事項

六名迅銷董事會成員的其中五名為外部董事，而該五名董事的其中三名乃根據東京證券交易所規則獲確認為獨立董事。董事會大多數董事為外部董事以提高董事會的獨立性及加強其監督職能。

除東京證券交易所制訂的獨立性標準外，迅銷已就外部董事及核數師制訂以下獨立性準則及資格：

在下列情況下，該人士不合資格成為迅銷的獨立董事或核數師：

(1) 彼於過去三年為或一直為迅銷集團的業務夥伴\*1或一名業務夥伴\*2的行政人員\*2，而其於最近業務年度與迅銷集團進行的年度業務佔迅銷集團綜合收益的2%或以上；

(2) 彼於過去三年為或一直為迅銷集團的業務夥伴\*1或迅銷一名業務夥伴的行政人員\*2，而其於最近業務年度與迅銷集團進行的年度業務佔業務夥伴綜合收益的2%或以上；

(3) 彼為顧問、會計師或律師並於過去三年自迅銷集團收取或已收取相等於1,000萬日圓或以上的任何貨幣或物業，惟董事或核數師薪酬除外；或

(4) 彼於過去三年為或一直為迅銷或其附屬公司的會計核數師的合夥人、聯繫人士或僱員。

\*1「業務夥伴」包括律師行、審核公司、稅務審核公司、顧問公司及任何其他組織。

\*2「行政人員」指(i)就公司而言，執行董事(定義見日本公司法)、行政人員(shikko-yaku，定義見日本公司法)、公司高級人員及僱員，及(ii)就非公司實體(包括一般法團法人(shadan-hojin)、一般財團法人(zaidan-hojin)及合作夥伴)而言，具備行政職能的董事、高級人員、合夥人、聯繫人士、員工及其他僱員。

(vii) 外部董事有限責任協議概要

本公司根據公司法第427條第1段的條文規定，與外部董事、外部法定核數師及Ernst & Young ShinNihon LLC(新日本有限責任監查法人)訂立限制彼等責任的協議，限制公司法第423條第1段所規定因損害而引致的責任。

該等協議訂明，因損害而須承擔的責任僅限於5百萬日圓或法例規定金額的較高者。就Ernst & Young ShinNihon LLC(新日本有限責任監查法人)而言，因損害而須承擔的責任僅限於下列最高金額的兩倍：其作為會計核數師於服務期間就每個業務年度向本公司收取或將收取作為履行職務所收取的薪酬及款項的經濟利益總額。



(viii) 董事及法定核數師的有限責任

本公司的公司法第426-1條章程訂明，在法律允許的情況下，本公司可經董事會決定後豁免董事(包括前任董事)及法定核數師(包括前任法定核數師)因作出公司法第423-1條載列的行動而承擔的責任。此目的為創造一個可讓董事及法定核數師盡其最大能力履行職責及達致預期作用的環境。

(3) 行政人員薪酬詳情

本公司行政人員的薪酬詳情如下：

就各行政人員類別而言：行政人員薪酬總額、按薪酬類別劃分的薪酬總額以及行政人員數目

行政人員類別	薪酬總額 (百萬日圓)	按類別劃分的薪酬總額 (百萬日圓)		行政人員數目 (人數)
		基本薪酬	獎金	
董事(不包括外部董事)	240	240	—	1
法定核數師(不包括外部法定核數師)	35	35	—	2
外部董事及外部法定核數師	80	80	—	8

(i) 董事薪酬 290百萬日圓(其中50百萬日圓為外部董事薪酬)

(ii) 法定核數師薪酬 65百萬日圓(其中30百萬日圓為外部法定核數師薪酬)

(iii) 綜合行政人員薪酬總額(按各行政人員計算，惟僅包括綜合行政人員薪酬總額至少1億日圓的人士)  
代表董事柳井正 240百萬日圓

釐定行政人員薪酬的政策

董事薪酬乃基於多項因素而計算得出，包括職責、責任、盈利表現等。董事薪酬須經董事會按股東大會所制訂的行政人員薪酬指引而審批。法定核數師薪酬乃按股東大會所制訂的法定核數師薪酬指引，經與法定核數師協商後釐定。

(4) 本公司公司章程的其他規定

(i) 董事人數

本公司的公司章程規定董事人數不得少於3名且不得超過10名。

(ii) 董事選舉準則

本公司的公司章程規定董事選舉不得基於累積投票制。此外，公司章程規定選舉須以股東大多數票的方式進行，且必須有最少三分之一的合資格股東參與投票。

(iii) 釐定自盈餘分派股息的程序

就根據公司法第459-1條自盈餘派付股息而言，本公司的公司章程規定，股息是以董事會決議案方式決定，而非股東大會決議案，惟法律另有規定者除外。董事會已獲授予決定自盈餘派付股息的權限，以便靈活地以現金回報股東。

(iv) 中期股息

作為本公司可靈活地以現金回報股東的方法之一，根據公司法第454-5條的規定及本公司的公司章程，中期股息以董事會決議案於每年的2月底派付。

(v) 股東大會特別決議案

就公司法第309-2條項下的股東大會特別決議案而言，本公司的公司章程規定，該等決議案須獲得股東三分之二票數通過，且必須有最少三分之一的合資格股東參與投票。放寬股東大會特別決議案的法定人數規則，旨在確保股東大會運作暢順。

(5) 持股狀況

(i) 並非為長期持有目的而持有的投資股份：發行、發行次數及資產負債表總計

發行次數	資產負債表總計
5次發行	1,620百萬日圓

(ii) 並非為長期持有目的而持有的投資股份：類別、發行、股數、資產負債表總計及投資目的  
截至2015年8月31日止年度  
特別投資股份

發行	股數	資產負債表總計	投資目的
雙日株式會社	1,342,540	345百萬日圓	維持業務關係

截至2016年8月31日止年度  
特別投資股份

發行	股數	資產負債表總計	投資目的
雙日株式會社	1,342,540	332百萬日圓	維持業務關係
Nameson Holdings Ltd	57,970,000	1,079百萬日圓	維持業務關係

(iii) 為長期持有目的而持有的投資股份  
不適用。

2 會計核數師的薪酬詳情

(i) 執業會計師等人士的薪酬詳情

類別	截至2015年8月31日止年度		截至2016年8月31日止年度	
	審核及 認證工作的薪酬 (百萬日圓)	審核 以外工作的薪酬 (百萬日圓)	審核及 認證工作的薪酬 (百萬日圓)	審核以外工作的 薪酬 (百萬日圓)
報告實體	144	6	147	4
合併附屬公司	17	—	17	—
總計	161	6	165	4

(ii) 有關薪酬的其他重要詳情

截至2015年8月31日止年度(2014年9月1日至2015年8月31日)

本公司合併附屬公司向安永會計師事務所全球組織的成員機構支付245百萬日圓作為執行審核及認證工作以及其他工作的薪酬。

截至2016年8月31日止年度(2015年9月1日至2016年8月31日)

本公司合併附屬公司向安永會計師事務所全球組織的成員機構支付325百萬日圓作為執行審核及認證工作以及其他工作的薪酬。

(iii) 執業會計師事務所向報告實體提供的非審核服務

截至2015年8月31日止年度(2014年9月1日至2015年8月31日)

本公司就會計核數師提供有關會計事宜的顧問及其他服務向其支付代價。

截至2016年8月31日止年度(2015年9月1日至2016年8月31日)

本公司就會計核數師提供有關會計事宜的顧問及其他服務向其支付代價。

(iv) 釐定會計審核薪酬的政策

本公司的公司章程規定，就審核服務而支付予會計核數師的薪酬由代表董事經法定核數師委員會同意後釐定。



## 財務資料

### 1. 編製綜合財務報表

- (1) 由於本公司符合綜合財務報表術語、形式及編製規則(1976年大藏省第28號令)第1-2條所界定「指定國際會計準則的具體公司」的標準，因此，本集團的綜合財務報表已根據綜合財務報表術語、形式及編製規則第93條，按照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編製。
- (2) 本公司非綜合財務報表乃根據非綜合財務報表術語、形式及呈列規則(1963年大藏省第59號令)編製。

由於本公司符合非綜合財務報表術語、形式及編製規則所界定為可按特定標準編製財務報表的公司，因此，本公司的非綜合財務報表已根據非綜合財務報表術語、形式及編製規則第127條而編製。

- (3) 本報告內，金額均已向下調整至最接近百萬日圓。

### 2. 審核

本集團於2015年9月1日至2016年8月31日財政年度的綜合財務報表及非綜合財務報表已由Ernst & Young ShinNihon LLC(新日本有限責任監查法人)根據金融工具及交易法第193-2-1條審核。

### 3. 確保本集團綜合財務報表準確無誤的特別措施以及確保綜合財務報表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妥為編製的框架

本公司已採取特別措施，以確保本集團綜合財務報表的適當性，並已制定框架確保本集團綜合財務報表乃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妥為編製。有關詳情載列如下。

- (1) 為制定可適切跟隨會計準則變動的框架，我們已委任精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的僱員，加入日本企業會計基準委員會及類似組織，並參與培訓計劃，致力建立我們的專業知識。
- (2) 為確保我們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妥為編製綜合財務報表，我們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草擬會計方法的集團指引，並已根據有關指引進行會計程序。我們定期取得國際會計準則委員會刊發的準則及新聞稿、研究最新準則以及其對本公司的潛在影響，並相應更新我們的會計方法集團指引。

1. 綜合財務報表

(1) 綜合財務報表

(i) 綜合財務狀況表

(百萬日圓)

	附註	於2015年8月31日	於2016年8月31日
<b>資產</b>			
流動資產			
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	8,30	355,212	385,431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9,30	44,777	45,178
其他流動金融資產	11,30	22,593	184,239
存貨	10	260,006	270,004
衍生金融資產	30	157,490	569
應收所得稅		18,564	21,626
其他	12	15,748	17,534
流動資產總值		874,394	924,583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13	129,340	121,853
商譽	14	27,165	17,908
其他無形資產	14	40,991	34,205
非流動金融資產	11,30	75,940	77,553
於聯營企業的投資	16	—	13,132
遞延稅項資產	19	11,107	44,428
其他	12	4,766	4,453
非流動資產總值		289,311	313,535
資產總值		1,163,706	1,238,119
<b>負債及權益</b>			
<b>負債</b>			
流動負債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20,30	181,577	189,501
衍生金融負債	30	100	72,388
其他流動金融負債	11,17,30	15,471	12,581
應付所得稅		36,763	9,602
撥備	21	22,615	22,284
其他	12	35,714	31,689
流動負債總額		292,242	338,046
非流動負債			
非流動金融負債	11,17,30	25,513	274,090
撥備	21	10,203	10,645
遞延稅項負債	19	47,272	3,809
其他	12	13,668	13,865
非流動負債總額		96,658	302,411
負債總額		388,901	640,458
<b>權益</b>			
股本	22	10,273	10,273
資本盈餘	22	11,524	13,070
保留溢利	22	602,623	613,974
庫存股份，按成本	22	(15,699)	(15,633)
其他權益組成部分	22	142,214	(47,183)
母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750,937	574,501
非控股權益		23,867	23,159
權益總額		774,804	597,661
負債及權益總額		1,163,706	1,238,119

## (ii) 綜合損益表及綜合全面收益表

## 綜合損益表

(百萬日圓)

	附註	截至2015年8月31日止年度	截至2016年8月31日止年度
收益	23	1,681,781	1,786,473
銷售成本		(833,243)	(921,475)
毛利		848,538	864,998
銷售、一般及行政開支	24	(671,863)	(702,956)
其他收入	16,25	8,782	2,363
其他開支	15,25	(20,992)	(37,112)
經營溢利		164,463	127,292
融資收入	26	17,354	2,364
融資成本	26	(1,141)	(39,420)
所得稅前溢利		180,676	90,237
所得稅	19	(63,287)	(36,162)
年內溢利		117,388	54,074
以下各方應佔：			
母公司擁有人		110,027	48,052
非控股權益		7,360	6,021
年內溢利		117,388	54,074
每股盈利			
基本(日圓)	28	1,079.42	471.31
攤薄(日圓)	28	1,078.08	470.69

## 綜合全面收益表

(百萬日圓)

	附註	截至2015年8月31日止年度	截至2016年8月31日止年度
年內溢利		117,388	54,074
其他全面收益			
其後期間將不會重新分類至損益的			
其他全面收益		—	—
其後期間將重新分類至損益的			
其他全面收益			
可供出售投資的重估收益／			
(虧損)淨額	27	(655)	105
換算海外業務的匯兌差額	27	14,040	(43,312)
現金流量對沖	27	40,350	(150,239)
其他全面收益，扣除稅項		53,735	(193,447)
年內全面收益總額		171,124	(139,372)
以下各方應佔：			
母公司擁有人		163,871	(141,345)
非控股權益		7,253	1,972
年內全面收益總額		171,124	(139,372)

## (iii) 綜合權益變動表

截至2015年8月31日止年度

(百萬日圓)

	附註	股本	資本盈餘	保留溢利	庫存 股份， 按成本	其他權益組成部分			總計	母公司 擁有人 應佔權益	非控股 權益	權益總額
						可供出售 儲備	匯兌儲備	現金流量 對沖儲備				
於2014年9月1日		10,273	9,803	525,722	(15,790)	798	23,035	64,536	88,371	618,381	17,660	636,041
年內變動淨值												
全面收益												
年內溢利		—	—	110,027	—	—	—	—	—	110,027	7,360	117,388
其他全面收益	27	—	—	—	—	(655)	14,815	39,683	53,843	53,843	(107)	53,735
全面收益總額		—	—	110,027	—	(655)	14,815	39,683	53,843	163,871	7,253	171,124
與擁有人進行的交易												
收購庫存股份	22	—	—	—	(11)	—	—	—	—	(11)	—	(11)
出售庫存股份	22	—	700	—	102	—	—	—	—	803	—	803
股息	22	—	—	(33,126)	—	—	—	—	—	(33,126)	(1,226)	(34,352)
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	22	—	1,019	—	—	—	—	—	—	1,019	—	1,019
其他		—	—	—	—	—	—	—	—	—	180	180
與擁有人進行的交易總額		—	1,720	(33,126)	90	—	—	—	—	(31,315)	(1,046)	(32,361)
年內變動淨值總額		—	1,720	76,901	90	(655)	14,815	39,683	53,843	132,556	6,207	138,763
於2015年8月31日		10,273	11,524	602,623	(15,699)	143	37,851	104,219	142,214	750,937	23,867	774,804

截至2016年8月31日止年度

(百萬日圓)

	附註	股本	資本盈餘	保留溢利	庫存 股份， 按成本	其他權益組成部分			總計	母公司 擁有人 應佔權益	非控股 權益	權益總額
						可供出售 儲備	匯兌儲備	現金流量 對沖儲備				
於2015年9月1日		10,273	11,524	602,623	(15,699)	143	37,851	104,219	142,214	750,937	23,867	774,804
年內變動淨值												
全面收益												
年內溢利		—	—	48,052	—	—	—	—	—	48,052	6,021	54,074
其他全面收益	27	—	—	—	—	105	(40,663)	(148,839)	(189,397)	(189,397)	(4,049)	(193,447)
全面收益總額		—	—	48,052	—	105	(40,663)	(148,839)	(189,397)	(141,345)	1,972	(139,372)
與擁有人進行的交易												
收購庫存股份	22	—	—	—	(6)	—	—	—	—	(6)	—	(6)
出售庫存股份	22	—	546	—	72	—	—	—	—	619	—	619
股息	22	—	—	(36,702)	—	—	—	—	—	(36,702)	(3,268)	(39,970)
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	22	—	945	—	—	—	—	—	—	945	—	945
其他		—	53	—	—	—	—	—	—	53	587	641
與擁有人進行的交易總額		—	1,546	(36,702)	66	—	—	—	—	(35,090)	(2,680)	(37,770)
年內變動淨值總額		—	1,546	11,350	66	105	(40,663)	(148,839)	(189,397)	(176,435)	(708)	(177,143)
於2016年8月31日		10,273	13,070	613,974	(15,633)	248	(2,811)	(44,619)	(47,183)	574,501	23,159	597,661

## (iv) 綜合現金流量表

(百萬日圓)

	附註	截至2015年8月31日止年度	截至2016年8月31日止年度
所得稅前溢利		180,676	90,237
折舊及攤銷		37,758	36,797
減值虧損		16,146	22,397
呆賬撥備增加／(減少)		372	46
其他撥備增加／(減少)		5,096	328
利息及股息收入		(1,477)	(2,364)
利息開支		1,137	2,402
匯兌虧損／(收益)		(15,084)	36,955
分佔聯營公司之損益		—	(132)
物業、廠房及設備報廢的虧損		2,479	1,052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減少／(增加)		3,977	(2,364)
存貨減少／(增加)		(29,295)	(34,908)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增加／(減少)		(8,031)	18,598
其他資產減少／(增加)		(1,900)	1,868
其他負債增加／(減少)		12,260	(1,356)
其他，淨值		1,339	(476)
小計		205,456	169,079
已收利息及股息收入		1,477	2,364
已付利息		(1,155)	(2,163)
已付所得稅		(84,728)	(88,512)
所得稅退稅		13,881	17,987
經營業務產生的現金淨額		134,931	98,755
到期日超過3個月的			
銀行存款減少／(增加)		(16,173)	(186,536)
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		(44,663)	(34,158)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所得款項		261	1,137
購買無形資產		(6,503)	(9,470)
支付租賃及保證按金		(8,849)	(7,434)
收取租賃及保證按金所得款項		3,442	3,983
於聯營公司之投資		—	(13,000)
應收建設援助金增加		(2,445)	(1,323)
應收建設援助金減少		1,895	1,909
其他，淨值		(109)	(1,045)
投資業務使用的現金淨額		(73,145)	(245,939)
應付短期貸款淨增加／(減少)		1,814	(243)
償還應付長期貸款		(5,090)	(4,937)
發行公司債券所得款項		—	249,369
已付現金股息	22	(33,127)	(36,700)
已付非控股權益現金股息		(1,226)	(3,076)
償付租賃責任		(4,587)	(4,313)
其他，淨值		431	1,330
融資活動使用的現金淨額		(41,784)	201,428
匯率變動對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的影響		21,162	(24,025)
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淨增加／(減少)		41,162	30,218
年初的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	8	314,049	355,212
年末的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	8	355,212	385,431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 1. 申報實體

迅銷有限公司(「本公司」)為一家在日本註冊成立的公司。本公司的註冊總部及主要辦事處地點於本集團的網站(<http://www.fastretailing.com/eng/>)披露。

本公司及其合併附屬公司(「本集團」)的主要業務為UNIQLO業務(於日本及海外以「UNIQLO」品牌經營休閒服飾零售業務)、GU業務及Theory業務(於日本及海外經營服飾設計及零售業務)等。

### 2. 編製基準

#### (1) 符合國際財務報告準則

本集團的綜合財務報表已遵照國際會計準則委員會頒佈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而編製。

本集團符合綜合財務報表術語、形式及編製規則第1-2條所界定「指定國際會計準則的具體公司」的所有標準，因此，本集團的綜合財務報表已採用綜合財務報表術語、形式及編製規則第93條。

#### (2) 批准綜合財務報表

綜合財務報表於2016年11月25日由董事長、總裁兼行政總裁柳井正及本集團高級副總裁兼首席財務官岡崎健批准。

#### (3) 計量基準

綜合財務報表已按歷史成本基準編製，惟於「3.主要會計政策」指明按公平值計量的若干資產、負債及金融工具除外。

#### (4) 功能貨幣及呈列貨幣

本集團綜合財務報表的呈列貨幣為日圓，日圓亦為本公司的功能貨幣。所有金額均向下調整至最接近百萬日圓，惟另有說明者除外。

### (5) 所用估計及判斷

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編製綜合財務報表需要管理層作出可影響會計政策的應用以及資產及負債、收入及開支的呈報金額的判斷、估計及假設。實際結果可能有別於該等估計。

該等估計及相關假設乃按持續基準審閱。審閱會計估計的影響於審閱估計的會計期間及未來會計期間確認。

有關對綜合財務報表所確認金額構成重大影響的重要估計及判斷的資料如下：

- 物業、廠房及設備和無形資產可使用年期(附註13、14)
- 創現金單位就減值測試的可收回金額(附註15)
- 遞延稅項資產的可收回性(附註19)
- 存貨估值(附註10)
-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的可收回性(附註9、30)
- 撥備的會計處理及估值(附註21)
- 金融工具的公平值計量(附註30)
- 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的公平值單位價格(附註29)
- 來自或然負債的未來經濟利益流出的可能性(附註34)

## 3. 主要會計政策

### (1) 綜合基準

#### 1. 附屬公司

「附屬公司」指本公司控制的企業(包括本公司成立的企業)。倘本集團因參與該等企業的業務而產生可變回報或當本集團有權於該等企業獲得可變回報，且有能力透過對該等企業行使其權力而影響該等可變回報時，則本集團控制該等企業。附屬公司的財務報表自開始取得控制權當日起直至控制權結束當日止納入本集團的綜合財務報表。

附屬公司於編製其財務報表時採納與本公司相同的會計政策。

所有集團內部公司間結餘、本集團內進行的交易以及因本集團內進行的交易而產生的未變現溢利及虧損乃於編製綜合財務報表時予以對銷。

迅銷(中國)商貿有限公司、Theory Shanghai International Trading Co., Ltd.、優衣庫商貿有限公司、Fast Retailing (Shanghai) Business Management Consulting Co., Ltd.、迅銷(上海)商業有限公司、極優(上海)商貿有限公司、康特妮(上海)商貿有限公司、普林賽斯丹丹(上海)商貿有限公司及LLC UNIQLO (RUS)的報告日期均為12月31日。此等附屬公司的管理賬目供本集團作綜合入賬之用。其他附屬公司的財務報表乃按與母公司相同的報告期間編製。

於附屬公司的擁有權權益變動(並無失去控制權)入賬列為權益交易。非控股權益調整與所收取代價公平值之間的任何差額直接於權益中確認為母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即使會導致非控股權益出現虧絀結餘，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各組成部分乃歸屬於母公司擁有人及非控股權益。

於2016年8月31日，合併附屬公司的數目為120家。



## 2. 於聯營公司的投資

「聯營公司」並非由本集團控制，指本集團對財務及營運政策擁有重大影響力之企業。倘本集團持有另一家企業20%或以上投票權，則估計本集團對該其他企業擁有重大影響力。於聯營公司的投資以權益法作會計處理，並於收購時按歷史成本計量。其後，該投資根據本集團分佔聯營公司的資產淨值的變動而有所改變。屆時，本集團分佔聯營公司的純利或淨虧損於綜合收益表中確認。此外，於聯營公司的其他全面收益當中，本集團所分佔純利或淨虧損於綜合全面收益表內的其他全面收益中確認。本集團與其聯營公司間交易的收益及虧損已本集團於聯營公司之投資為限抵銷。

於2016年8月31日，按權益法入賬的聯營公司數目為1間。

### (2) 業務合併

業務合併按收購法入賬。收購成本的計量方法為按本公司就換取所收購公司控制權的所轉讓資產、所承擔負債及所發行權益工具於收購日期的公平值總和。

倘收購成本超過可識別資產及負債的公平值，則於綜合財務狀況表入賬列為商譽。倘低於公平值，則即時於綜合損益表入賬列為收入。

與收購相關的成本乃於產生時支銷。收購額外非控股權益會入賬列為權益交易，且不會確認商譽。

所收購公司的或然負債僅當過去事件產生現有責任及其公平值能可靠計量時方會於業務合併中確認。

就各業務合併而言，本集團可選擇按公平值或按收購對象可識別資產淨值的比例分佔計量收購對象的非控股權益。

倘業務合併的初步會計於業務合併發生的財政年度報告日期前尚未完成，則收購會計未完成的項目會以暫時金額呈報。倘收購事項於某一期間(計量期間)進行，而本集團相信，倘於收購日期出現的事實及情況於當時已獲知悉，則會影響於該日確認的金額時，該等於收購日期暫時確認的金額須追溯調整以反映新資料。倘新資料導致確認額外資產或負債，則會確認額外資產及負債。計量期間須為一年內。

### (3) 外幣

#### (i) 交易及結餘

外幣交易初步由本集團實體於交易首次合資格確認當日按其各自的功能貨幣即期匯率入賬。

以外幣計值的貨幣資產及負債於各報告日期按功能貨幣即期匯率換算。結算或換算貨幣項目產生的差額於損益中確認。

按外幣歷史成本計量的非貨幣項目使用首次交易日期的匯率換算。按外幣公平值計量的非貨幣項目使用釐定公平值當日的匯率換算。換算以公平值計量的非貨幣項目所產生的收益或虧損的確認處理方法與有關項目公平值變動的收益或虧損一致(即公平值收益或虧損在其他全面收益或損益中確認的項目的換算差額亦分別在其他全面收益或損益中確認)。

#### (ii) 海外業務

於綜合入賬時，海外業務的資產及負債乃按各報告日期的當前匯率換算為日圓，而其收益表則按期內平均匯率換算。因綜合入賬換算而產生的匯兌差額於其他全面收益確認。於出售海外業務時，其他全面收益中有關該指定海外業務的部分於損益中確認。

#### (4) 金融工具

##### 衍生金融工具及對沖會計處理

本集團使用如遠期外匯合約等的衍生金融工具對沖其外幣風險。該等衍生金融工具根據衍生合約訂立當日的公平值初步確認，並隨後按公平值重新計量。衍生工具於公平值為正數時列賬為金融資產，而於公平值為負數時則列賬為金融負債。

衍生工具公平值變動所產生的任何收益或虧損乃直接計入損益，惟現金流量對沖的有效部分在其他全面收益確認，其後於對沖項目影響損益時重新分類至損益。

於對沖關係開始時，本集團會正式指定及記錄本集團擬應用對沖會計處理的對沖關係以及進行對沖的風險管理目標及策略。所作記錄包括識別指定對沖工具、對沖項目或交易、所對沖風險的性質，以及實體將如何評估對沖工具抵銷對沖項目因所對沖風險而引致的公平值或現金流量變動風險的成效。本集團預期有關對沖將極為有效地抵銷公平值或現金流量變動，並將持續作出評估以釐定該等對沖於其被指定的整個財務報告期間內是否極具效益。

本集團已指定遠期外匯合約為現金流量對沖，並按以下方式入賬：

##### 現金流量對沖

當衍生工具獲指定為一項對沖工具以對沖現金流量變動的風險，而有關現金流量變動乃來自與已確認資產或負債相關的特定風險或極有機會發生可影響損益的預期交易時，衍生工具公平值變動的有效部分會於其他全面收益中確認，並計入其他權益組成部分的「現金流量對沖」內。現金流量對沖結餘乃於對沖現金流量影響損益時從同期綜合全面收益表的「其他全面收益」中扣除，並於與對沖工具相同的欄目項目中重新分類為損益。有關衍生工具公平值變動的無效部分的收益或虧損乃即時於損益中確認。當對沖項目導致須確認非金融資產或非金融負債時，確認為其他全面收益的金額會被當作非金融資產或負債的初步賬面值調整。

倘預期交易或確定承擔預計不再發生，則過往透過其他全面收益於權益確認的累計損益金額會重新分類為損益。倘對沖工具到期、售出、終止或獲行使，而並無更換或延期，或倘其對沖指定遭撤銷，則過往透過其他全面收益於權益確認的金額仍入賬列為權益，直至預期交易發生或達成確定承擔為止。

##### 非衍生金融工具

#### (i) 初步確認及計量

所有透過一般方法(所買賣的金融資產須於市場規例或慣例設定的時限內交付)買賣的金融資產乃於交易日期確認或終止確認，並按初步公平值加交易成本計量。

於初步確認時，金融資產分為以下三個類別：

- 按公平值通過損益列賬的金融資產
- 貸款及應收款項
-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分類視乎金融資產的性質及目的而定，並於初步確認時釐定。

(ii) 按公平值通過損益列賬的金融資產

倘金融資產為持作買賣或倘金融資產獲指定為按公平值通過損益列賬的金融資產，則會被分類為「按公平值通過損益列賬的金融資產」。

倘出現下列任何情況，持作買賣金融資產以外的金融資產可於初步確認時指定為「按公平值通過損益列賬的金融資產」：

(a) 倘該指定消除或大幅減少計量或可能產生確認不一致性(「會計錯配」)；

(b) 倘該等金融資產構成「一組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或兩者)」的一部分，而根據本集團所制定的風險管理或投資策略，有關組別乃受管理及其表現乃按公平值基準進行評估，且有關分組的資料乃按公平值基準由內部提供；或

(c) 倘合約包含最少一種嵌入式衍生工具(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允許將整份混合(合併)合約(資產或負債)指定為「按公平值通過損益列賬的金融資產」)，惟指定為有效對沖工具者除外。

按公平值通過損益列賬的金融資產乃按公平值於綜合財務狀況表內列賬，而公平值變動淨額乃於綜合損益表內呈列為融資成本(公平值負變動淨額)或融資收入(公平值正變動淨額)。已確認損益(包括上述者)乃於綜合損益表中確認為股息收入、利息收入或公平值變動的收益或虧損。公平值以「30.金融工具」所述的方法釐定。

(iii) 貸款及應收款項

並無於活躍市場報價的貿易應收款項、貸款及其他應收款項會被分類為「貸款及應收款項」。於初步計量後，該等金融資產其後以實際利率法按攤銷成本扣除減值計量。實際利率攤銷計入損益表的融資收入。

(iv)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任何分類為「可供出售金融資產」的非衍生金融資產為並非分類為「按公平值通過損益列賬的金融資產」或「貸款及應收款項」的非衍生金融資產，或指定為「可供出售金融資產」的非衍生金融資產。

於市場上買賣的可供出售上市股本證券乃以所報市價計量。非上市股本證券乃以合理方法按公平值計量。公平值以「30.金融工具」所述的方法釐定。公平值變動所產生的損益乃確認為其他全面收益。與貨幣資產相關的減值虧損或外幣收益或虧損被視作例外情況並於損益中確認。

當終止確認可供出售金融資產或當確認減值虧損時，截至當時止已確認為其他全面收益的累計損益乃於期內重新分類至損益。

與可供出售金融資產相關的股息在本集團有權收取股息時於損益確認。以外幣計值的可供出售金融資產的公平值乃以該外幣釐定，並按各報告日期的當前匯率換算。以外幣計值的貨幣資產的匯率變動影響於匯兌收益或虧損中確認，而其他以外幣計值的可供出售金融資產的匯率變動影響則於其他全面收益中確認。

(v) 金融資產減值

除「按公平值通過損益列賬的金融資產」以外，於各報告日期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第39的評估以釐定是否有客觀減值證據。倘有客觀證據證明一項或多項事件對初步確認金融資產後產生的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構成不利影響，則確認減值虧損。

就分類為「可供出售金融資產」的上市及非上市股本證券而言，投資公平值大幅或持續下跌至低於其歷史成本被視為客觀減值證據。就所有其他金融資產(包括分類為可供出售金融資產的可贖回證券及融資租賃應收款項)而言，客觀減值證據可包括以下各項：

(a) 發行人或交易對手的財務狀況顯著惡化；

(b) 拖欠或無力償還利息或本金款項；或

(c) 發行人將有可能破產或進行財務重組。

即使貿易應收款項等若干金融資產類別並無個別減值，該等資產仍按整體基準進行減值評估。應收款項組合的客觀減值證據可包括與拖欠應收款項有關的國家或地方經濟狀況變動或組合內延遲還款至超逾平均信貸期的次數增加。

就按攤銷成本列賬的金融資產而言，減值虧損的金額為資產賬面值與按金融資產的原先實際利率貼現的估計未來現金流量現值之間的差額。資產賬面值直接扣除減值虧損金額，惟貿易應收款項則除外，其減值虧損計入呆賬撥備。呆賬撥備於確定無法收回應收款項(包括已更改到期日的應收款項)時設立，而倘應收款項其後放棄收回或經收回，呆賬撥備則會減少。呆賬撥備的變動於損益中確認，惟因動用而減少則除外。除可供出售金融資產外，倘於往後期間減值虧損金額減少，而該減少可客觀地與確認減值後發生的事件有關，則先前已確認的減值虧損會透過損益撥回，惟投資賬面值於撥回減值虧損後不得超過在並無確認減值的情況下應有的攤銷成本。

就可供出售金融資產而言，先前於損益確認的減值虧損不得透過損益撥回。出現減值虧損後的任何公平值變動乃透過其他全面收益確認，惟此舉不得帶來額外減值虧損。

(vi) 終止確認金融資產

本集團僅於金融資產所產生的現金流量合約權利到期時，或本集團已轉讓絕大部分擁有權的風險及回報時，方會終止確認金融資產。倘本集團維持對已轉讓金融資產的控制權，其在持續參與的情況下確認該等資產及相關負債。

非衍生權益工具及金融負債

(i) 權益工具(股票)

權益工具為證明擁有一家公司的資產(經扣除其所有負債後)的剩餘權益的合約。

(ii) 金融負債

金融負債乃分類為「按公平值通過損益列賬的金融負債」或「其他金融負債」。

(iii) 按公平值通過損益列賬的金融負債

倘金融負債為持作買賣或倘金融負債獲指定為按公平值通過損益列賬的金融負債，則會被分類為「按公平值通過損益列賬的金融負債」。

倘出現下列任何情況，金融負債乃被分類為持作買賣：

- (a) 其主要為就於短期內出售或回購而收購或產生的金融負債；
- (b) 於初步確認時，其屬共同管理且近期有實際短期獲利模式的證據的可識別金融工具組合的一部分；或
- (c) 其為衍生工具（惟屬融資擔保合約或指定及有效對沖工具的衍生工具則除外）。

倘出現下列任何情況，持作買賣金融負債以外的金融負債可於初步確認時指定為「按公平值通過損益列賬的金融負債」：

- (a) 倘該指定消除或大幅減少計量或可能產生確認不一致性（「會計錯配」）；
- (b) 倘該等金融負債構成「一組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或兩者）」的一部分，而根據本集團所制定的風險管理或投資策略，有關組別乃受管理及其表現乃按公平值基準進行評估，且有關分組的資料乃按公平值基準由內部提供；或
- (c) 倘合約包含最少一種嵌入式衍生工具（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允許將整份混合（合併）合約（資產及負債）指定為「按公平值通過損益列賬的金融負債」）。

指定為「按公平值通過損益列賬的金融負債」的金融負債乃按公平值計量，而任何相關變動則於損益中確認。已確認損益（包括上述者）乃於綜合損益表中確認為利息開支或公平值變動的收益或虧損。公平值以「30.金融工具」所述的方法釐定。

(iv) 其他金融負債

其他金融負債（包括應付貸款）初步按公平值減直接應佔的交易成本計量。初步確認後，其他金融負債乃以實際利率法按攤銷成本計量，而利息開支則以實際利率法確認。

(v) 終止確認金融負債

本集團於金融負債消失時（即合約指明的責任獲解除、取消或到期時）終止確認金融負債。

(vi) 金融工具的公平值

於各報告日期在活躍金融市場上買賣的金融工具的公平值乃按所報市價及交易商價格計算。

並無活躍市場的金融工具的公平值乃以適當估值技術計算。

(vii) 抵銷金融工具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僅於存在可強制執行法定權利抵銷已確認金額及有意按淨額結算或同時變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方會抵銷；而淨額則於綜合財務狀況表內呈報。

(5) 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

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包括手頭現金、可按要求隨時提取的銀行存款，以及於收購日期三個月或以內到期的短期高流動性投資，有關投資可隨時兌換為現金且價值變動風險並不重大。

(6) 存貨

存貨乃按成本及可變現淨值的較低者計值；釐定成本時主要使用加權平均法。可變現淨值乃以一般業務過程的估計售價減任何出售貨品所產生的估計成本計算。

(7) 物業、廠房及設備(租賃資產除外)

(i) 確認及計量

物業、廠房及設備乃按成本扣除累計折舊及任何累計減值虧損計量。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的成本包括其購買價、任何使資產達致其運作狀況及地點作擬定用途的直接應佔成本、拆遷及移除項目以及恢復該項目所在地點的初步估計成本。

(ii) 折舊

土地及在建工程以外的資產以直線法於下述估計可使用年內折舊：

樓宇及建築物	3至50年
傢俬、設備及汽車	5年

可使用年期、剩餘價值及折舊法於各報告日期審閱，任何估計變動的影響按前瞻性基準入賬。

(8) 商譽及無形資產(租賃資產除外)

(i) 商譽

商譽按賬面值列賬，即扣除累計減值虧損後的收購成本。商譽指本集團所收購權益的歷史成本超出可識別所收購資產及所承擔負債的公平值淨額的金額。

商譽不會攤銷，但會根據業務所在地區及所從事的業務種類分配至可識別創現金單位，並於每年或有跡象顯示可能出現減值時進行減值測試。商譽的減值虧損於綜合損益表內確認，其後不可於未來期間撥回。

(ii) 無形資產

無形資產乃按成本計量，並自歷史成本扣除任何累計攤銷及累計減值虧損以得出所述賬面值。

個別收購的無形資產於初步確認時按成本計量，而於業務合併中收購的無形資產成本則於收購日期按公平值計量。

就內部產生的無形資產而言，所有開支金額於產生期內入賬列為開支，惟符合資本化規定的開發開支則除外。

具有有限可使用年期的無形資產乃按其各自的估計可使用年期以直線法攤銷，而其將於有跡象顯示可能出現減值時進行減值測試。具有有限可使用年期的無形資產的估計可使用年期及攤銷方法於各報告期末審閱，而任何變動則預先應用為會計估計變動。

具有有限可使用年期的主要無形資產的估計可使用年期如下：

- 內部使用軟件 內部可使用時限(3至5年)

具有無限可使用年期的無形資產及尚未可供使用的無形資產不會攤銷。該等無形資產於每年或有跡象顯示可能出現減值時個別或於創現金單位層面進行減值測試。



## (9) 租賃

一項安排是否或有否包含租賃的釐定準則乃基於租賃開始當日安排的本質，或換句話說，達成安排是否須視乎一項或一組指定資產的使用而定及安排是否附帶有關資產的權利(無論有否於合約中明確載述)。

倘租賃協議實質上為承租人帶來資產擁有權的風險及回報，有關租賃則分類為融資租賃。融資租賃以外的租賃乃分類為經營租賃。

融資租賃乃按租賃開始時租賃物業的公平值或(倘較低)最低租賃付款的現值撥充資本。租賃付款於融資費用及租賃負債扣減額之間分攤，以令負債餘額達致穩定利率。融資費用於損益表的融資成本中確認。

租賃資產於資產估計可使用年期及租賃期中較短者按直線法予以折舊。

作為承租人的經營租賃付款於租賃期內按直線法於損益表內確認為經營開支。

作為出租人的經營租賃收入於租賃期內按直線法於損益表內確認為經營收益。

## (10) 減值

本集團審閱其非金融資產(不包括存貨及遞延稅項資產)的賬面值以釐定於各報告日期是否出現任何減值跡象。倘出現任何減值跡象，則估算有關資產的可收回金額。就商譽、具有無限可使用年期的無形資產及尚未可供使用的無形資產而言，可收回金額乃於各年的相同時間估算。

資產或創現金單位的可收回金額為使用價值及公平值減出售成本的較高者。公平值減出售成本乃按以公平基準就類似資產進行具約束力銷售交易的可得數據，或可觀察市價減出售資產的增量成本而計算。於評估使用價值時，估計未來現金流量乃以反映貨幣時間價值及該資產的特定風險的稅前貼現率貼現至其現值。

創現金單位為最小的資產組別，其自持續使用產生現金流入，並大致上獨立於來自其他資產或資產組別的現金流入。

商譽的創現金單位(或創現金單位組別)乃根據商譽就內部管理目的受監察的單位釐定，且不得大於彙集前的經營分部規模。

由於公司資產並無產生獨立現金流入，倘有跡象顯示公司資產可能出現減值，則釐定公司資產所屬的創現金單位的可收回金額。

倘資產或創現金單位的賬面值超過可收回金額，則於期內在損益中確認減值虧損。就創現金單位確認的減值虧損會先獲分配以減少分配至創現金單位任何商譽的賬面值，其後按賬面值比例分配至創現金單位的其他資產。

有關商譽的減值虧損不可於未來期間撥回。先前就其他資產確認的減值虧損乃於各報告日期審閱，以釐定是否有任何跡象顯示虧損減少或不再存在。過往確認的減值虧損僅在自上次確認減值虧損後用以釐定資產可收回金額的假設出現變動時方可撥回。撥回數額以資產賬面值不超過其可收回金額，亦不超過倘過往年度並無就資產確認減值虧損而釐定的賬面值(經扣除折舊後)為限。

#### (11) 撥備

當本集團因過往事件須承擔現有法律或推定責任而可能導致包含經濟利益的資源流出以履行責任，並在能可靠地估計責任金額的情況下，方會確認撥備。經計及有關責任於各報告日期所附帶的風險及不明朗因素後，撥備獲確認為履行現有責任(未來現金流量)所需開支的最佳估計。

倘貨幣時間價值屬重大，則撥備乃以估計未來現金流量以反映(如適用)貨幣時間價值及該負債的特定風險的稅前利率貼現至現值計量。使用貼現時，因時間流逝而導致的增長乃確認為融資成本。

各項撥備載述如下：

##### (i) 獎金撥備

預期於本報告期間支付作獎金的金額乃入賬列為支付本集團僱員獎金的撥備。

##### (ii) 資產報廢責任

根據有關辦事處(如公司總部及門店)的房地產租賃協議恢復物業至其原有狀況的責任乃估計及入賬列為撥備。預期可使用年期乃估計為自收購起至可使用年期結束止，並一般以0.37%至0.99%作為貼現率計算。

#### (12) 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

本集團以股份認購權(購股權)的形式向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的僱員授出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本集團授出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旨在提高士氣及激勵僱員提升本集團的業務表現，增進著眼於股東權益的業務發展，從而提升股東價值。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乃透過獎勵僱員對本集團溢利所作的貢獻，並將此等個別人士收取的利益與本公司股價掛鈎，以達致上述目的。

購股權乃根據本公司股份於授予日期的價格按公平值計量。購股權的公平值於「29.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進一步披露。

考慮到本集團對最終將會歸屬的購股權數目的最佳估計，於授予日期釐定的購股權公平值連同權益內資本盈餘的相應增加於歸屬期內按直線法支銷。



### (13) 收益確認

收益按本集團已收或應收代價的公平值減回報、貿易折扣及回扣計量。倘一項單一交易擁有多個可識別組成部分，則該交易會於該等組成部分間分配，並就各個組成部分確認收益。倘兩項或以上交易僅於共同考慮為單一實體時具有商業意義，則就該等交易共同確認收益。收益的確認準則及呈列方法載述如下。

#### (i) 收益確認準則

貨品銷售收益於符合下列所有條件時確認：

- 本集團已將貨品擁有權的重大風險及回報轉移予買方；
- 本集團並無保留一般與擁有權相關的持續管理權或銷售貨品的實際控制權；
- 收益金額能可靠地計量；
- 與交易相關的經濟利益很可能流入本集團；及
- 有關交易產生或將產生的成本能可靠地計量。

#### (ii) 收益呈列方法

倘本集團作為一項交易的當事人，則收益乃按已收或應收顧客代價總額列賬。

### (14) 所得稅

所得稅包括即期及遞延稅項。此等稅項乃於損益中確認，惟確認為其他全面收益的項目所產生的稅項則除外。

即期稅項按各報告日期本集團經營及產生應課稅收入所在國家已頒佈或實質上已頒佈的稅率計量預期須就本年度應課稅收入或虧損向稅務機關支付(或自稅務機關收回)的金額，並對過往期間支付的稅項作出調整。

透過使用資產及負債法，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乃按資產及負債作會計用途的賬面值與資產及負債作稅務用途的金額之間的暫時性差別入賬。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在下列任何情況下不會按暫時性差別進行確認：

- 商譽產生的暫時性差別；
- 初步確認資產／負債產生的暫時性差別，且於交易時間不會影響會計溢利或應課稅收入(業務合併除外)；或
- 與於附屬公司的投資相關的暫時性差別(惟僅在有可能控制差額撥回時間及撥回很可能不會於可見未來發生的情況下)。

自本綜合財政年度起，本公司及其全資國內附屬公司將應用綜合稅制。

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乃按根據各報告日期已頒佈或實質上已頒佈的稅法預期在暫時性差別變現或結算年度適用的稅率計量。倘有可強制執行法定權利抵銷即期稅項資產及負債，及倘同一稅務機關就擬按淨額基準清償即期稅項資產及負債或變現資產並同時清償負債的相同應課稅實體或不同應課稅實體徵收所得稅，則抵銷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

遞延稅項資產按未動用稅項虧損、稅項抵免及可扣除暫時性差別確認，惟僅以未來應課稅溢利有可能動用未動用稅項虧損、稅項抵免及可扣除暫時性差別作抵銷為限。遞延稅項資產於各報告日期審閱，並在相關稅務優惠不再可能變現的情況下減少。

*(15) 每股盈利*

每股基本盈利乃以母公司普通股股東應佔損益除以期內發行在外普通股加權平均數計算，並就庫存股份作出調整。每股攤薄盈利乃透過調整所有具有攤薄效應的潛在攤薄普通股計算。

4. 採納新及經修訂之準則及詮釋

不適用。

5. 已頒佈但尚未生效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

於此等綜合財務報表授權日期，本集團尚未提早採納若干已頒佈但尚未生效的新訂準則、現有準則的修訂及詮釋。

本公司正評估採納此等準則及詮釋的影響，惟尚未能確定此等新訂及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會否對本集團的經營業績及財務狀況造成重大影響。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	標題	強制採納日期(於以下日期開始的年度)	本集團採納日期	概要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的修訂 財務報表之表達之表達	2016年1月1日	截至2017年 8月31日止年度	澄清財務報表及披露資料的呈列方式
國際會計準則第16號(修訂)	國際會計準則第16號的修訂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2016年1月1日	截至2017年 8月31日止年度	澄清可接納之折舊及攤銷方法
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修訂)	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的修訂 投資關聯企業及合資	2016年1月1日	截至2017年 8月31日止年度	澄清有關投資公司的會計處理所要求的項目
國際會計準則第34號(修訂)	國際會計準則第34號的修訂 期中財務報導	2016年1月1日	截至2017年 8月31日止年度	當就該術語於財務報告「其他」一節中提供時， 闡明處理國際會計準則第34號規定的資料。
國際會計準則第38號(修訂)	國際會計準則第38號 的修訂無形資產	2016年1月1日	截至2017年 8月31日止年度	澄清可接納之折舊及攤銷方法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5號(修訂)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 第5號的修訂 待出售非流動資產及 停業單位	2016年1月1日	截至2017年 8月31日止年度	當不再符合有關「持作分配至擁有人」的分類規定時，或當該類別由「持作出售」更改為「持作分配至擁有人」時，闡明非流動資產的會計處理。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修訂)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 第7號的修訂 金融工具：披露	2016年1月1日	截至2017年 8月31日止年度	闡明有關釐定持續涉及將予轉讓的金融資產的準則就該術語闡明有關抵銷財務報告中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適用範圍的範圍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修訂)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 第10號的修訂— 綜合財務報表	2016年1月1日	截至2017年 8月31日止年度	澄清有關投資公司的會計處理所要求的項目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2號(修訂)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 第12號的修訂— 披露於其他實體的權益	2016年1月1日	截至2017年 8月31日止年度	載列投資實體的披露規定。
國際會計準則第7號(修訂)	現金流量表	2017年1月1日	截至2018年 8月31日止年度	要求披露與融資活動有關的負債變動
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修訂)	所得稅	2017年1月1日	截至2018年 8月31日止年度	債務金融工具未實現損失有關的遞延所得稅資產的會計處理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修訂)	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	2018年1月1日	截至2019年 8月31日止年度	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之分類及計量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2014年)	金融工具	2018年1月1日	截至2019年 8月31日止年度	取代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金融工具及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先前的所有版本：針對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的分類及計量，按信貸風險訂立的減值模式以及對沖會計規定。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	標題	強制採納日期(於以下日期開始的年度)	本集團採納日期	概要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	來自客戶合約的收益	2018年1月1日	截至2019年8月31日止年度	修訂確認收益的原則及披露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	租賃	2019年1月1日	截至2020年8月31日止年度	租賃安排的會計處理修訂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修訂)	綜合財務報表	(附註)	—	出售或以其他方式轉讓與涉及投資者及聯營公司及/或共同控制企業的資產有關的資金的會計處理
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修訂)	投資聯營企業及合資	(附註)	—	出售或以其他方式轉讓與涉及投資者及聯營公司及/或共同控制企業的資產有關的資金的會計處理

(附註) IASB於2015年12月發佈，使用權益法會計處理之變更將推遲至落實相關調查項目。

## 6. 分部資料

### (1) 可呈報分部的說明

本集團的可呈報分部為可提供獨立財務資料的組成部分，董事會定期審閱有關財務資料，以便就資源分配作出決策及評估表現。

本集團的主要零售服飾業務分為三個可呈報經營分部：日本UNIQLO、海外UNIQLO及全球品牌，各分部乃用作制定及構成本集團的策略。

各可呈報分部包含的主要業務如下：

日本UNIQLO：日本境內的UNIQLO服飾業務

海外UNIQLO：日本境外的UNIQLO服飾業務

全球品牌：GU、Theory、Comptoir des Cottonniers、Princesse tam.tam及J Brand服飾業務

### (2) 分部收益及業績的計算方法

可呈報分部的會計方法與「3.主要會計政策」所述者相同。

本集團並無分配資產及負債至個別可呈報分部。

### (3) 分部資料

截至2015年8月31日止年度

(百萬日圓)

	可呈報分部			總計	其他 (附註1)	調整 (附註2)	綜合 損益表
	日本 UNIQLO	海外 UNIQLO	全球品牌				
收益	780,139	603,684	295,316	1,679,140	2,641	—	1,681,781
經營溢利	117,249	43,376	14,418	175,045	114	(10,695)	164,463
分部收入(所得稅前收入)	119,651	42,914	14,362	176,928	114	3,633	180,676
其他披露項目：							
折舊及攤銷	7,475	16,865	6,682	31,024	181	6,552	37,758
減值虧損	106	3,426	6,083	9,616	—	6,530	16,146

(附註1) 「其他」包括房地產租賃業務等。

(附註2) 「調整」主要包括未有分配至個別可呈報分部的收益及企業開支。有關資訊科技系統投資的減值虧損詳情已載於財務報告附註15。

截至2016年8月31日止年度

(百萬日圓)

	可呈報分部			總計	其他 (附註1)	調整 (附註2)	綜合 損益表
	日本 UNIQLO	海外 UNIQLO	全球品牌				
收益	799,817	655,406	328,557	1,783,782	2,691	—	1,786,473
經營溢利	102,462	37,438	9,520	149,421	235	(22,364)	127,292
分部收入(所得稅前收入)	100,456	37,138	9,297	146,892	235	(56,890)	90,237
其他披露項目：							
折舊及攤銷	7,190	17,623	6,605	31,419	156	5,221	36,797
減值虧損	1,747	5,833	14,816	22,397	—	—	22,397

(附註1) 「其他」包括房地產租賃業務等。

(附註2) 「調整」主要包括未有分配至個別可呈報分部的收益及企業開支。

(4) 地區資料

截至2015年8月31日止年度

1. 外部收益

(百萬日圓)

日本	中國	海外其他	總計
967,178	204,916	509,687	1,681,781

2. 非流動資產(不包括金融資產及遞延稅項資產)

(百萬日圓)

日本	中國	海外其他	總計
56,670	25,143	120,548	202,362

截至2016年8月31日止年度

1. 外部收益

(百萬日圓)

日本	中國	海外其他	總計
1,033,058	239,720	513,694	1,786,473

2. 非流動資產(不包括金融資產及遞延稅項資產)

(百萬日圓)

日本	中國	海外其他	總計
63,945	22,194	92,281	178,421

7. 業務合併

截至2015年8月31日止年度

不適用。

截至2016年8月31日止年度

不適用。

#### 8. 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

於報告期末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的細目分類如下：

(百萬日圓)

	於2015年8月31日	於2016年8月31日
現金及銀行結餘	305,204	270,051
貨幣市場基金、現金基金及可轉讓存款證	50,007	115,379
總計	355,212	385,431

#### 9.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於報告期末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的細目分類如下：

(百萬日圓)

	於2015年8月31日	於2016年8月31日
應收賬款—貿易	40,931	40,509
應收票據	66	45
其他應收賬款	4,459	5,290
呆賬撥備	(679)	(667)
總計	44,777	45,178

有關信貸風險管理以及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的公平值，請參閱附註「30.金融工具」。

#### 10. 存貨

於報告期末存貨的細目分類如下：

(百萬日圓)

	於2015年8月31日	於2016年8月31日
產品	255,736	265,831
物資	4,270	4,172
總計	260,006	270,004

概無存貨已作抵押以擔保債務。

存貨撇減至可變現淨值如下：

(百萬日圓)

	截至2015年8月31日止年度	截至2016年8月31日止年度
存貨撇減至可變現淨值	3,427	3,866

#### 11. 其他金融資產及其他金融負債

於報告期末其他金融資產及其他金融負債的細目分類如下：

(百萬日圓)

	於2015年8月31日	於2016年8月31日
其他金融資產：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574	1,636
貸款及應收款項		
貸款及應收款項	98,225	260,373
呆賬撥備	(265)	(218)
貸款及應收款項總額	97,960	260,155
總計	98,534	261,792
其他流動金融資產總值	22,593	184,239
其他非流動金融資產總值	75,940	77,553

(百萬日圓)

	於2015年8月31日	於2016年8月31日
其他金融負債：		
按攤銷成本計量的金融負債		
計息銀行及其他借款	38,035	283,465
按金	1,394	1,805
已收按金／保證金	1,555	1,400
總計	40,985	286,672
其他流動金融負債總額	15,471	12,581
其他非流動金融負債總額	25,513	274,090

#### 12. 其他資產及其他負債

於報告期末其他資產及其他負債的細目分類如下：

(百萬日圓)

	於2015年8月31日	於2016年8月31日
其他資產：		
預付款項	11,818	11,954
長期預付款項	4,755	4,453
其他	3,941	5,580
總計	20,514	21,987
流動	15,748	17,534
非流動	4,766	4,453



(百萬日圓)

	於2015年8月31日	於2016年8月31日
其他負債：		
應計費用	24,248	24,484
僱員福利應計費用	3,793	4,494
其他	21,341	16,575
總計	49,382	45,554
流動	35,714	31,689
非流動	13,668	13,865

## 13. 物業、廠房及設備

物業、廠房及設備的收購成本、累計折舊及減值增加／(減少)如下：

(百萬日圓)

收購成本	樓宇及 建築物	傢俬、 設備及 汽車	土地	在建工程	租賃資產	總計
於2014年9月1日	163,207	30,943	3,689	6,021	20,276	224,139
添置	19,917	9,326	—	11,339	4,818	45,401
出售	(8,906)	(1,368)	(343)	—	(3,726)	(14,344)
轉撥	10,004	833	—	(10,837)	—	—
匯兌調整	11,540	(1,372)	—	760	—	10,929
於2015年8月31日	195,764	38,362	3,345	7,284	21,369	266,126
添置	17,646	5,342	—	16,584	6,529	46,103
出售	(8,941)	(1,148)	(1,383)	—	(3,141)	(14,614)
轉撥	11,092	—	—	(11,092)	—	—
匯兌調整	(19,574)	(3,303)	—	(1,746)	—	(24,624)
於2016年8月31日	195,986	39,253	1,962	11,029	24,757	272,990

(百萬日圓)

累計折舊及減值	樓宇及建築物	傢俬、設備及汽車	土地	在建工程	租賃資產	總計
於2014年9月1日	(83,907)	(15,510)	(315)	—	(10,007)	(109,741)
年內計提的折舊	(18,289)	(7,170)	—	—	(4,060)	(29,520)
減值	(3,334)	(772)	(387)	—	(365)	(4,858)
出售	5,918	1,361	—	—	4,016	11,296
匯兌調整	(4,516)	554	—	—	—	(3,961)
於2015年8月31日	(104,129)	(21,537)	(702)	—	(10,416)	(136,785)
年內計提的折舊	(19,953)	(7,149)	—	—	(3,939)	(31,041)
減值	(6,150)	(1,387)	—	—	(384)	(7,922)
出售	6,902	769	702	—	3,351	11,726
匯兌調整	9,102	3,783	—	—	—	12,886
於2016年8月31日	(114,226)	(25,520)	—	—	(11,389)	(151,136)

(百萬日圓)

賬面淨值	樓宇及建築物	傢俬、設備及汽車	土地	在建工程	租賃資產	總計
於2015年8月31日	91,635	16,825	2,643	7,284	10,952	129,340
於2016年8月31日	81,759	13,733	1,962	11,029	13,368	121,853

融資租賃資產的賬面淨值如下：

(百萬日圓)

賬面淨值	樓宇及建築物	傢俬、設備及汽車	其他	總計
於2015年8月31日	988	9,964	—	10,952
於2016年8月31日	1,223	12,144	—	13,368

本集團的物業、廠房及設備並無擁有權限制，亦無抵押。

#### 14. 商譽及無形資產

商譽及無形資產的收購成本、累計攤銷及減值增加／(減少)如下：

(百萬日圓)

收購成本	商譽	除商譽外的無形資產				無形資產總值
		軟件	商標	其他無形資產	總計	
於2014年9月1日	38,410	33,688	20,158	22,762	76,608	115,018
外部收購	—	6,759	—	368	7,128	7,128
出售	—	(2,223)	—	(673)	(2,896)	(2,896)
匯兌調整	3,688	3	3,292	2,661	5,956	9,645
於2015年8月31日	42,098	38,227	23,450	25,119	86,797	128,896
外部購買	—	10,164	6	131	10,302	10,302
出售	—	(7,233)	—	(324)	(7,558)	(7,558)
匯兌調整	(3,952)	(286)	(3,398)	(3,851)	(7,535)	(11,487)
於2016年8月31日	38,146	40,871	20,058	21,075	82,006	120,152

(百萬日圓)

累計攤銷及減值	商譽	除商譽外的無形資產				無形資產總值
		軟件	商標	其他無形資產	總計	
於2014年9月1日	(11,694)	(15,941)	(5,315)	(8,382)	(29,640)	(41,334)
年內計提的攤銷	—	(6,146)	—	(1,761)	(7,907)	(7,907)
減值	(1,420)	(6,135)	(1,469)	(2,232)	(9,837)	(11,258)
出售	—	2,196	—	190	2,385	2,385
匯兌調整	(1,818)	23	(785)	(43)	(805)	(2,623)
於2015年8月31日	(14,933)	(26,005)	(7,571)	(12,229)	(45,806)	(60,739)
年內計提的攤銷	—	(4,735)	—	(1,019)	(5,755)	(5,755)
減值	(7,565)	—	(3,902)	(2,995)	(6,897)	(14,463)
出售	—	7,213	—	324	7,538	7,538
匯兌調整	2,260	207	984	1,928	3,120	5,381
於2016年8月31日	(20,237)	(23,319)	(10,488)	(13,992)	(47,800)	(68,038)

(附註) 無形資產攤銷於綜合損益表計入「銷售、一般及行政開支」。

(百萬日圓)

賬面淨值	商譽	除商譽外的無形資產				無形資產總值
		軟件	商標	其他無形資產	總計	
於2015年8月31日	27,165	12,222	15,879	12,889	40,991	68,156
於2016年8月31日	17,908	17,552	9,570	7,083	34,205	52,114

## (2) 主要商譽及無形資產

於綜合財務狀況表入賬的商譽及無形資產主要為有關Theory業務的商譽及商標。

只要業務維持可行，部分商標仍可繼續使用；因此，管理層認為商標的可使用年期為無限。

商譽及具有無限可使用年期的無形資產按創現金單位計算的賬面值如下：

(百萬日圓)

賬面淨值	商譽			具有無限可使用年期的無形資產		
	日本 UNIQLO	海外 UNIQLO	全球品牌	日本 UNIQLO	海外 UNIQLO	全球品牌
於2015年8月31日	—	—	27,165	—	—	23,244
於2016年8月31日	—	—	17,908	—	—	15,244

## 15. 減值虧損

截至2016年8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就部分門店資產、J Brand業務擁有的商譽及無形資產以及有關資訊科技系統投資的軟件資產等確認減值虧損，主要由於其盈利能力下降所致。

按資產類別劃分的減值虧損細目分類如下：

(百萬日圓)

	截至2015年8月31日止年度	截至2016年8月31日止年度
樓宇及建築物	3,334	6,150
傢俬及設備	772	1,387
土地	387	—
租賃資產	365	384
物業、廠房及設備減值虧損小計	4,858	7,922
軟件	6,135	—
商譽	1,420	7,565
商標	1,469	3,902
其他無形資產	2,232	2,995
無形資產減值虧損小計	11,258	14,463
其他非流動資產(長期預付款項)	29	11
減值虧損總額	16,146	22,397

(附註)「租賃資產」包括傢俬及設備。

截至2016年8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的減值虧損為22,397百萬日圓，而截至2015年8月31日止年度則為16,146百萬日圓，兩者均於綜合損益表計入「其他開支」。

截至2015年8月31日止年度

(1) 物業、廠房及設備

分類乃按可獨立產生現金流入的最小創現金單位進行。原則上，每間門店均被視為一個創現金單位，而創現金單位的可收回金額乃按使用價值計算。

減值虧損乃將門店資產賬面值撇減至可收回金額，主要由於若干門店的盈利能力下降所致。

使用價值乃按管理層編製的估計及增長率計算。由於未來現金流量估計為負數，故使用價值被視為零。

錄得減值虧損的主要創現金單位如下：

經營分部	創現金單位	類型
海外UNIQLO	UNIQLO USA LLC門店	樓宇及建築物

(2) 商譽及無形資產

(i) J Brand業務的減值虧損

金額為16,146百萬日圓的減值虧損總額中，5,123百萬日圓為J Brand業務擁有的商譽、商標及客戶關係的減值虧損。與J Brand業務有關的創現金單位賬面值(經確認減值虧損)為商譽11,401百萬日圓、商標7,005百萬日圓及客戶關係4,249百萬日圓。

有關J Brand業務的商譽、商標及客戶關係的可收回金額乃按公平值減出售成本計算。

公平值減出售成本乃經計及以下兩個方法而釐定：

① 業務的最終價值加根據管理層估計及批准的計劃計算的十年貼現現金流量。稅後貼現率乃根據創現金單位加權平均資本成本按19.5%(稅前貼現率為27.5%)計算(收益法)。

② 按類似資產的市值計算(市值法)。

此項公平值計量乃根據所採用估值技術的重要輸入數據分類為公平值層級的第三級。

主要假設的不利變動(即較低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或較高的貼現率)將導致確認進一步減值虧損。

(ii) 有關資訊科技系統投資的減值虧損

金額為16,146百萬日圓的減值虧損總額中，6,530百萬日圓與資訊科技系統有關。6,530百萬日圓的減值虧損包括軟件資產減值虧損6,135百萬日圓及資訊科技系統(包括物業、廠房及設備及其他非流動資產)減值虧損395百萬日圓。

減值虧損乃將資產的賬面值撇減至可收回金額，主要由於盈利能力下降所致。資訊科技系統及相關資產確認為一個創現金單位，而創現金單位因有關資產將被移除而計算為零。

截至2016年8月31日止年度

(1) 物業、廠房及設備

金額為22,397百萬日圓的減值虧損總額中，7,934百萬日圓為若干門店的盈利能力下降所致的減值虧損，將門店資產賬面值撇減至可收回金額。

分類乃按可獨立產生現金流入的最小創現金單位進行。原則上，每間門店均被視為一個創現金單位，而創現金單位的可收回金額乃按使用價值計算。

使用價值乃按管理層編製的估計及增長率將現金流量減少13.9%計算。按規則而言，估計限於5年，且不會使用超過長期平均市場增長率的增長率計算。稅前貼現率乃根據加權平均資本成本計算。

錄得減值虧損的主要創現金單位如下：

經營分部	創現金單位	類型
日本UNIQLO	UNIQLO門店	樓宇及建築物
海外UNIQLO	UNIQLO USA LLC門店	樓宇及建築物

## (2) 商譽及無形資產

### (i) J Brand業務的減值虧損

金額為22,397百萬日圓的減值虧損總額中，13,861百萬日圓為J Brand業務擁有的商譽、商標及客戶關係的減值虧損。與J Brand業務有關的創現金單位賬面值(經確認減值虧損)為商譽2,018百萬日圓、商標1,987百萬日圓及客戶關係731百萬日圓。

有關J Brand業務的商譽以及有關J Brand業務的商標及客戶關係的無形資產的可收回金額乃按公平值減出售成本計算。

① 業務的持續經營價值加入根據管理層估計及批准的計劃計算的十年貼現現金流量。稅後貼現率乃根據創現金單位加權平均資本成本按22.0%(稅前貼現率為32.1%)計算(收益法)。此外，使用計劃的假設增長率所計算的未來現金流量的金額或產生日期的預測差異主要於貼現率反映。

② 按類似資產的市值計算(市值法)。

此項公平值計量乃根據所採用估值技術的重要輸入數據分類為公平值層級的第三級。

主要假設的不利變動(即較低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或較高的貼現率)將導致確認進一步減值虧損。

### (ii) 門店租賃相關權利等的減值虧損

在減值虧損22,397百萬日圓中，601百萬日圓為門店租金相關權利等的減值虧損，其計入其他無形資產。門店租金相關權利等為並無有限可使用年期的無形資產，倘出現減值跡象，則會於該年度進行減值測試一次。按外部專家估值計算的門店租賃協議相關權利的公平值減出售成本等的可收回款項乃按使用價值的較高金額計量。

## 16. 於聯營公司之投資

下表列示本集團聯營公司之投資的財務資料概要

(百萬日圓)

	截至2015年8月31日止年度	截至2016年8月31日止年度
分佔聯營公司之收益	—	132
分佔聯營公司之其他全面收益	—	—
分佔聯營公司之全面收益	—	132
於該等聯營公司之投資之總賬面值	—	13,132

於2016年6月，本公司投資國內投資公司，旨在擁有分銷設施，並能夠對其財務及管理政策施加重大影響力。

公司參與聯營公司的損失的最大風險限於本公司的投資金額，並且包括在綜合財務狀況表中記錄為聯營公司的投資13,132百萬日圓。此外，聯營公司在考慮本集團所有權比例後的收益和全面收益為132百萬日圓，併計入綜合損益表及綜合全面收益表。

聯營公司總資產為73,127百萬日圓，主要包括非現行倉庫及相關資產。本公司自註冊成立時投資本公司，商譽不予確認。

本公司在本財政年度內未收到聯營公司的股息。本集團已與聯營公司簽訂有關倉庫租賃等的租賃合同。

## 17. 融資租賃責任

融資租賃責任的細目分類如下：

(百萬日圓)

	未來最低租賃付款		未來最低租賃付款現值	
	於2015年 8月31日	於2016年 8月31日	於2015年 8月31日	於2016年 8月31日
融資租賃責任				
1年內到期	4,302	4,954	4,188	4,821
1年後至5年內到期	8,185	9,956	8,073	9,679
5年後到期	—	1,568	—	1,567
總計	12,488	16,479	12,262	16,069
扣除 — 未來融資成本	(226)	(410)	—	—
應付融資租賃淨額總計	12,262	16,069	12,262	16,069
即期部分	—	—	4,188	4,821
非即期部分	—	—	8,073	11,247

本集團並無分租合約、應計可變租賃費用或加價條款(規定增加租賃費用的條款)，且租賃合約並無施加限制(有關股息、額外借款或額外租賃等的限制)。

## 18. 經營租賃責任

### (1) 作為承租人

本集團不可撤銷經營租賃於各報告日期的未來最低租賃付款總額如下：

(百萬日圓)

	於2015年8月31日	於2016年8月31日
1年內到期	34,018	37,956
1年後至5年內到期	96,064	104,234
5年後到期	85,187	126,506
總計	215,270	268,696

於各報告期間確認為開支的經營租賃合約的最低租賃付款總額及或然租金如下：

(百萬日圓)

	截至2015年8月31日止年度	截至2016年8月31日止年度
最低租賃付款總額	103,298	90,544
或然租金	63,139	80,811
總計	166,437	171,356

經營租賃協議包括或然租金、重續選擇權及加價條款(規定增加租賃費用的條款)。

本公司租賃合約並無施加限制(有關股息、額外借款或額外租賃等的限制)。



(2) 作為出租人

本公司透過經營租賃分租其租用的部分物業，因此其向業主支付租金，同時亦向分租客收取租金。

根據不可撤銷租賃的未來最低應收租金的細目分類如下：

(百萬日圓)

	於2015年8月31日	於2016年8月31日
1年內到期	8	3
1年後至5年內到期	—	14
5年後到期	—	3
總計	8	21

於各報告期間入賬列為收益的或然租金總額如下：

(百萬日圓)

	截至2015年8月31日止年度	截至2016年8月31日止年度
或然租金	1,162	1,136

19. 遞延稅項及所得稅

(1) 遞延稅項

遞延稅項資產及遞延稅項負債增加／(減少)的主要因素如下：

(百萬日圓)

	於2014年9月1日	於損益確認 (附註)	於其他 全面收益確認	於2015年8月31日
暫時性差別				
應計營業稅	2,073	305	—	2,378
獎金撥備	2,697	595	—	3,293
計提呆賬撥	122	76	—	199
非流動資產減值虧損	998	2,244	—	3,243
可供出售證券的未變現 收益／(虧損)	(1)	—	(69)	(70)
折舊	5,524	361	—	5,886
現金流量對沖的重估收益／ (虧損)淨額	(35,861)	—	(16,180)	(52,042)
附屬公司股份的暫時性差別	(2,203)	208	—	(1,994)
累計折舊超額	(3,505)	(1,751)	—	(5,256)
無形資產	(4,747)	806	—	(3,940)
其他	4,593	921	—	5,515
小計	(30,308)	3,770	(16,250)	(42,788)
已結轉稅項虧損	4,177	2,445	—	6,623
遞延稅項資產／(負債)淨額	(26,130)	6,215	(16,250)	(36,165)

(附註) 於損益確認的總額與遞延稅項金額之間的差額乃由於匯兌調整所致。

(百萬日圓)

	於2015年9月1日	於損益確認 (附註)	於其他 全面收益確認	於2016年8月31日
暫時性差別				
應計營業稅	2,378	(1,249)	—	1,129
獎金撥備	3,293	91	—	3,385
計提呆賬撥	199	(12)	—	186
非流動資產減值虧損	3,243	310	—	3,553
可供出售證券的未變現 收益/(虧損)	(70)	—	33	(36)
折舊	5,886	533	—	6,419
現金流量對沖的重估收益/ (虧損)淨額	(52,042)	—	74,659	22,617
附屬公司股份的暫時性差別	(1,994)	101	—	(1,893)
累計折舊超額	(5,256)	(240)	—	(5,496)
無形資產	(3,940)	3,293	—	(647)
其他	5,515	(371)	—	5,143
小計	(42,788)	2,456	74,693	34,361
已結轉稅項虧損	6,623	(366)	—	6,257
遞延稅項資產/(負債)淨額	(36,165)	2,090	74,693	40,618

(附註) 於損益確認的總額與遞延稅項金額之間的差額乃由於匯兌調整所致。

遞延稅項資產並無確認的已結轉未確認稅項虧損及可扣除暫時性差別的稅務影響如下：

(百萬日圓)

	於2015年8月31日	於2016年8月31日
已結轉未確認稅項虧損	9,590	15,488
可扣除暫時性差別	12,577	14,607
總計	22,167	30,095

並未於綜合財務狀況表內確認為遞延稅項資產的已結轉稅項虧損之稅務影響，若未動用將於下列期間到期：

(百萬日圓)

	於2015年8月31日	於2016年8月31日
首年	—	—
第二年	—	—
第三年	—	—
第四年	—	—
第五年及之後	9,590	15,488
總計	9,590	15,488

並無確認遞延稅項負債的附屬公司股份的暫時性差別。

於2015年8月31日及2016年8月31日，並無確認遞延稅項負債有關附屬公司未分派保留溢利的暫時性差別總額分別為414,218百萬日圓及284,455百萬日圓。

由於本集團可控制撥回暫時性差別的時間，且有關差額有可能不會於可見將來撥回，因此並無就該等差額確認負債。

## (2) 所得稅

(百萬日圓)

	截至2015年8月31日止年度	截至2016年8月31日止年度
即期稅項	68,110	40,772
遞延稅項	(4,822)	(4,609)
總計	63,287	36,162

法定所得稅率與實際稅率之間的對賬如下。所示的實際稅率乃計算本集團所得稅前溢利時應用的企業所得稅率。

於2016年3月29日頒佈「部分修訂所得稅法等法案」(2008年第15號法案)及「部分修訂地方稅法等法案」(2016年第13號法案)後，本公司及其國內附屬公司自2016年4月1日開始的財政年度起應用經下調的企業所得稅稅率。因此，用以計算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的法定稅率就預期將於2016年9月1日開始的財政年度及將於2017年9月1日開始的財政年度對銷的暫時性差別由32.2%修訂為30.8%及預期將自2018年9月1日開始的財政年度起對銷的暫時性差別修訂為30.6%。

此項稅率修訂對財務報表的影響輕微。

(百萬日圓)

	截至2015年8月31日止年度	截至2016年8月31日止年度
法定所得稅率	35.6%	33.0%
未確認的遞延稅項資產	2.0%	8.9%
海外附屬公司法定所得稅率的差異	(4.2%)	(7.9%)
商譽減值虧損	0.3%	3.2%
按人均計算的居民稅	0.4%	1.0%
其他	0.8%	1.7%
實際稅率	35.0%	40.0%

## 20.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各報告日期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的細目分類如下：

(百萬日圓)

	於2015年8月31日	於2016年8月31日
貿易應付款項	122,620	130,745
其他應付款項	58,957	58,756
總計	181,577	189,501

## 21. 撥備

各報告日期撥備的細目分類如下：

(百萬日圓)

	於2015年8月31日	於2016年8月31日
獎金撥備	17,735	16,802
資產報廢責任	15,083	16,126
總計	32,819	32,929
流動負債	22,615	22,284
非流動負債	10,203	10,645

撥備增加／(減少)的主要因素如下：

(百萬日圓)

	獎金撥備	資產報廢責任	總計
於2014年9月1日的餘額	12,192	11,656	23,849
額外撥備	20,902	3,641	24,543
已動用金額	(15,806)	(468)	(16,274)
時間推移導致折算金額增加	—	153	153
其他	446	100	546
於2015年8月31日的餘額	17,735	15,083	32,819
額外撥備	21,088	1,800	22,888
已動用金額	(20,759)	(356)	(21,116)
時間推移導致折算金額增加	—	243	243
其他	(1,261)	(644)	(1,905)
於2016年8月31日的餘額	16,802	16,126	32,929

有關各項撥備的說明，請參閱「3.主要會計政策(11)撥備」。

## 22. 權益及其他權益項目

### (1) 股本

	法定股份數目 (無面值的 普通股)(股)	已發行股份數目 (無面值的 普通股)(股)	發行在外 股份數目 (無面值的 普通股)(股)	股本 (百萬日圓)	資本盈餘 (百萬日圓)
於2014年9月1日的結餘	300,000,000	106,073,656	101,918,611	10,273	9,803
增加／(減少)(附註)	—	—	26,790	—	1,720
於2015年8月31日的結餘	300,000,000	106,073,656	101,945,401	10,273	11,524
增加／(減少)(附註)	—	—	18,752	—	1,546
於2016年8月31日的結餘	300,000,000	106,073,656	101,964,153	10,273	13,070

(附註) 流通股份數目增加／(減少)的主要因素乃庫存股份數目增加／(減少)所致，如下文所示。

### (2) 庫存股份及資本盈餘

#### ① 庫存股份

	股份數目(股)	金額(百萬日圓)
於2014年9月1日的結餘	4,155,045	15,790
收購少於一個單位的庫存股份	228	11
行使購股權	(27,018)	(102)
於2015年8月31日的結餘	4,128,255	15,699
收購少於一個單位的庫存股份	149	6
行使購股權	(18,901)	(72)
於2016年8月31日的結餘	4,109,503	15,633

② 資本盈餘

(百萬日圓)

	資本儲備	出售庫存股份 收益／(虧損)	購股權	其他	總計
於2014年9月1日的結餘	4,578	1,856	1,642	1,726	9,803
出售庫存股份	—	700	—	—	700
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	—	—	1,019	—	1,019
於2015年8月31日的結餘	4,578	2,556	2,662	1,726	11,524
出售庫存股份	—	546	—	—	546
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	—	—	945	—	945
其他	—	8	(8)	53	53
於2016年8月31日的結餘	4,578	3,112	3,599	1,779	13,070

有關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購股權)的詳情，請參閱「29.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

(3) 其他權益組成部分

計入非控股權益的其他全面收益的細目分類如下：

(百萬日圓)

	截至2015年8月31日止年度	截至2016年8月31日止年度
換算海外業務的匯兌差額	(774)	(2,648)
現金流量對沖	667	(1,400)
其他全面收益	(107)	(4,049)

(4) 股息

本公司的基本政策為每年派息兩次，分別為中期股息及年末股息。除非法律及法規另有規定，否則，此等股息由董事會決議案決定。

已付股息總額如下：

截至2015年8月31日止年度

決議案	股息金額 (百萬日圓)	每股股息 (日圓)
於2014年11月3日舉行的董事會會議	15,287	150
於2015年4月9日舉行的董事會會議	17,838	175

截至2016年8月31日止年度

決議案	股息金額 (百萬日圓)	每股股息 (日圓)
於2015年11月4日舉行的董事會會議	17,840	175
於2016年4月7日舉行的董事會會議	18,861	185

普通股擬派股息如下：

	截至2015年8月31日止年度	截至2016年8月31日止年度
股息總額(百萬日圓)	17,840	16,824
每股股息(日圓)	175	165

就每股普通股擬派股息而言，董事會於年末後已批准建議，而此金額於年末並未確認為負債。

### 23. 收益

各報告期間收益的細目分類如下：

(百萬日圓)

	截至2015年8月31日止年度	截至2016年8月31日止年度
收益		
銷售貨品	1,677,016	1,782,033
服務收益	4,765	4,440
總計	1,681,781	1,786,473

### 24. 銷售、一般及行政開支

各年度期間銷售、一般及行政開支的細目分類如下：

(百萬日圓)

	截至2015年8月31日止年度	截至2016年8月31日止年度
銷售、一般及行政開支		
廣告及推廣	68,474	71,611
租金開支	166,437	171,356
折舊及攤銷	37,758	36,797
外判	29,324	33,602
薪金	230,815	242,033
其他	139,053	147,555
總計	671,863	702,956

### 25. 其他收入及其他開支

各年度期間其他收入及其他開支的細目分類如下：

(百萬日圓)

	截至2015年8月31日止年度	截至2016年8月31日止年度
其他收入		
匯兌收益*	5,809	—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收益	43	135
分佔聯營企業之損益	—	132
其他	2,929	2,095
總計	8,782	2,363

(百萬日圓)

	截至2015年8月31日止年度	截至2016年8月31日止年度
其他開支		
匯兌虧損*	—	11,095
物業、廠房及設備報廢虧損	2,479	1,052
減值虧損	16,146	22,397
其他	2,366	2,567
總計	20,992	37,112

\* 經營交易過程中產生的匯兌調整計入「其他收入」或「其他開支」。

## 26. 融資收入及融資成本

各年度期間融資收入及融資成本的細目分類如下：

(百萬日圓)

	截至2015年8月31日止年度	截至2016年8月31日止年度
融資收入		
匯兌收益*	15,084	—
利息收入	1,434	2,349
股息收入	42	14
其他	792	—
總計	17,354	2,364

(百萬日圓)

	截至2015年8月31日止年度	截至2016年8月31日止年度
融資成本		
匯兌虧損*	—	36,955
利息開支	1,137	2,402
其他	3	62
總計	1,141	39,420

\* 非經營交易過程中產生的匯兌調整計入「融資收入」或「融資成本」。

## 27. 其他全面收益

由各年度期間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個別全面收益項目產生的年內入賬金額、重新分類調整及所得稅影響的細目分類如下：

截至2015年8月31日止年度

(百萬日圓)

	年內入賬金額	重新分類調整	所得稅前金額	所得稅影響	所得稅後金額
可供出售投資重估 收益／(虧損)淨額	(585)	—	(585)	(69)	(655)
換算海外業務的匯兌差額	14,040	—	14,040	—	14,040
現金流量對沖	142,536	(86,004)	56,531	(16,180)	40,350
總計	155,991	(86,004)	69,986	(16,250)	53,735

截至2016年8月31日止年度

(百萬日圓)

	年內入賬金額	重新分類調整	所得稅前金額	所得稅影響	所得稅後金額
可供出售投資重估 收益／(虧損)淨額	71	—	71	33	105
換算海外業務的匯兌差額	(43,312)	—	(43,312)	—	(43,312)
現金流量對沖	(168,603)	(56,295)	(224,899)	74,659	(150,239)
總計	(211,844)	(56,295)	(268,140)	74,693	(193,447)



## 28. 每股盈利

截至2015年8月31日止年度		截至2016年8月31日止年度	
母公司擁有人應佔每股權益(日圓)	7,366.07	母公司擁有人應佔每股權益(日圓)	5,634.35
年內每股基本盈利(日圓)	1,079.42	年內每股基本盈利(日圓)	471.31
年內每股攤薄盈利(日圓)	1,078.08	年內每股攤薄盈利(日圓)	470.69

附註：計算各年度期間每股基本盈利及每股攤薄盈利的基準如下：

	截至2015年8月31日止年度	截至2016年8月31日止年度
年內每股基本盈利		
母公司擁有人應佔年內溢利(百萬日圓)	110,027	48,052
不歸屬於普通股股東的溢利(百萬日圓)	—	—
歸屬於普通股股東的溢利(百萬日圓)	110,027	48,052
年內普通股平均數目(股)	101,932,225	101,955,026
年內每股攤薄盈利		
溢利調整(百萬日圓)	—	—
普通股數目增加(股)	126,749	134,476
(股份認購權)	(126,749)	(134,476)

## 29. 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

本集團設有向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僱員發行股份認購權作為以股份為基礎報酬購股權的計劃，以肯定彼等對本集團溢利所作的貢獻。此計劃將本公司股價與僱員所獲利益掛鉤，為求提高員工士氣及激勵員工、提升本集團表現，增進著眼於股東回報的業務發展，務求提升股東價值。

### 1. 購股權的詳情、規模及變動

#### (1) 購股權的說明

	第一批甲(A)類 股份認購權	第一批乙(B)類 股份認購權
承授人類別及人數	本公司僱員：7人 本集團附屬公司僱員：3人	本公司僱員：266人 本集團附屬公司僱員：413人
按股份類型劃分的購股權數目(附註)	普通股： 最多3,370股	普通股： 最多77,542股
授予日期	2010年11月8日	2010年11月8日
歸屬條件	自授予日期 (2010年11月8日)起至 歸屬日期(2013年11月7日) 持續供職	自授予日期 (2010年11月8日)起至 歸屬日期(2010年12月7日) 持續供職
合資格的服務期	由2010年11月8日至 2013年11月7日	由2010年11月8日至 2010年12月7日
行使期	由2013年11月8日至 2020年11月7日	由2010年12月8日至 2020年11月7日
支付方式	以權益支付	以權益支付

	第二批甲(A)類 股份認購權	第二批乙(B)類 股份認購權
承授人類別及人數	本公司僱員：14人 本集團附屬公司僱員：4人	本公司僱員：139人 本集團附屬公司僱員：584人
按股份類型劃分的購股權數目(附註)	普通股： 最多13,894股	普通股： 最多51,422股
授予日期	2011年11月15日	2011年11月15日
歸屬條件	自授予日期 (2011年11月15日)起至 歸屬日期(2014年11月14日)	自授予日期 (2011年11月15日)起至 歸屬日期(2011年12月14日)
合資格的服務期	由2011年11月15日至 2014年11月14日	由2011年11月15日至 2011年12月14日
行使期	由2014年11月15日至 2021年11月14日	由2011年12月15日至 2021年11月14日
支付方式	以權益支付	以權益支付

	第三批甲(A)類 股份認購權	第三批乙(B)類 股份認購權
承授人類別及人數	本公司僱員：18人 本集團附屬公司僱員：8人	本公司僱員：136人 本集團附屬公司僱員：615人
按股份類型劃分的購股權數目(附註)	普通股： 最多10,793股	普通股： 最多39,673股
授予日期	2012年11月13日	2012年11月13日
歸屬條件	自授予日期 (2012年11月13日)起至 歸屬日期(2015年11月12日)	自授予日期 (2012年11月13日)起至 歸屬日期(2012年12月12日)
合資格的服務期	由2012年11月13日至 2015年11月12日	由2012年11月13日至 2012年12月12日
行使期	由2015年11月13日至 2022年11月12日	由2012年12月13日至 2022年11月12日
支付方式	以權益支付	以權益支付

	第四批甲(A)類 股份認購權	第四批乙(B)類 股份認購權
承授人類別及人數	本公司僱員：19人 本集團附屬公司僱員：11人	本公司僱員：180人 本集團附屬公司僱員：706人
按股份類型劃分的購股權數目(附註)	普通股： 最多7,564股	普通股： 最多29,803股
授予日期	2013年12月3日	2013年12月3日
歸屬條件	自授予日期 (2013年12月3日)起至 歸屬日期(2016年12月2日) 持續供職	自授予日期 (2013年12月3日)起至 歸屬日期(2014年1月2日) 持續供職
合資格的服務期	由2013年12月3日至 2016年12月2日	由2013年12月3日至 2014年1月2日
行使期	由2016年12月3日至 2023年12月2日	由2014年1月3日至 2023年12月2日
支付方式	以權益支付	以權益支付

	第五批甲(A)類 股份認購權	第五批乙(B)類 股份認購權
承授人類別及人數	本公司僱員：36人 本集團附屬公司僱員：16人	本公司僱員：223人 本集團附屬公司僱員：785人
按股份類型劃分的購股權數目(附註)	普通股： 最多21,732股	普通股： 最多33,062股
授予日期	2014年11月14日	2014年11月14日
歸屬條件	自授予日期 (2014年11月14日)起至 歸屬日期(2017年11月13日) 持續供職	自授予日期 (2014年11月14日)起至 歸屬日期(2014年12月13日) 持續供職
合資格的服務期	由2014年11月14日至 2017年11月13日	由2014年11月14日至 2014年12月13日
行使期	由2017年11月14日至 2024年11月13日	由2014年12月14日至 2024年11月13日
支付方式	以權益支付	以權益支付

	第六批甲(A)類 股份認購權	第六批乙(B)類 股份認購權
承授人類別及人數	本公司僱員：15人 本集團附屬公司僱員：19人	本公司僱員：274人 本集團附屬公司僱員：921人
按股份類型劃分的購股權數目(附註)	普通股： 最多2,847股	普通股： 最多25,389股
授予日期	2015年11月13日	2015年11月13日
歸屬條件	自授予日期 (2015年11月13日)起至 歸屬日期(2018年11月12日) 持續供職	自授予日期 (2015年11月13日)起至 歸屬日期(2015年12月12日) 持續供職
合資格的服務期	由2015年11月13日至 2018年11月12日	由2015年11月13日至 2015年12月12日
行使期	由2018年11月13日至 2025年11月12日	由2015年12月13日至 2025年11月12日
支付方式	以權益支付	以權益支付

	第六批丙(C)類 股份認購權
承授人類別及人數	本公司僱員：26人
按股份類型劃分的購股權數目(附註)	普通股： 最多6,072股
授予日期	2015年11月13日
歸屬條件	自授予日期 (2015年11月13日)起至 歸屬日期(2018年11月12日)
合資格的服務期	由2015年11月13日至 2018年11月12日
行使期	2018年11月13日
支付方式	以權益支付

附註：購股權數目相等於股份數目。

確認為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的開支如下：

(百萬日圓)

	截至2015年8月31日止年度	截至2016年8月31日止年度
已確認開支 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	1,849	1,539

(2) 購股權計劃的規模及變動

就計算於回顧綜合財政年度(截至2016年8月止)存在的購股權數目而言，每份購股權乃按轉換為股份的方式記錄。

① 購股權數目及加權平均行使價

購股權

	截至2015年8月31日止年度	截至2016年8月31日止年度
	股份數目(股)	股份數目(股)
未歸屬		
年初未歸屬	30,375	34,172
已授出	54,794	34,308
已沒收	(4,790)	(957)
已歸屬	(46,207)	(35,089)
年末未歸屬	34,172	32,434

	截至2015年8月31日止年度	截至2016年8月31日止年度
	股份數目(股)	股份數目(股)
已歸屬		
年初未行使	64,774	83,147
已歸屬	46,207	35,089
已行使	(27,018)	(18,940)
已沒收	(816)	(415)
年末未行使	83,147	98,881

所有購股權乃以行使價每股股份一日圓授出。

② 於行使日期的股價

截至2016年8月31日止年度已行使的購股權如下：

類別	股份數目(股)	於行使日期的加權平均股價 (日圓)
購股權	18,940	36,491

③ 購股權的預計年期

於2016年8月31日未行使購股權的加權平均預計年期為6.87年。

此外，於2015年8月31日未行使購股權的加權平均預計年期為7.63年。

## 2. 購股權公平值的估計方法等

截至2016年8月31日止年度授出的第六批甲(A)、乙(B)類及丙(C)類股份認購權的公平值的估計方法如下：

- ① 估值模式：柏力克—舒爾斯模式
- ② 下表載列所用模式採用的輸入數據：

	第六批甲(A)類股份認購權	第六批乙(B)類股份認購權
股價波動率(附註1)	35%	33%
購股權的預計年期(附註2)	6.5年	5.04年
預期股息(附註3)	每股350日圓	每股350日圓
無風險利率(附註4)	0.083%	0.044%

	第六批丙(C)類股份認購權
股價波動率(附註1)	34%
購股權的預計年期(附註2)	3.0年
預期股息(附註3)	每股350日圓
無風險利率(附註4)	0.008%

- 附註：
1. 甲(A)類的股價波動率乃根據6.5年(2009年5月至2015年10月)的實際業績計算，而乙(B)類則按5.04年(2010年11月至2015年10月)計算，而丙(C)類則按3年(2012年11月至2015年10月)計算。
  2. 購股權的預計年期估計為自授予日期起至行使日期止的合理期間。
  3. 預期股息為截至2015年8月31日止年度的實際股息。
  4. 無風險利率指與購股權的預計年期相應的日本政府債券收益率。

此外，截至2015年8月31日止年度授出的第五批甲(A)類及乙(B)類股份認購權的公平值的估計方法如下：

- ① 估值模式：柏力克—舒爾斯模式
- ② 下表載列所用模式採用的輸入數據：

	第五批甲(A)類股份認購權	第五批乙(B)類股份認購權
股價波動率(附註1)	36%	34%
購股權的預計年期(附註2)	6.5年	5.04年
預期股息(附註3)	每股300日圓	每股300日圓
無風險利率(附註4)	0.254%	0.168%

- 附註：
1. 甲(A)類的股價波動率乃根據6.5年(2008年5月至2014年10月)的實際業績計算，而乙(B)類則按5.04年(2009年11月至2014年10月)計算。
  2. 購股權的預計年期估計為自授予日期起至行使日期止的合理期間。
  3. 預期股息為截至2014年8月31日止年度的實際股息。
  4. 無風險利率指與購股權的預計年期相應的日本政府債券收益率。

## 3. 已歸屬股份認購權數目的估計方法

由於難以合理估計將於未來到期的購股權數目，故採納可反映實際股份認購權喪失數目的方法。

### 30. 金融工具

#### (1) 資本風險管理

本集團進行資本管理，以達致持續增長及提高企業價值。

本集團計息借款淨額對權益的比率如下：

(百萬日圓)

	於2015年8月31日	於2016年8月31日
計息借款	38,035	283,465
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	355,212	385,431
計息借款淨額	(317,176)	(101,965)
權益	774,804	597,661

為提高企業價值，本集團的管理以現金流量主導。於2015年8月31日及2016年8月31日，本集團將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價值維持高於計息借款。

於2016年8月31日，本集團並無受限於任何外部施加的資本規定。

#### (2) 主要會計政策

有關確認金融資產、金融負債、權益金融工具的準則以及計量及確認損益的基礎的主要會計政策，請參閱附註「3.主要會計政策」。

#### (3) 金融工具類別

(百萬日圓)

	於2015年8月31日	於2016年8月31日
金融資產		
貸款及應收款項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44,777	45,178
其他即期金融資產	22,593	184,239
其他非即期金融資產	75,366	75,916
可供出售投資	574	1,636
衍生工具		
按公平值通過損益列賬的金融資產	595	8
指定為對沖工具的遠期外匯合約	156,895	560
金融負債		
按攤銷成本計量的金融負債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181,577	189,501
其他即期金融負債	15,471	12,581
其他非即期金融負債	25,513	274,090
衍生工具		
按公平值通過損益列賬的金融負債	38	16
指定為對沖工具的遠期外匯合約	61	72,371

上述類別並不包括已終止業務或持作出售的出售組別。此外，並無金融資產或負債使用公平值選項計量公平值。

可供出售投資於綜合財務狀況表計入「非流動金融資產」。

#### (4) 財務風險管理

現金管理方面，本集團尋求透過本集團的現金管理服務，確保集團資金有效利用。本集團向金融機構取得信貸融資和發行債券。任何暫時性盈餘資金主要用作投資於信貸風險最低的固定利率計息工具。

本集團訂立遠期外匯合約以對沖因外幣匯率波動產生的風險，且並無進行任何衍生工具投機買賣。

#### (5) 市場風險管理

本集團於全球進行業務，因此須面對貨幣及權益金融工具的價格波動風險。

##### ① 外幣風險

##### 1) 外幣風險管理

本集團於全球進行業務，因此須面對有關採購及銷售交易以及以本集團經營業務所在國家的當地貨幣以外的貨幣計值的融資的外幣風險。

就以外幣計值的經營責任而言，本集團原則上使用遠期外匯合約及其他每半年評估一次的各外幣風險工具對沖風險。

就進口而言，本集團透過訂立遠期外匯合約及標定進口匯率，致力穩定採購成本。倘日後日圓兌美元顯著轉弱，而此情況持續一段長時間，則可對本集團表現構成負面影響。

本集團認為遠期外匯合約的風險集中。

於2016年8月31日，本集團遠期外匯合約的名義金額為1,191,953百萬日圓。

##### 2) 外幣敏感度分析

下表為各年度期內日圓兌歐元及美元上升1%對本集團年內溢利及其他全面收益的影響分析。

此等計算假設下表所載以外的其他外幣價值並無變動。

	截至2015年8月31日止年度	截至2016年8月31日止年度
平均匯率(日圓)		
美元	117.36	115.06
歐元	137.14	127.23
對年內溢利的影響(百萬日圓)		
美元	(1,281)	(1,098)
歐元	(70)	(50)
對其他全面收益的影響(百萬日圓)		
美元	(10,865)	(9,609)
歐元	(8)	—

### 3) 貨幣衍生工具及對沖

本集團使用遠期外匯合約交易以對沖外幣交易的未來匯率波動產生的風險，並就符合對沖要求的交易應用對沖會計法，且並無進行任何衍生工具投機買賣。

#### 現金流量對沖

現金流量對沖為避免未來現金流量出現波動風險的對沖。本公司使用遠期外匯合約對沖有關預期交易的現金流量波動。

指定為現金流量對沖的衍生工具交易的公平值波動乃確認為其他全面收益，並計入其他權益組成部分，且於對沖項目確認純利時重新分類至損益。

於2016年8月31日，預計1年內重新分類至損益的衍生交易收益／(虧損)(撇除稅務影響後)為11,979百萬日圓(虧損)，於2015年8月31日則為94,285百萬日圓(收益)。

#### 1. 並無應用對沖會計法的衍生工具交易

	平均匯率		外幣(以各貨幣的百萬元計)		合約本金(百萬日圓)		公平值(百萬日圓)	
	於2015年 8月31日	於2016年 8月31日	於2015年 8月31日	於2016年 8月31日	於2015年 8月31日	於2016年 8月31日	於2015年 8月31日	於2016年 8月31日
遠期外匯合約								
超過1年								
買入美元(賣出歐元)	0.90 (歐元/美元)	0.88 (歐元/美元)	8	0	1,117	97	(0)	0
1年內								
買入美元(賣出歐元)	0.89 (歐元/美元)	0.88 (歐元/美元)	13	23	1,507	2,428	(38)	8
買入美元(賣出韓圓)	1,131.13 (韓圓/美元)	1,198.33 (韓圓/美元)	2	0	282	1	11	(0)
買入美元(賣出新台幣)	31.58 (新台幣/美元)	31.69 (新台幣/美元)	39	7	4,680	806	181	0
買入美元(賣出澳元)	— (澳元/美元)	1.35 (澳元/美元)	—	13	—	1,448	—	(17)
買入美元(賣出新加坡元)	1.33 (新加坡元/ 美元)	— (新加坡元/ 美元)	22	—	2,585	—	162	—
買入美元(賣出泰銖)	33.47 (泰銖/美元)	— (泰銖/美元)	28	—	3,167	—	239	—



2. 應用對沖會計法的衍生工具交易

	平均匯率		外幣(以各貨幣的百萬元計)		合約本金(百萬日圓)		公平值(百萬日圓)	
	於2015年 8月31日	於2016年 8月31日	於2015年 8月31日	於2016年 8月31日	於2015年 8月31日	於2016年 8月31日	於2015年 8月31日	於2016年 8月31日
遠期外匯合約								
超過1年								
買入美元(賣出日圓)	106.1 (日圓/美元)	109.31 (日圓/美元)	5,659	6,133	599,999	670,443	62,547	(59,123)
買入美元(賣出歐元)	0.88 (歐元/美元)	0.87 (歐元/美元)	2	39	299	3,917	1	0
買入美元(賣出英鎊)	— (英鎊/美元)	0.70 (英鎊/美元)	—	20	—	1,951	—	154
買入美元(賣出韓圓)	— (韓圓/美元)	1,149.36 (韓圓/美元)	—	302	—	32,000	—	(845)
買入美元(賣出新加坡元)	— (新加坡元/ 美元)	1.37 (新加坡元/ 美元)	—	20	—	2,163	—	(17)
1年內								
買入美元(賣出日圓)	95.11 (日圓/美元)	104.78 (日圓/美元)	3,618	3,529	344,154	369,772	90,583	(8,945)
買入美元(賣出歐元)	0.85 (歐元/美元)	0.89 (歐元/美元)	123	115	14,210	11,779	564	(22)
買入美元(賣出英鎊)	— (英鎊/美元)	0.70 (英鎊/美元)	—	47	—	4,488	—	379
買入美元(賣出韓圓)	1,120.14 (韓圓/美元)	1,169.03 (韓圓/美元)	413	468	47,342	50,492	2,577	(2,416)
買入美元(賣出新台幣)	32.20 (新台幣/美元)	32.54 (新台幣/美元)	117	114	14,127	12,109	221	(345)
買入美元(賣出新加坡元)	— (新加坡元/ 美元)	1.38 (新加坡元/ 美元)	—	72	—	7,581	—	(51)
買入美元(賣出泰銖)	— (泰銖/美元)	35.56 (泰銖/美元)	—	71	—	7,544	—	(184)
買入美元(賣出林吉特)	3.70 (林吉特/美元)	4.13 (林吉特/美元)	10	46	1,091	4,885	152	(57)
買入美元(賣出澳元)	1.30 (澳元/美元)	1.35 (澳元/美元)	23	36	2,617	3,798	222	(41)
買入美元(賣出俄羅斯盧布)	— (俄羅斯盧布/ 美元)	75.3 (俄羅斯盧布/ 美元)	—	25	—	2,998	—	(319)
買入美元(賣出加拿大元)	— (加拿大元/ 美元)	1.26 (加拿大元/ 美元)	—	11	—	1,134	—	21
買入美元(賣出印尼盾)	14,052.00 (印尼盾/美元)	— (印尼盾/美元)	5	—	663	—	25	—
買入歐元(賣出日圓)	139.05 (日圓/歐元)	— (日圓/歐元)	6	—	851	—	(49)	—
買入韓圓(賣出美元)	0.001 (美元/韓圓)	0.001 (美元/韓圓)	2	1	255	107	(12)	4

## ② 利率風險管理

本集團的有息借款主要為固定利率債券，本集團持有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餘額超過其有息借款的未清餘額。

目前，支付利息對本集團的影響甚微。因此，本集團目前的利率風險水平偏低，而本集團並未進行任何利率敏感度分析。

## ③ 權益工具的價格風險管理

本集團承受權益金融工具的價格波動風險。本集團並無持有作短期買賣的權益金融工具。

本集團對其持有的權益金融工具的市值以及發行人的財政狀況進行例行定期檢查。

## (6) 信貸風險管理

當本集團於開始進行可持續產生應收款項的交易時，財務部會在有需要時制定信貸限額及信貸期，以管理本集團風險。

貿易應收款項包括涵蓋廣泛行業及地區的眾多客戶。本集團對與其有業務來往的公司進行定期信貸檢查，並於必要時採取適當的保護措施，如要求抵押品等。

本集團並無於任何單一公司或企業集團承擔過度集中的信貸風險。

就按金及保證金而言，本集團對與其有業務來往的公司進行定期監察，及早發現該等公司任何財務狀況惡化的情況，以盡量減低風險。

## ① 金融資產及其他信貸風險

綜合財務報表所示經調整減值後的賬面值指本集團計及抵押品資產前承受的最高信貸風險。

② 已逾期或已減值金融資產

下表為於各報告期末尚未到期的金融資產以及已過期但並無確認資產減值的金融資產的賬齡分析。

(百萬日圓)

	總額	到期日內	逾期金額		
			90日內	91日至1年	超過1年
於2015年8月31日的結餘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總額)	45,457	42,864	2,152	165	275
呆賬撥備	(679)	(452)	(2)	(43)	(180)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淨額)	44,777	42,411	2,150	121	95
其他金融資產(總額)	98,800	98,681	10	77	30
呆賬撥備	(265)	(265)	—	—	—
其他金融資產(淨額)	98,534	98,415	10	77	30
於2016年8月31日的結餘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總額)	45,846	43,595	1,844	121	284
呆賬撥備	(667)	(431)	(6)	(53)	(176)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淨額)	45,178	43,164	1,838	68	107
其他金融資產(總額)	262,010	261,955	—	5	49
呆賬撥備	(218)	(214)	—	(3)	—
其他金融資產(淨額)	261,792	261,740	—	2	49

本集團並無就上述金融資產持有任何抵押品或其他信貸提升工具。

當本集團確認金融資產減值時，其並非直接自賬面值減去減值價值，而是入賬列為呆賬撥備。

本集團呆賬撥備增加／減少的主要因素如下：

(百萬日圓)

	呆賬撥備(即期)	呆賬撥備(非即期)	總額
於2014年9月1日的結餘	511	76	588
年內撥備	436	276	712
減少(預期目的)	(26)	(24)	(51)
其他	(241)	(63)	(304)
於2015年8月31日的結餘	679	265	945
年內撥備	150	49	199
減少(預期目的)	(6)	(32)	(38)
其他	(155)	(64)	(219)
於2016年8月31日的結餘	667	218	885

當難以確定可收回性時，本集團會持續監察與其有業務來往的公司的信貸狀況，包括已更改到期日的應收款項。

根據此監察中發現的信貸資料，本集團會評估貿易應收款項等的可收回性，並據此以呆賬撥備方式作出撥備。

此外，由於本集團於全球進行業務，其信貸風險分散，因此，本集團不會過度依賴任何特定交易對手，任何指定交易對手的信貸狀況惡化而產生的連鎖反應信貸風險對本集團影響甚微。

因此，並無需要因信貸風險集中而作出額外呆賬撥備。

(7) 流動性風險管理

本集團適時制定及修訂其資金計劃，同時維持適當水平的手頭流動資金，以管理流動性風險。

管理流動性風險的最終責任由董事會委任的首席財務官承擔。首席財務官領導的財務部透過維持適當水平的盈餘資金及銀行貸款，同時監察預算及現金流量，以進行日常流動性風險管理。

(百萬日圓)

	賬面值	合約 現金流量	1年以內	1至2年	2年後但 3年內	3年後但 4年內	4年後但 5年內	超過5年
於2015年8月31日								
非衍生金融負債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181,577	181,577	181,577	—	—	—	—	—
長期借款(即期部分除外)	15,884	15,884	—	2,536	3,654	4,847	4,847	—
長期借款的即期部分	5,236	5,236	5,236	—	—	—	—	—
短期借款	4,652	4,652	4,652	—	—	—	—	—
公司債券	—	—	—	—	—	—	—	—
長期融資租賃責任	8,073	8,073	—	3,495	2,720	1,488	368	—
短期融資租賃責任	4,188	4,188	4,188	—	—	—	—	—
衍生金融負債								
遠期外匯合約	100	—	—	—	—	—	—	—
總計	219,713	219,613	195,654	6,031	6,375	6,335	5,215	—
於2016年8月31日								
非衍生金融負債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189,501	189,501	189,501	—	—	—	—	—
長期借款(即期部分除外)	11,955	11,955	—	3,112	4,323	4,323	196	—
長期借款的即期部分	2,164	2,164	2,164	—	—	—	—	—
短期借款	3,788	3,788	3,788	—	—	—	—	—
公司債券	249,486	249,486	—	—	29,959	—	99,828	119,698
長期融資租賃責任	11,247	11,247	—	4,032	2,904	1,797	945	1,567
短期融資租賃責任	4,821	4,821	4,821	—	—	—	—	—
衍生金融負債								
遠期外匯合約	72,388	—	—	—	—	—	—	—
總計	545,355	472,967	200,276	7,144	37,187	6,121	100,970	121,266

(附註) 由於須按照擔保責任行事的可能性甚低，因此上表不包括該等擔保責任。

(8) 金融工具的公平值

(百萬日圓)

	於2015年8月31日		於2016年8月31日	
	賬面值	公平值	賬面值	公平值
短期借款	4,652	4,652	3,788	3,788
長期借款(附註1)	21,121	21,270	14,120	14,298
公司債券(附註2)	—	—	249,486	253,850
租賃責任(附註1)	12,262	12,197	16,069	16,001
總計	38,035	38,120	283,465	287,939

(附註1) 長期借款及租賃責任包括1年內到期的借款結餘。

(附註2) 截至2016年8月31日止年度所發行的公司債券如下。

(百萬日圓)

公司名稱	債券名稱	發行日期	發行金額	利率	到期日
迅銷有限公司	第一批無抵押公司債券	2015年12月18日	30,000	0.110%	2018年12月18日
迅銷有限公司	第二批無抵押公司債券	2015年12月18日	100,000	0.291%	2020年12月18日
迅銷有限公司	第三批無抵押公司債券	2015年12月18日	50,000	0.491%	2022年12月16日
迅銷有限公司	第四批無抵押公司債券	2015年12月18日	70,000	0.749%	2025年12月18日

短期金融資產、短期金融負債、長期金融資產及長期金融負債按攤銷成本計量的公平值與賬面值相若。

公司債券的公允價值是由市場價格衡量。

長期借款及租賃責任的公平值乃按年期分類，並按應用經計及剩餘到期時間及信貸風險的貼現率貼現的現值計算。

(9) 金融工具的公平值等級

公平值於財務報表計量或披露的所有資產及負債，根據就公平值計量整體而言屬重要的最低層級輸入數據，在下文所述的公平值等級之間分類：

第一級 — 基於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躍市場的報價(未經調整)

第二級 — 基於對公平值計量而言屬重大的可觀察(直接或間接)最低層輸入數據的估值方法

第三級 — 基於對公平值計量而言屬重大的不可觀察最低層輸入數據的估值方法

① 下表說明本集團金融工具的公平值計量等級：

(百萬日圓)

於2015年8月31日	第一級	第二級	第三級	總計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363	—	210	574
按公平值通過損益列賬的金融資產/(負債)	—	556	—	556
指定為對沖工具的遠期外匯合約	—	156,834	—	156,834
淨額	363	157,390	210	157,964

於2016年8月31日	第一級	第二級	第三級	總計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1,424	—	212	1,636
按公平值通過損益列賬的金融資產/(負債)	—	(8)	—	(8)
指定為對沖工具的遠期外匯合約	—	(71,810)	—	(71,810)
淨額	1,424	(71,818)	212	(70,182)

就具有市值的第二級衍生金融工具的估值而言，我們採用的估值模式為使用於計量日期的可觀察數據，例如可資比較工具的利率、收益曲線、貨幣匯率及波動性等指標。

非上市股份乃計入第三級。第三級項目概無透過購買、出售或結算而大幅增加或減少。此外，概無自第三級轉撥至第二級。

② 按攤銷成本列賬的金融資產

公司債券，長期借款和租賃責任的公平值計量等級為第二級。

### 31. 關聯方披露資料

#### 主要管理人員薪酬

本集團主要管理人員的薪酬如下：

(百萬日圓)

	截至2015年8月31日止年度	截至2016年8月31日止年度
短期僱員福利	364	364
總計	364	364

與提交此等綜合財務報表的報告實體的高級人員及主要股東(僅包括個人)等的交易  
截至2015年8月31日止年度(由2014年9月1日至2015年8月31日)

類別	公司名稱或個人姓名	地點	股本或投資	業務詳情或專業	附有投票權的股份百分比(%)	與關聯方的關係	交易詳情	交易額(百萬日圓)	賬目	於2015年8月31日的結餘(百萬日圓)
高級人員	村山徹	—	—	非執行董事	直接0.00	外判	關於管理人員培訓的諮詢協議及顧問協議	18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1

- 附註： 1. 須繳納消費稅的交易按不包括消費稅的金額入賬。  
2. 交易條款及其釐定政策交易金額乃經考慮市價後與關聯方磋商釐定。

截至2016年8月31日止年度(由2015年9月1日至2016年8月31日)

類別	公司名稱或個人姓名	地點	股本或投資	業務詳情或專業	附有投票權的股份百分比(%)	與關聯方的關係	交易詳情	交易額(百萬日圓)	賬目	於2016年8月31日的結餘(百萬日圓)
高級人員	村山徹	—	—	非執行董事	直接0.00	外判	關於管理人員培訓的諮詢協議及顧問協議	18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1

- 附註： 1. 須繳納消費稅的交易按不包括消費稅的金額入賬。  
2. 交易條款及其釐定政策交易金額乃經考慮市價後與關聯方磋商釐定。

### 32. 主要附屬公司

本集團主要附屬公司乃於「公司概况3.附屬公司及聯營公司」列示。

### 33. 承擔

本集團於各報告日期有以下承擔：

(百萬日圓)

	於2015年8月31日	於2016年8月31日
收購物業、廠房及設備的承擔	8,825	9,889
收購無形資產的承擔	85	399
總計	8,910	10,288

### 34. 或然負債

截至2015年8月31日止年度

不適用。

截至2016年8月31日止年度

不適用。

### 35. 報告期後事項

截至2015年8月31日止年度

#### (1) 發行以股份為基礎報酬購股權(股份認購權)

根據公司法第236條、第238條及第240條以及董事會於2015年10月8日舉行的會議上的決定，本公司決定發行股份認購權作為以股份為基礎報酬購股權，以獎勵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的僱員對本集團溢利所作的貢獻。此股份認購權計劃將本公司股價與高生產力僱員所獲利益更緊密地掛鉤，為求提高員工士氣及激勵員工以提升集團表現，增進著眼於股東回報的業務發展，務求提升股東價值。

有關詳情請參閱「股份資料及股息政策1.股份資料(9)購股權計劃」。

#### (2) 發行無抵押公司債券

於2015年11月25日的董事會會議上，已作出全面決定以發行無抵押公司債券，詳述如下。

(1) 將予發行的金額	最多2,500億日圓(或會以多批發行，直至達致該總額為止)
(2) 時限	2015年11月26日至2017年11月5日
(3) 支付金額	每100日圓面值為100日圓
(4) 利率	不多於高於到期相若的日本國庫債券市場收益率0.6個百分點
(5) 年期	3年或以上，最多為10年
(6) 贖回	到期時整筆款項支付
(7) 資金用途	資本投資、營運資金、投資及／或償還其他借款
(8) 釐定發行條款	將予發行的金額、到期日、利率、付款日期及發行的其他條款須僅由董事長／總裁／代表董事按照董事會釐定的參數決定。

截至2016年8月31日止年度

#### 發行以股份為基礎報酬購股權(股份認購權)

根據公司法第236條、第238條及第240條以及董事會於2016年10月13日舉行的會議上的決定，本公司決定發行股份認購權作為以股份為基礎報酬購股權，以獎勵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的僱員對本集團溢利所作的貢獻。此股份認購權計劃將本公司股價與高生產力僱員所獲利益更緊密地掛鉤，為求提高員工士氣及激勵員工以提升集團表現，增進著眼於股東回報的業務發展，務求提升股東價值。

有關詳情請參閱「股份資料及股息政策1.股份資料(9)購股權計劃」。



## (2) 其他

截至2016年8月31日止年度的季度資料

(累計)	第一季	第二季	第三季	財政年度
收益(百萬日圓)	520,303	1,011,653	1,434,616	1,786,473
所得稅前溢利(百萬日圓)	77,666	82,041	122,095	90,237
母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 (百萬日圓)	48,024	47,043	71,010	48,052
每股基本盈利(日圓)	471.07	461.43	696.50	471.31

(會計期間)	第一季	第二季	第三季	第四季
季度每股基本盈利/ (虧損)(日圓)	471.07	(9.63)	235.07	(225.16)

## 2. 財務報表

### (1) 財務報表

#### (i) 資產負債表

(百萬日圓)

	於2015年8月31日	於2016年8月31日
<b>資產</b>		
<b>流動資產</b>		
現金及存款	145,192	177,827
貿易應收賬款	*1 11,818	*1 12,232
短期投資證券	39,943	115,357
應收附屬公司及聯屬公司的短期貸款	49,226	51,689
應收所得稅	17,979	20,597
應收附屬公司及聯屬公司的賬款	3,036	12,156
遞延稅項資產	867	1,011
其他	1,821	2,782
呆賬撥備	(0)	(187)
流動資產總值	269,886	393,466
<b>非流動資產</b>		
物業、廠房及設備		
樓宇	5,860	6,231
累計折舊	*3 (4,412)	*3 (4,703)
樓宇，淨值	1,448	1,527
建築物	298	298
累計折舊	*3 (212)	*3 (217)
建築物，淨值	86	81
工具、傢俬及設備	1,475	1,512
累計折舊	*3 (1,355)	*3 (1,399)
工具、傢俬及設備，淨值	119	112
土地	1,158	1,158
租賃資產	135	52
累計折舊	*3 (133)	*3 (0)
租賃資產，淨值	2	52
在建工程	—	3,677
物業、廠房及設備總值	2,815	6,609
<b>無形資產</b>		
軟件	10,179	13,601
在製軟件	1,124	2,583
其他	73	64
無形資產總值	11,377	16,249
<b>投資及其他資產</b>		
投資證券	553	14,620
於附屬公司及聯屬公司的投資	75,810	111,595
於附屬公司及聯屬公司的資本投資	12,629	10,336
應收附屬公司及聯屬公司的長期貸款	29,898	70,555
租賃及保證按金	5,986	5,065
遞延稅項資產	—	570
其他	1,051	2,015
呆賬撥備	(0)	—
投資及其他資產總值	125,930	214,760
非流動資產總值	140,122	237,619
資產總值	410,009	631,086

(百萬日圓)

	於2015年8月31日	於2016年8月31日
<b>負債</b>		
流動負債		
應付賬款	4,251	8,102
應計費用	715	649
已收按金	*1 23,939	*1 22,693
獎金撥備	1,614	1,620
其他	521	428
流動負債總額	31,043	33,494
非流動負債		
公司債券	—	250,000
已收保證按金	1,126	1,100
遞延稅項負債	1,072	—
其他	759	716
非流動負債總額	2,959	251,817
負債總額	34,002	285,312
<b>資產淨值</b>		
股東權益		
股本	10,273	10,273
資本盈餘		
資本儲備	4,578	4,578
其他資本盈餘	2,550	3,071
資本盈餘總額	7,129	7,650
保留溢利		
法定儲備	818	818
其他保留溢利		
特別儲備基金	185,100	185,100
結轉保留溢利	185,400	154,782
保留溢利總額	371,318	340,701
庫存股份	(15,699)	(15,633)
股東權益總額	373,023	342,992
估值及換算調整		
可供出售證券的未變現收益／(虧損)	329	(818)
估值及換算調整總額	329	(818)
股份認購權	2,654	3,599
資產淨值總額	376,007	345,773
負債及資產淨值總額	410,009	631,086

## (ii) 收益表

(百萬日圓)

	截至2015年 8月31日止年度	截至2016年 8月31日止年度
經營收益		
營運公司所得管理收入	※1 30,265	※1 30,377
來自附屬公司及聯屬公司股息收入	※1 88,805	※1 68,911
經營收益總額	119,071	99,289
經營開支		
銷售、一般及行政開支		
薪金	4,280	4,777
獎金	396	298
獎金撥備	1,106	1,289
租賃開支	4,419	5,045
折舊	6,438	4,940
外判開支	13,923	15,832
其他	10,662	11,467
經營開支總額	41,227	43,651
經營收入	77,844	55,637
非經營收入		
利息收入	292	517
投資證券所得利息收入	39	99
匯兌收益	11,218	—
其他	132	181
非經營收入總額	11,683	799
非經營開支		
利息開支	42	802
匯兌虧損	—	45,657
其他	239	706
非經營開支總額	282	47,166
經常性收入	89,245	9,270
非經常性收入		
銷售短期投資證券的收益	1,773	—
其他	1	—
非經常性收入總額	1,775	—
非經常性虧損		
非流動資產報廢的虧損	※2 9	※2 0
銷售短期投資證券的虧損	1,081	—
於投資證券的投資的減值虧損	15,591	18,996
減值虧損	6,530	—
其他	—	489
非經常性虧損總額	23,212	19,486
所得稅前收入(虧損)	67,808	(10,215)
所得稅 — 即期	586	(15,002)
所得稅 — 遞延	(3,005)	(1,297)
所得稅總額	(2,418)	(16,300)
收入淨額	70,227	6,084

## (iii) 資產淨值變動表

截至2015年8月31日止年度

(百萬日圓)

	股東權益							
	股本	資本盈餘			法定儲備	保留溢利		
		資本儲備	其他資本盈餘	資本盈餘總額		其他保留溢利		保留溢利總額
					特別儲備基金	結轉保留溢利		
年初結餘	10,273	4,578	1,856	6,435	818	185,100	148,299	334,217
年內變動								
行使股份認購權			694	694				
股息							(33,126)	(33,126)
收入淨額							70,227	70,227
收購庫存股份								
出售庫存股份								
除股東權益外項目變動淨值								
年內變動淨值	—	—	694	694	—	—	37,101	37,101
年末結餘	10,273	4,578	2,550	7,129	818	185,100	185,400	371,318

	股東權益		估值及換算調整		股份認購權	資產淨值總額
	庫存股份	股東權益總額	可供出售證券的未變現收益／(虧損)	估值及換算調整總額		
年初結餘	(15,790)	335,136	(4,515)	(4,515)	1,634	332,255
年內變動						
行使股份認購權		694				694
股息		(33,126)				(33,126)
收入淨額		70,227				70,227
收購庫存股份	(11)	(11)				(11)
出售庫存股份	102	102				102
除股東權益外項目變動淨值			4,845	4,845	1,019	5,865
年內變動淨值	90	37,886	4,845	4,845	1,019	43,751
年末結餘	(15,699)	373,023	329	329	2,654	376,007

	股東權益							
	股本	資本盈餘			法定儲備	其他保留溢利		保留溢利總額
		資本儲備	其他資本盈餘	資本盈餘總額		特別儲備基金	結轉保留溢利	
年初結餘	10,273	4,578	2,550	7,129	818	185,100	185,400	371,318
年內變動								
行使股份認購權			521	521				
股息							(36,702)	(36,702)
收入淨額							6,084	6,084
收購庫存股份								
出售庫存股份								
除股東權益外項目變動淨值								
年內變動淨值	—	—	521	521	—	—	(30,617)	(30,617)
年末結餘	10,273	4,578	3,071	7,650	818	185,100	154,782	340,701

	股東權益		估值及換算調整		股份認購權	資產淨值總額
	庫存股份	股東權益總額	可供出售證券的未變現收益／(虧損)	估值及換算調整總額		
年初結餘	(15,699)	373,023	329	329	2,654	376,007
年內變動						
行使股份認購權		521				521
股息		(36,702)				(36,702)
收入淨額		6,084				6,084
收購庫存股份	(6)	(6)				(6)
出售庫存股份	72	72				72
除股東權益外項目變動淨值			(1,148)	(1,148)	945	(202)
年內變動淨值	66	(30,030)	(1,148)	(1,148)	945	(30,233)
年末結餘	(15,633)	342,992	(818)	(818)	3,599	345,773

## 附註

### (主要會計政策)

#### 1. 證券估值方法

##### (a) 於附屬公司及聯屬公司的投資：

本公司於附屬公司及聯屬公司的投資乃按成本列值。已出售證券的成本乃按平均法釐定。

##### (b) 可供出售證券：

###### (i) 上市證券：

上市證券按公平值列值，而公平值收益及虧損在扣減適用稅項後呈報為「可供出售證券的未變現收益／(虧損)」(資產淨值的獨立組成部分)。所出售證券的成本根據移動平均成本法釐定。

###### (ii) 非上市證券：

非上市證券按由平均法釐定的成本列值。

#### 2. 非流動資產的折舊方法

##### (a) 物業、廠房及設備(租賃資產除外)

物業、廠房及設備的折舊按直線法計算，估計使用年限的主要範圍如下：

樓宇及建築物 5至10年

工具、傢俬及設備 5年

##### (b) 無形資產(租賃資產除外)

無形資產的攤銷按直線法計算。估計使用年限的主要範圍如下：

供內部使用的軟件 5年

##### (c) 租賃資產根據資本化融資租賃而持有的資產在租賃期間使用直線法按零剩餘價值折舊。

#### 3. 遞延資產

##### (a) 債券發行費用

發行公司債券相關之開支乃於產生時支銷。

#### 4. 撥備計提基準

##### (a) 呆賬撥備

就潛在壞賬的撥備而言，一般應收賬款須記錄貸款虧損比率。特定應收呆賬須個別審閱以釐定其可收回性，並記錄估計不可收回部分的金額。

##### (b) 獎金撥備

應付僱員獎金於年終結算日作出累計計算入賬。

#### 5. 編製非綜合財務報表的其他重大事宜

##### (a) 消費稅的會計處理

須繳納消費稅的交易按不包括消費稅的金額入賬。

##### (b) 應用綜合稅制

自本財政年度起，本公司及其全資日本國內附屬公司將應用綜合稅制。

(資產負債表附註)

1. 有關附屬公司及聯屬公司且未被獨立呈列的資產及負債的細目分類如下：

(百萬日圓)

	於2015年8月31日	於2016年8月31日
應收賬款	11,730	12,159
已收按金	23,704	22,371

2. 或然負債

(百萬日圓)

	於2015年8月31日	於2016年8月31日
辦公室及零售門店租賃擔保	94,814	83,793
應付金融機構貸款擔保	20,916	13,629

3. 累計折舊包括累計減值虧損。

(收益表附註)

1. 有關附屬公司及聯屬公司的交易如下：

(百萬日圓)

	截至2015年8月31日 止年度	截至2016年8月31日 止年度
經常性收益：		
經營公司所得管理收入	27,782	26,119
來自附屬公司及聯屬公司股息收入	88,805	68,991

2. 非流動資產報廢虧損的細目分類如下：

(百萬日圓)

	截至2015年8月31日 止年度	截至2016年8月31日 止年度
軟件	9	0

(有價證券)

於2015年8月31日

由於附屬公司股份(於資產負債表為75,810百萬日圓)並無市價，且難以釐定其公平值，故並無說明其公平值。

於2016年8月31日

子公司和聯營公司股份的公平值(子公司111,595百萬日元和資產負債表上的聯營公司13,000百萬日元)並無市價，且難以釐定其公平值，故並無說明其公平值。



(遞延稅項)

1. 產生遞延稅項資產及遞延稅項負債的細目分類如下：

(百萬日圓)

	於2015年8月31日	於2016年8月31日
遞延稅項資產：		
獎金撥備	596	563
折舊	402	459
附屬公司及聯屬公司的股份撇銷	28,471	32,840
減值虧損	2,158	—
計提呆賬撥備	0	57
可供出售證券的未變現收益／(虧損)	—	427
已結轉未動用稅項虧損	641	3,544
其他	2,518	4,710
小計	34,788	42,603
估值撥備	(31,694)	(39,088)
遞延稅項資產總值	3,093	3,514
遞延稅項負債：		
附屬公司股份的暫時性差別	(1,994)	(1,893)
其他	(1,304)	(38)
遞延稅項負債總額	(3,298)	(1,931)
遞延稅項負債淨額	(204)	1,582

2. 應用稅務影響後的實際稅率與法定所得稅率之間的差額如下：

	於2015年8月31日	於2016年8月31日
法定所得稅率	35.6%	—%
(調整)		
毋須課稅股息收入	(46.4)	—
估值撥備增加／(減少)	6.0	—
國外預扣稅	0.8	—
其他	0.4	—
應用稅務影響會計後的實際稅率	(3.5)	—

(註)由於本財政年度之業績錄得虧損，因此省略了相關披露。

3. 於作出企業所得稅稅率等修訂後修正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金額

於2016年3月29日頒佈「部分修訂所得稅法等的法案」(2008年第15號法案)及「部分修訂地方稅法等的法案」(2016年第13號法案)後，本公司及其國內附屬公司自2016年4月1日開始的財政年度起應用經下調的企業所得稅稅率。因此，用以計算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的法定稅率就預期將於2016年9月1日開始的財政年度及將於2017年9月1日開始的財政年度對銷的暫時性差別由32.2%修訂為30.8%及預期將自2018年9月1日開始的財政年度起對銷的暫時性差別修訂為30.6%。

此項稅率修訂對財務報表的影響輕微。

(業務合併)

不適用。

(重大報告期後事項附註)

截至2016年8月31日止年度(2015年9月1日至2016年8月31日)

(1) 發行以股份為基礎報酬購股權(股份認購權)

根據公司法第236條、第238條及第240條以及董事會於2016年10月13日舉行的會議上的決定，本公司決定發行股份認購權作為以股份為基礎報酬購股權，以獎勵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的僱員對本集團溢利所作的貢獻。此股份認購權計劃將本公司股價與高生產力僱員所獲利益更緊密地掛鉤，為求提高員工士氣及激勵員工以提升集團表現，增進著眼於股東回報的業務發展，務求提升股東價值。

有關詳情請參閱「股份資料及股息政策1.股份資料(9)購股權計劃」。

## (iv) 附加資料

## 固定資產詳情

資產類型	於2015年 9月1日的結餘 (百萬日圓)	增加 (百萬日圓)	減少 (百萬日圓)	年內折舊、 攤銷 (百萬日圓)	於2016年 8月31日的結餘 (百萬日圓)	於2016年 8月31日的 累計折舊或 攤銷 (百萬日圓)
物業、廠房及設備						
樓宇	1,448	376	—	296	1,527	4,703
建築物	86	—	—	4	81	217
工具、傢俬及設備	119	36	—	44	112	1,399
土地	1,158	—	—	—	1,158	—
租賃資產	2	52	—	2	52	0
在建工程	—	3,677	—	—	3,677	—
物業、廠房及設備總值	2,815	4,143	—	348	6,609	6,321
無形資產						
軟件	10,179	8,005	—	4,583	13,601	—
在製軟件	1,124	9,464	8,005	—	2,583	—
租賃資產	13	—	—	8	5	—
其他	59	—	—	0	58	—
無形資產總值	11,377	17,469	8,005	4,592	16,249	—

(附註) 1. 年內列作增加的主要因素如下：

資產類型	金額(百萬日圓)	內容
軟件	8,005	新系統建設成本

2. 年內列作減少的主要因素如下：

資產類型	金額(百萬日圓)	內容
在製軟件	8,005	新系統建設成本(因新系統啟用而轉移至軟件)

## 撥備詳情

(百萬日圓)

類別	於2015年 9月1日的結餘	增加	減少 (預期目的)	減少 (其他目的)	於2016年 8月31日的結餘
呆賬撥備	0	187	—	0	187
獎金撥備	1,614	1,620	1,614	—	1,620

(附註)「呆賬撥備」減少(其他目的)乃由於往年所計提的撥備全額撥回所致。

## (v) 資產及負債的主要詳情

因為製作綜合財務報表省略了。

## (3) 其他

不適用。

## 獨立核數師報告(本集團)

獨立核數師報告  
致迅銷有限公司董事會

吾等已審核迅銷有限公司(「貴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貴集團」)的隨附綜合財務報表，包括於2016年8月31日的綜合財務狀況表及截至該日止年度的綜合損益表、綜合全面收益表、綜合權益變動表及綜合現金流量表，以及主要會計政策概要及其他說明資料。

### 管理層對綜合財務報表的責任

管理層負責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編製及公平呈列此等綜合財務報表，亦須實施管理層認為必要的內部監控，以確保編製綜合財務報表不存在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

### 核數師的責任

吾等負責根據審核工作發表對此等綜合財務報表的意見。本報告僅向閣下報告，而不作其他用途。吾等概不就本報告內容對任何其他人士負責或承擔法律責任。

吾等已按照國際審計準則進行審核工作。該等準則規定吾等須遵守道德規定，並規劃及進行審核，以合理確保綜合財務報表是否不存在任何重大錯誤陳述。

審核涉及執行情序，以獲取綜合財務報表所載金額及披露資料的審核憑證。所挑選的程序乃取決於核數師的判斷，包括綜合財務報表有否因欺詐或錯誤而出現重大錯誤陳述的風險評估。於進行該等風險評估時，核數師會考慮與實體編製及公平呈列綜合財務報表有關的內部監控，以設計適用於有關情況的審核程序，惟有關目的並非對實體內部監控的效能發表意見。審核亦包括評估所用會計政策是否適當及管理層作出的會計估計是否合理，以及評估綜合財務報表的整體呈列方式。

吾等相信，吾等所獲得的審核憑證充分及適當地為吾等的審核意見提供基礎。

### 意見

吾等認為，綜合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均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公平呈列 貴集團於2016年8月31日的財務狀況以及截至該日止年度的財務表現及現金流量。

**Ernst & Young ShinNihon LLC (新日本有限責任監査法人)**

2016年11月25日

## 獨立核數師報告(本公司)

獨立核數師報告  
致迅銷有限公司董事會

吾等已審核迅銷有限公司(「貴公司」)的隨附財務報表，包括於2016年8月31日的資產負債表及截至該日止年度的收益表及資產淨值變動表，以及主要會計政策概要及其他說明資料。

### 管理層對財務報表的責任

管理層負責根據日本公認會計原則編製及公平呈列此等財務報表，亦須實施管理層認為必要的內部監控，以確保編製財務報表不存在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

### 核數師的責任

吾等負責根據審核工作發表對此等財務報表的意見。本報告僅向閣下報告，而不作其他用途。吾等概不就本報告內容對任何其他人士負責或承擔法律責任。

吾等已按照國際審計準則進行審核工作。該等準則規定吾等須遵守道德規定，並規劃及進行審核，以合理確保財務報表是否不存在任何重大錯誤陳述。

審核涉及執程序，以獲取財務報表所載金額及披露資料的審核憑證。所挑選的程序乃取決於核數師的判斷，包括財務報表有否因欺詐或錯誤而出現重大錯誤陳述的風險評估。於進行該等風險評估時，核數師會考慮與實體編製及公平呈列財務報表有關的內部監控，以設計適用於有關情況的審核程序，惟有關目的並非對實體內部監控的效能發表意見。審核亦包括評估所用會計政策是否適當及管理層作出的會計估計是否合理，以及評估財務報表的整體呈列方式。

吾等相信，吾等所獲得的審核憑證充分及適當地為吾等的審核意見提供基礎。

### 意見

吾等認為，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均根據日本公認會計原則公平呈列 貴公司於2016年8月31日的財務狀況以及截至該日止年度的財務表現。

**Ernst & Young ShinNihon LLC (新日本有限責任監查法人)**

2016年11月25日

## 內部監控報告

### 1. 有關財務報告內部監控的基本框架

董事長、總裁兼行政總裁柳井正及首席財務官岡崎健對有關本公司及其合併附屬公司(以下統稱「本集團」)的財務報告的編製及內部監控管理負責。有關財務報告的編製及內部監控管理乃根據企業會計審議會刊發的「有關財務報告內部監控的管理評估及審核準則以及實踐標準的制訂(審議會意見)」所述的內部監控基本框架而進行。

我們內部監控的基本要素環環相扣，構成一個整體運作。我們的目標乃在合理範圍內達致其目的。因此，此等財務報告的內部監控或不能完全避免或發現財務報告內所有錯誤陳述。

### 2. 評估範圍、結算日期以及評估程序

我們財務報告的內部監控評估乃於2016年8月31日(即回顧財政年度最後一日)進行。該評估乃採用財務報告公認內部監控評估準則進行。

該評估首先為對我們的綜合財務報告有重大影響的整體內部監控(公司整體內部監控)作出評估。將進行評估的經營程序乃根據該評估而選擇。評估此等經營程序時已對選定經營程序進行分析，並已將或會對財務報告的可信性有重大影響的內部監控要點進行分類，然後就此等內部監控要點的編製及經營狀態進行評估，以釐定內部監控的有效程度。

財務報告內部監控的評估範圍就財政及質量方面而言均對本集團財務報告的可信性十分重要。已採用的方法及程序如下：

按照「本公司整體內部監控、會計及財務報告經營程序最好應從公司整體層面進行評估」的原則，此等評估乃對本集團整體進行。然而，由於若干合併附屬公司就財政及質量方面而言規模甚小，因此該等附屬公司不包括在評估範圍內。

經營程序方面，根據公司整體內部監控評估結果及於回顧財政年度我們各項業務的銷售指標(經調整以扣除集團內部公司間的銷售額)，該等佔回顧財政年度綜合銷售額約三分之二的業務乃指定為「重要業務」。選定的重要業務將按銷售額、應收賬款、存貨及其他經營程序等廣泛指標進行評估。此外，亦會計算對本集團財務報告的影響。尤其重要的經營程序亦會加入評估過程。

### 3. 評估結果

根據上述評估結果，於回顧財政年度末，本集團對財務報告的內部監控獲釐定為有效。

### 4. 附加事項

無

### 5. 特別事項

無

確認附註

1. 根據金融工具及交易法，本公司董事長、總裁兼行政總裁柳井正及首席財務官岡崎健已審閱本公司第55個財政年度(2015年9月1日至2016年8月31日)的財務報告內容，並確認其為真確。

2. 特別事項

無